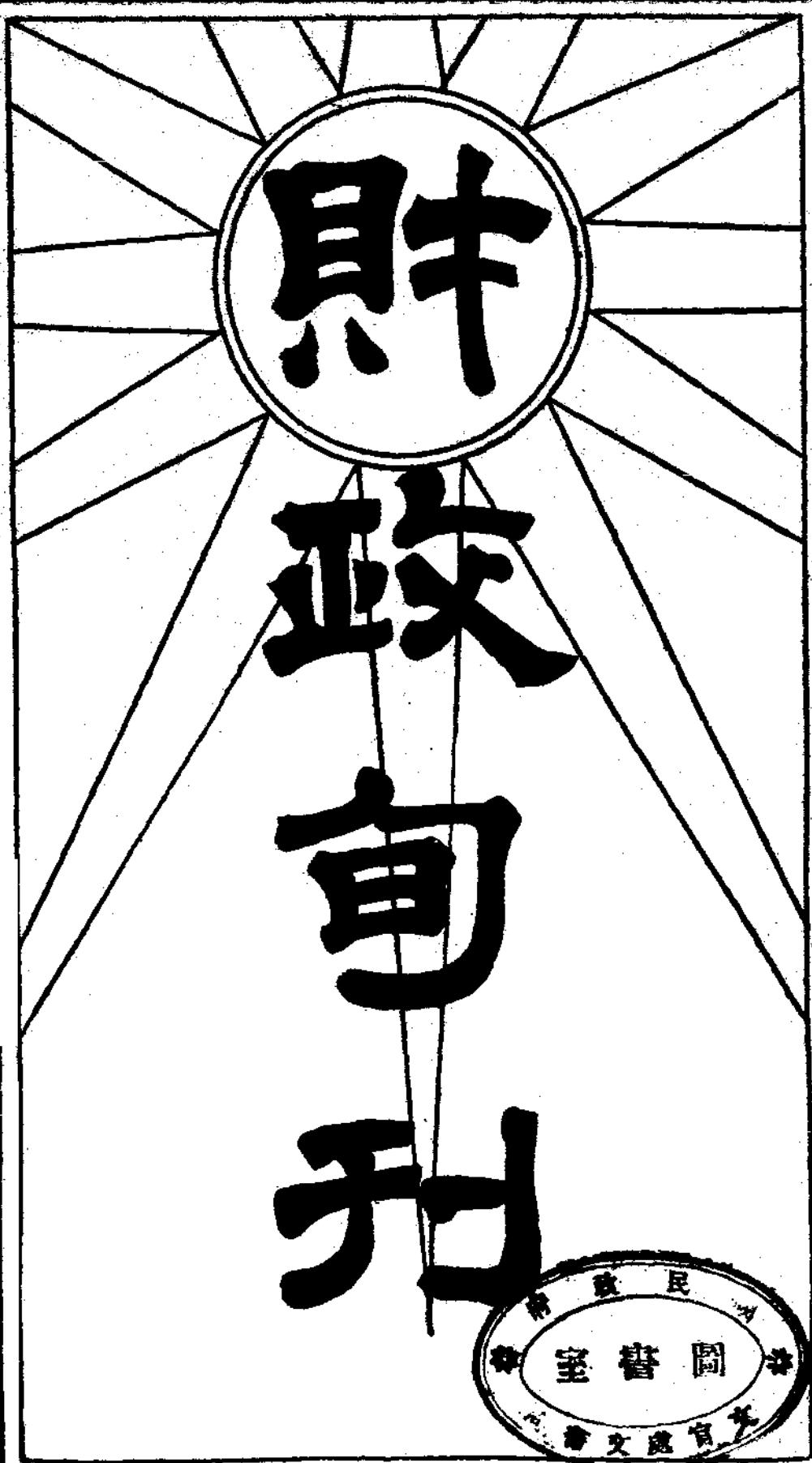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廿一日出版 第十五號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財政委員會印行

總理遺像



總理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
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
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
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眾
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
之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
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
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
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
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
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
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
實現是所至囑

財政旬刊十五號目錄

法規

民國十七年金融長期公債條例 凡十二條 附還本付息表 一

修正國民政府財政部十七年金融短期公債發行簡章 五

財政部捲菸煤油稅處組織章程 凡十一條 五

財政部捲菸煤油稅處辦事細則 凡十八條 八

命令

(一) 委任令

本會委任令 一五

(二) 訓令

財政部令所屬各機關爲行政院啟用大小印日期令仰知照由 一七

財政部關務署令各關_省_郵_鹽包稅局長 爲繳驗票根手續條規由 一七

_關_內_地稅局長

本會令駐長特務員爲湘省黨費仍在地方稅項下支付仰即知照由 一九

本會令鄂岸榷運局爲鄂北發生鹽荒飭即設法運濟由 一〇

本會令湖北菸酒事務局飭將華任移交票照繳覈文卷器具造冊呈核由 一〇

本會令湖北菸酒事務局爲黃岡菸業各帮公會電控分局長劉文鐸違法苛索一案飭撤查究辦由.....二一

本會令武昌關監督所屬各口內地稅局爲淮湖北堤工經費保管委員會函復擬頒發堤捐稅票飭照所列事實繕具說帖並填就貨類表一併呈候核轉由.....二二

本會令江漢口內地稅局爲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函請將漢廠所運紫銅五十噸免征堤工附捐飭遵照辦理由.....二三

本會令湖北菸酒事務局爲據均縣商會先後電呈該縣分局長胡介耆浮收勒索一案飭併案查辦呈復核奪由.....二四

本會令湖北菸酒事務局爲駐團風黃岡菸業各帮公會該縣分局長劉文鐸違章剝削捐貨脇從等情飭即併案查辦具報察核由.....二五

本會令駐宜特務員飭自十一月份起按月撥交駐沙嚴旅餉費捌萬元由.....二六

本會令湖北菸酒事務局爲據竹谿商民永昌正等呈以該邑迭遭天災人禍民食恐慌請明令禁止燒熬仰即查核酌辦由.....二七

(三) 指令

本會令湘岸榷運局呈爲較準秤砠分別換發請察核示遵由.....二九

本會令湘岸榷運局呈爲美輪撞沉運商健記鹽船委勘屬實懇予責成美孚油行賠償並先行免稅

補運由

三〇

本會令江漢口內地稅局呈復光裕洋行由滬運漢油料迄未完稅擬以有江海口內地稅局藍色放
行單即照章抵稅放行否則按章征稅祈核示由

三一

本會令駐長特務員爲縷呈該處辦理經收長沙海關代征郵包子口稅欵案經過情形請鑒核備案
由

三三

本會令武昌關監督呈爲擬請將漢口分卡從十月底即行裁撤以資節省請鑒核備案由

三五
本會令湖北菸酒事務局爲呈報查禁所屬各分局陋規附表二份請核示並聲明改訂各分局薪公
預算及釐正稅則另文呈報由

三六

本會令湖北菸酒事務局呈費遼令改造八月份收支對照月報結存等表請核備案由

四〇

本會令湖北捲菸稅局呈爲各分局補徵菸稅僅給收據並未發貼印花應否作爲補征稅簽票入帳
以便彙解之處祈示遵由

四四

本會令長岳口內地稅局呈報查獲美通等報關行影射漏稅擬照部頒罰欵章程辦理請鑒核備案

四四

本會令湖北郵包稅局呈爲遵查自本年五月十日至九月底止經收稅欵並無短報欠解各情形祈
鑒核由

四五

本會令荆沙關監督呈爲坐支該關經費請予抵解由

四六

本會令駐長特務員呈明該處償還前借湖南財政廳八萬元案內之五萬元經過情形及付帳原委
請鑒核示遵由.....四七

本會令駐宜特務員呈八月中旬收支清冊應如何更正請鑒核示遵由.....四七

本會令湖北捲菸稅局呈爲淮湖北教育廳函以各縣附加學捐案檢同湖北菸酒局草擬章程希見

覆等因抄件請指令祇遵由.....四八

本會令武昌關監督呈報該關定十月二十四日起填用新頒票照並陳明三聯驗單不便船商緣由
請鑒核示遵由.....四八

本會令代理湖北捲菸稅局局長李文輔呈報接收移交清楚情形暨同清冊入本請賜鑒核由五〇
本會令湖南捲菸稅局呈爲據該局查驗所主任李倬報稱長沙東北兩站米捐貨捐各局均派有員
巡上車查緝惟不准本局員巡入內檢查懇轉函湘鄂路局一律通融並請核示等情由.....五〇

本會令湖北捲菸稅局呈爲擬具整頓稽查辦法并簽同稽查員服務考成表式樣一紙請核示由
.....五一

本會令湖北菸酒事務局呈爲黃岡縣平裝洋裝菸葉價格據報均比前增漲每包加收一角五分仍
在稅率範圍以內擬化私爲公照舊徵收以裕國課當否請示遵由.....五三

本會令湖北捲菸稅局呈爲永泰和菸公司瞞稅處罰抗不遵繳請令行縣押追并聲明已將勾串潛
逃之查驗員張遴倫函請公安局嚴緝歸案訊辦一爲該公司已違繳罰金可否准予撤銷原案乞

示遵由……

五三

本會令竹谿縣縣長呈據該縣商民永昌正呈以該邑迭遭天災人禍民食恐慌請明令禁止燒熬轉
請核示祇遵由……

五四

公牘

(一) 呈

本會呈武漢政治分會爲委任華中銀行籌備委員會委員暨該會成立日期請鑒核備案由：五五
本會呈武漢政治分會爲中山日報營業收入擬請飭令仍照議決原案解繳發展報務另於預算內
酌列預備費以符法案由……

(二) 公函

武漢政治分會函財政部爲送前武漢臨時財政整理委員會駐宜收支處收支清冊請查核由五九
武漢政治分會函財政部爲送駐宜駐長兩特務員辦公處經收經支各款分別造具清冊請查核由

六〇

武漢政治分會函財政部爲送本會財政委員會八月份湖北省國稅收支暨武漢市金融趨勢統計
圖表請查核由……

六一

武漢政治分會函財政部爲造送十月下旬收支清冊請查核由……

六二

本會函湖北財政廳爲已令鄂岸榷運局運濟鄂北食鹽由.....六二

本會函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經理處爲本年六月份收支款項數目清冊業經查對由.....六三

本會函第四集團軍第二師師長夏胡爲填發建築南湖營房材料免稅護照請查收由附護照.....六四

本會函第四集團軍陸軍第三師營房建修處爲准函稱前領護照尙漏洋灰請查照補發并轉知財政廳通飭遵照放行復已照辦由附護照.....六六

本會函湖北財政廳同前由.....六七

本會函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經理處爲已轉飭駐宜特務員按月撥付嚴旅餉費八萬元請查照由.....六八

本會函湖南特派交涉員爲美輪撞沉連商健記鹽船請向駐湘美領嚴重交涉責令美孚洋行賠償由.....六九

本會函漢口大陸銀行爲歸還借款請查收由.....七〇

本會函漢口交通銀行同前由.....七一

本會函漢口聚興誠銀行中國銀行同前由.....七二

(三) 批

本會批英美菸公司總經理斐賚據呈爲昌興公司照相牌香烟納稅應係六等現僅完納七等稅該

英美公司在江浙一帶亦有數種煙品售價頗廉擬援例享受同等待遇請核示由……七三

收支報告

前武漢臨時財政整理委員會駐宜收支處自十七年二月二十日起至四月底止收支款項四柱清冊………七五

前武漢臨時財政整理委員會駐宜收支款項四柱清冊………七八

本會駐宜特務員辦公處十七年七月收支款項四柱清冊………八〇

本會駐長特務員辦公處十七年七月收支款項四柱清冊………八一

本會十七年十月下旬收支款項四柱清冊………八四

本會十七年十月份收支款項四柱清冊………八九

本會十七年十月份收支對照表

會議紀錄

本會第十六次常會紀錄………

統計

民國十七年七月份武漢市金融趨勢升降圖

民國十七年七月份武漢市金融趨勢密集程序升降比較圖

民國十七年七月份武漢市金融趨勢實數比較表

民國十七年八月份湖北省中央直轄稅收機關收入賛積存情況比較圖

民國十七年八月份湖北省中央直轄稅收機關收支結存概數比較圖
民國十七年八月份湖北省中央直轄稅收機關收支結存款項一覽表

附錄

財政部五月份工作情形之報告	一〇七
陸海軍法規編纂委員會軍需獨立計劃大綱	一二八
農民協會組織條例	一三〇
商民協會組織條例	一三五
中央銀行總行開幕宋部長之致詞	一四〇
國貨棉毛織品調查表案	一四四
農礦部頒布華僑投資國內鑛冶獎勵條例	一四七
五大國戰後經濟進退之比較	一四八
日本國富與六國之比較	一四九
蘇俄經濟上兩大危機	一五二
本會十七年十一月中旬公務旬報表	一五三
十七年十一月中旬大事記	一五六
	一六九

法規

法規

●民國十七年金融長期公債條例
十七年十月三十一日國府公佈

第一條 國民政府財政部為整理漢口中央銀行鈔票暨本部在漢所借之中國交通銀行鈔票特發行長期公債四千五百萬元定名為民國十七年金融長期公債

第二條 本公債利率定為週息二釐半

第三條 本公債民國十七年十一月發行

第四條 本公債每年付息兩次以三月底及九月底為付息之期

第五條 本公債第一年至第五年祇付利息自第六年起至二十五年每年分三月九月還本兩次計平均每次還本一百十二萬五千元每年還本二百二十五萬元至民國四十二年九月底如數還清前項還本於每年三月十日九月十日以抽籤法定之

第六條 本公債應還本息由財政部指定以關稅餘款內照撥特命令總稅務司依照本公債應付本息數目按月撥出基金交存指定之銀行保管備付到期本息上項基金俟國債基金保管委員會正式成立應飭知總稅務司交由委員會保管之

第七條 本公司債按照票面十足發行

第八條 本公債定為不記名式有請求記名者亦得照准

第九條 本公債票面定爲四種如左

(一)十元(二)百元(三)千元(四)萬元

第十條 本公司得爲銀行之保證金其他工務上須交納保證金時得作爲担保品

第十一條 對於本公司如有異議借用之行爲依法應追

第十二條 本公司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民國十七年金融長期公債還本付息表

二十一、	三、		MKD1 - 500 - 00	MKD1 - 500 - 00
	九、		MKD1 - 500 - 00	MKD1 - 500 - 00
二十二、	三、		MKD1 - 500 - 00	MKD1 - 500 - 00
	九、		MKD1 - 500 - 00	MKD1 - 500 - 00
二十三、	三、	一、一五、000 元	MKD1 - 500 - 00	一、六六、000 - 00
	九、	一、一五、000	MKD1 - 500 - 00	一、六六、000 - 00
二十四、	三、	一、一五、000	MKD1 - 500 - 00	一、六六、000 - 00
	九、	一、一五、000	MKD1 - 500 - 00	一、六六、000 - 00
二十五、	三、	一、一五、000	MKD1 - 500 - 00	一、六六、000 - 00
	九、	一、一五、000	MKD1 - 500 - 00	一、六六、000 - 00
二十六、	三、	一、一五、000	MKD1 - 500 - 00	一、六六、000 - 00
	九、	一、一五、000	MKD1 - 500 - 00	一、六六、000 - 00
二十七、	三、	一、一五、000	MKD1 - 500 - 00	一、六六、000 - 00
	九、	一、一五、000	MKD1 - 500 - 00	一、六六、000 - 00
二十八、	三、	一、一五、000	MKD1 - 500 - 00	一、六六、000 - 00
	九、	一、一五、000	MKD1 - 500 - 00	一、六六、000 - 00
二十九、	三、	一、一五、000	MKD1 - 500 - 00	一、六六、000 - 00

財政旬刊 法規

四

九、	一、二三三、000	三元、六六七、零	一、三〇〇、KRP、MO
三十、	三、	一、二三三、000	三元、六六七、零
	九、	一、二三三、000	三元、六六七、零
三十一、	三、	一、二三三、000	三元、六六七、零
	九、	一、二三三、000	三元、六六七、零
三十二、	三、	一、二三三、000	三元、六六七、零
	九、	一、二三三、000	三元、六六七、零
三十三、	三、	一、二三三、000	三元、六六七、零
	九、	一、二三三、000	三元、六六七、零
三十四、	三、	一、二三三、000	三元、六六七、零
	九、	一、二三三、000	三元、六六七、零
三十五、	三、	一、二三三、000	三元、六六七、零
	九、	一、二三三、000	三元、六六七、零
三十六、	三、	一、二三三、000	三元、六六七、零
	九、	一、二三三、000	三元、六六七、零
三十七、	三、	一、二三三、000	三元、六六七、零
	九、	一、二三三、000	三元、六六七、零

三八、	三、	一、一三三、000	一三〇、六三三、00	一、二三六、六三三、00
九、		一、一三三、000	一三〇、六三三、00	一、二三六、六三三、00
三九、	三、	一、一三三、000	一三〇、六三三、00	一、二三七、零三三、00
四十、	九、	一、一三三、000	一三〇、六三三、00	一、二三七、零三三、00
四一、	九、	一、一三三、000	一三〇、六三三、00	一、二三七、零三三、00
四二、	三、	一、一三三、000	一三〇、六三三、00	一、二三七、零三三、00
四三、	九、	一、一三三、000	一三〇、六三三、00	一、二三七、零三三、00
四四、	三、	一、一三三、000	一三〇、六三三、00	一、二三七、零三三、00
共計		四三、零〇〇、000	四三、零〇〇、000	四三、零〇〇、000

●修正國民政府財政部十七年金融短期公債發行簡章

第七條 此項公債應還本息指定以關稅內停付德國賠款項下餘額為擔保由財政部命令總稅務司將上項停付賠款餘額按月撥交江海關二五附稅國庫券基金保管委員會保管備付俟國債基金保管委員會正式成立將是項基金改交該委員會保管之

●國民政府財政部撥菸煤油稅處組織章程十七年十一月一日公佈

第一條 本處隸屬於 國民政府財政部掌理全國捲菸統稅煤油特稅一切事項

第二條 本處設處長一人副處長二人承財政部之命管理處務及指揮監督本處各員司暨所轄

各機關

第三條 本處設秘書一人承長官之命辦理機要及撰核文稿事項

第四條 本處設左列各科

第一科

第二科

第三科

第五條 第一科掌理事務如左

關於典守印信收發文件庶務等事項

關於本處及所屬各機關職員之任免獎懲事項

關於保管檔案樣品官有物件事項

關於章則文稿之撰擬事項

其他不屬於各科一切事項

第二科掌理事務如左

關於稅務行政之設計處置各事項

關於印花票證之製造保管及發行事項

關於本處及所屬各省總分局預算決算之編擬核定事項

關於各項稅票稅證及一切報告表之審核登記事項

關於稅款之保管及報解事項

關於一切會計制度事項

第三科掌理事務如左

關於稅率之審訂事項

關於調查捲菸價格牌號產銷額類油商油倉登記事項

關於捲菸煤油營業之取締事項

關於海關郵局及菸廠油倉之監查事項

關於查驗緝私及審核處罰事項

關於准單運照之保管及發給事項

第六條 各科設科長一人科員書記官各若干人承長官之命辦理各該科事務書記雇員若干人辦理繕校各事務

第七條 按照就關就廠征稅之原則於管轄區域內海關郵局煙廠得派員分駐辦理監查監收事宜各地設有油倉者由部派員駐倉稽查煤油出入其薪俸及各辦事細則分別另定之

第八條 本處設稽核員若干人承長官之命隨時派赴各省局及所屬辦事各機關查核如查有違背定章或營私舞弊時須指實証據報告並一面酌量情形臨時制止

前項稽核員分爲三等一等支薦任三級俸二等支薦任四級俸三等支委任一級俸

第九條 本處辦事細則另定之

第十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呈請 部長核定之

第十一條 本章程自公布日施行

●國民政府財政部捲菸煤油稅處辦事細則
十七年十一月一日公布

第一章 通則

第一條 本細則依照國民政府財政部核定本處組織章程各條之規定掌理全國捲菸統稅煤油特稅一切事宜

第二章 職掌分配

第二條 處長副處長秉承 次長命令綜理全處事務監督指揮所屬各職員暨所轄各機關考覈其辦事成績及關於一切稅政事宜

第三條 本處設秘書二人承長官命令辦理機要事務及核擬機要文件

第四條 各科設科長一人承長官命令掌管各該科事務暨指導支配各科員辦理主管事項

第五條 本處分設二科

(一) 第一科設二股分掌左列事項

文書股

關於撰擬稿件各種章則及其他不屬於各科一切事宜

關於本處所屬各機關職員之任免獎懲事項並設洋文科員專管洋文信件及打字等項

總務股

關於收發文件及保管檔案樣品官有物件事項

關於典守印信及收發繕校文件暨庶務一切事項

(二) 第二科設三股分掌左列事項

稅務股

關於稅務整理之設計及審核徵收處置退稅各事項

保管股

關於印花之製造保管及發行事項 關於各局繳驗核對各項票照單表及保管事項

會計股

關於稅款出納登記各公司帳目及稽核保管報解各事項 關於本處及所屬各機關預算決算之編擬審查核定事項 關於各省局各項稅票稅照及各項報告表審核登記事

項 關於一切會計制度事項

(三) 第三科設三股分掌左列事務

查緝股

關於稅率之審訂事項 關於查驗緝私及審核漏稅處罰事項 關於海關郵局及菸廠

油倉之監查事項

登記股

關於調查捲菸價格牌號產銷額類油商油倉登記事項 關於捲菸煤汽油營業之取締

事項

發照股

關於准單之發給及保管事項

第六條 本處設稽核員若干員承長官之命令分理稽核調查各事項

第三章 辦事程序

第七條 收發文件參照部定程序辦理

(一) 凡來文分別用部銜或用處銜者由收發員摘由編號登記收文簿應分捲菸煤油兩類彙
分各科送呈處長副處長閱後蓋章送秘書閱畢再送各該管科長批擬辦法會閱蓋章然
後發給各科員敘稿

(二)

凡來文中之速要件及解欵文件各種日報表須分別隨時專送不得延擱

(三)

凡去文部稿經處長副處長核閱蓋章後即由收發員專簿送秘書處核閱彙呈 部長判行後交處發由書記僕員分繕對畢交回收發員列簿送部用印逕交總收發處封發

(四)

凡去文處稿經處長副處長判行發還時交由主辦各科轉發書記僕員分繕校對畢列簿交收發員送印封發

(五)

凡送處會簽文件及部稿即由收發員登簿送回主管機關收發如本處送請各司署處會簽者由收發員分別註明事由專簿夾送

(六)

凡本處傳觀之件由收發員專簿夾送秘書暨各科傳觀

(七)

如有各機關送來傳觀之件除送處長副處長閱後即由收發員摘錄事由登簿傳觀屬於某科者送交某科存查

(八)

凡本處佈告之件由收發員張貼佈告處

(九)

已發稿件及已閱備案來文由收發員登記交管卷員編號歸檔保管

第八條

擬辦稿件

(一)

各科員如接到來文速要之件應隨到隨辦尋常文件至遲不得過三日其有特別原因不能依期辦理者應申明理由如係存案者應隨時送收發處轉送管卷員掛號歸檔

(二)

無論部稿處稿擬辦員均應署名蓋章分別逐件摘由列入送稿簿先送該管科長核閱蓋

章轉送秘書復核如有與其他各科有關係者分送會核蓋章再呈處長副處長核判分別送部或發繕

(三) 到文附繳表冊及表照証單各件應由主管科抽提審查登記者由科長簽明文內以便照辦

(四) 如遇事理與他科股關連者仍應送該科長股員會章

(五) 凡稿件兩紙接連處及有添改者主稿員應加蓋小章以昭慎重

(六) 來往電文及洋文由指定專員繙譯並於譯件中蓋章負責

第九條 如有未經處長副處長判行稿件或雖經判行而屬於機要者各職員均應嚴守秘密不得宣洩

第十條 各員調閱案卷須繕條蓋章送管卷員以憑檢交還卷時取回原條惟一切案卷祇備辦公檢查不得攜帶外出

第十一條 稅款及票照印花之管理

(一) 管理稅款票照印花設立左列各種簿記

捲菸日記帳 捲菸登記簿 稅票總簿 印花登記簿 各菸草煤油公司帳目簿
煤油

(其他一切未及詳)

(二) 各局報解稅款數目及文件由主管員分別登入日記帳

(三) 各局請領票照各件照發後由主管員分別登記

(四) 各局呈繳之稅收日報表由主管員稽核無訛分別列入登記簿

(五) 各局呈報領發稅票稅照印花各計算書表由主管員分別核對列入登記簿

(六) 上項各種登記應由主管員加蓋登記戳記以資專責並須日清月結毋得混連

(七) 關於各局呈報稅收日報表及解款事項除登記外由主管科按日列表報告處長副處長

核閱

第四章 考勤

第十二條 本處辦公時間定爲午前自九時起十二時止午後自二時起至五時止遇必要時得延長之由處長副處長臨時規定每星期及例假國慶日均照章休息

第十三條 本處設置考勤簿各職員到處辦公須親自簽到不得託人代簽其逾規定時間到處及先行散值者應先向長官聲明理由註明簿內

第十四條 本處職員非有疾病及不得已事故不得請假如必須請假時應遵部定規則辦理續假亦如之

第十五條 辦公時間除因公接洽來賓外其餘概不見客

第五章 附則

第十六條 本處遇有特別事故須派專員辦理時呈請 部長委派之

第十七條 各省捲煙煤油稅分別設立總局分局卡辦理其組織章程及辦事細則另定之
第十八條 本細則自公佈日施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呈請修改之

今
下

今
下

命
令

委任令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委任令

委任黃家振爲本會收支科支付股二等股員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一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委任令

委任戴錫賓爲本會收支科收納股三等股員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一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委任令

委任張湘爲本會整理科鹽稅股四等股員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三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委任令
武漢分會 委任羅勳為本會秘書處二等辦事員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五日

訓令

● 國民政府財政部訓令

令所屬各機關(不另行文)

為令知事案奉

國民政府行政院第六號訓令內開為令知事案奉
國民政府領發本院木質鑲錫大印一顆文曰國民政府行政院印又牙質小印一方文曰國民政府行政院長遂於十月二十九日敬謹啓用即於是日開始辦公除呈報並分別函令外合行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八日

● 國民政府財政部關務署訓令

令各

省郵包稅局長
關監督
口內地稅局長

為令遵事案查本署對於各關局繳驗收稅副單曾經一零八三號通令頒發修改表式飭行遵照填報在案迺查各關局繳呈副單多不完全彙送稅單種類亦未分列夾雜混報且將廢票及免稅票單攏入

其間字號張數既不註明間復塗改騎縫鉛筆填寫以致模糊莫辨甚有不按月送署而併兩三月始行呈送者更有不按號碼次序而顛倒裝訂者種種錯誤不勝枚舉自非明白申令不足以昭劃一而便稽核合再頒發繳驗條規仰該督飭專管職員切實遵照辦理並遵前令隨同月報表冊按期送核毋稍違誤致干駁斥切切此令

附發繳驗條規各一份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各關局每月繳驗票根手續逐條列左

一每月繳驗票根應專案呈送

一每月繳驗票根不得過次月中旬

一每月呈送稅票報告表及繳驗表應隨票根呈送

一每月繳驗票根應彙齊各分關局呈送

一各關如有繳驗空白退稅廢票等應另案呈送以便登記備查不得夾入票根之內致滋淆混

一各關局每月繳驗票根依表式分組裝釘標準
子 分別分關局再分旬

丑 每旬分別票類再分字號
寅 分別完備裝釘成組

卯 每組封面上附送繳驗表應填註明白

一 各關局填用稅票務須各歸各項不得借用他種稅票以昭覈實而杜流弊

一 各關局每月所送票根應照以上手續繳驗如辦理不合者應即退還另辦

●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訓令

令本會駐長特務員王濟舟

為令遵事案查前奉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訓令以劉委員嶽峙臨時動議請由中央稅款項下支付黨務經費案經議決通過令行遵照等因並准劉廳長電請飭撥到會當經本會將黨務經費原係遵照中央劃分國地支出標準辦理及湘省黨費事實上亦無力撥付各情形復請

政治分會核示在案茲奉

指令開呈悉已據情轉請湖南省政府知照矣此令等因奉此合行抄發原呈令仰該員知照此令

附抄原呈一件

中華民國年十七年十一月二日

●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訓令

令鄂岸榷運局

爲令遵事案准湖北財政廳總字第一零七號公函內開據鄂北行政委員林逸聖有電稱查鄂北民衆以淮鹽質薄不慣食用故淮鹽在鄂北向不銷售輸入極少而私販之川陝豫簍鹽則銷售實遍鄂北全境每年漏卮極大且本年軍匪橫行遍途梗塞川陝豫簍鹽既難輸入而淮鹽復以銷售向不暢旺運額極少因而發生荒歉影響民食應如何籌運以挽漏卮而救鹽荒之處請核奪施行等情分呈到廳據此案關鹽務除電復外相應據情轉函貴會擬請迅予轉飭鄂岸榷運局及沙市運銷局設法運濟以免淡食等因准此查鄂北發生鹽荒自應設法隨時運濟至所稱該地淮鹽銷售向不暢旺運額極少及川陝豫簍鹽漏稅極鉅各節亦應由該局分別查明詳情并轉函鄂岸鹽務緝私局認真緝私除函復外合行令仰遵照辦理仍將辦理情形具報備查爲要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三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訓令

令湖北菸酒事務局局長吳國楨

爲令遵事查各關局新舊任交代關於欵項票照文卷器具等項均應由新任核收冊報歷經照辦有案前據該局長呈送華前局長交案僅將收支欵項及新舊票照造冊轉呈對於票照繳覈文卷器具等項抽存不報殊屬不合令仰該局長即便遵照迅將前項漏報各冊尅日補造呈會併案核辦切切此

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五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訓令

令湖北菸酒事務局

爲令遵事案據黃岡菸葉各幫公會陷日代電稱該縣菸酒事務分局局長劉文鐸違章苛索於正稅之外另加一五浮收捐貨不放脅商承認公懇主持公道迅令制止俾商等遵章納稅即便放行並懲撤差懲辦以儆官邪而蘇商困餘情除另紙詳呈外先此電聞不勝迫切待命之至等情據此查所呈各節如果非虛實屬不法合行令仰該局遵照迅速澈查究辦呈報察核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五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訓令

令
武昌關監督
所屬各口內地稅局

爲令遵事案查前據該局長吳鴻呈請規定徵收隄工附捐稅票式樣頒發各局製印一案當以該局所請頒發稅票是否可行即經函請湖北隄工經費保管委員會酌核辦理見復去後茲准覆稱以各項免稅及轉口二五免稅仍照征隄捐既歷經貴會辦理有案則隄捐征收貨類已不限於二五稅

收範圍其捐票早有獨立製發之必要雖向例二五免稅憑單上加蓋附征堤捐戳記可資徵信而於貴會及敵會綜覈手續仍屬茫無依據茲准函轉前由敵會認此舉既足商人昭示大公尤莫便於堤捐稽核應即積極進行推及各局惟票式發局照製深慮難期一致且各口免稅仍徵堤捐貨類容有歧異其捐額年各可得幾何能否不涉征收範圍均有分行查報審定之必要相應函復煩為查照轉知並分令各口從速將上列事項繕具說帖暨貨類表分報貴會及敵會以便函請本省財廳審核見復再行奉商票式印發等因函復前來合行令仰該監督局長即便遵照原函所列事項繕具說帖並填就貨類表一併呈候核轉勿延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五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訓令

令江漢口內地稅局

為令達事案奉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訓令內開准國民革命軍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械字第一一六號公函開逕啓者據漢陽兵工廠廠長鄧演存呈稱竊職廠現經訂購漢口元泰五金號紫銅五十噸計八百四十担業運到漢所定價值祇將稅項併入固已由該號照完此外隄工附捐實未加入價內蓋以購用紫銅係為製造軍火且廠費困難不得不力求撙節藉紓財力理合具文呈祈鈞部俯賜咨請武漢政治分會令

由財政委員會轉飭江漢口內地稅局准將職廠現購該項紫銅五十噸免征堤工附捐以維製造等情據此查該廠所購紫銅係爲製造軍火之用且廠費因難亦係實情相應函請貴會查核令由財政委員會轉飭江漢口內地稅局准將該廠紫銅五十噸免征堤工附捐至納公誼等由到會當經本會第三十九次常會議決照辦等因除函復外合行令仰該委員會遵照辦理等因奉此除呈復遵辦外合函令仰該局長即便遵照辦理並具報查考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五日

○中央政治會議
漢武分會 財政委員會訓令

令湖北菸酒事務局

爲令遵事前奉

武漢政治分會發下湖北均縣商會蒸日代電呈控均縣老河口兩菸酒分局及青山港卡違章浮收任意苛索請予撤懲一案當經令行該局查辦在案茲復奉發交該商會有日電稱職縣菸酒局長胡介耆浮收勒索控案屢屢業經職會先後電呈並請撤懲以儆官邪而維民生在案該局長怙惡不悛近又勒索商人秦茂祥等未遂即捏詞陷害該商已在縣署起訴請速撤交法庭候審急切待命詳情另呈等情據此合亟令仰該局即便併案查辦呈復核奪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六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訓令

令湖北菸酒事務局

爲令遵事案據駐團風黃岡菸葉各帮公會正會長張子英副會長舒成海呈稱呈爲違章剝削捐貨脅從公懇迅予依法究辦以儆官邪而蘇商因事窈商等以販運菸葉爲生活歷有年所向違定規洋裝每百斤納稅洋式元七角平裝每百斤納稅洋式元式角並未敢稍逾常軌情因現任黃岡縣菸酒事務分局長劉文鐸到差伊始恃有護符即作奸犯科違背部章任意勒索於正稅之外另加一五浮收迫商承認但浮徵之款既不載票又不書據反美其名曰附加稅經商等一再質問該局長絕無正式答覆乃更苛索心堅變本加厲捐留貨物硬欲滿足其浮收慾望商等以命本攸關特請縣公署委員李吉三公安局長舒暢商務會長辛榮臣保衛團總夏玉泉清鄉委員陳少卿學校教員童毓芳暨地方各紳董等向其緩頰邀免苛徵並述明一五浮收之日起因係軍閥時代勒派商人臨時所出給養軍隊免擾地方自非永久性質今軍閥消滅自應取銷況經程前任業已免徵此非國家之正稅可比今後實無沿襲之理詎劉局長利令智昏負固不理反出高壓手段迫脅商民非出一五浮收不可其剝削商民泯不畏法有各法團足資證明至商等已連抵團風之貨雖請遵章納稅該局長捐不放行嗟我商人痛曷有極查湖北菸酒公賣稅費暫行條例第五條之規定各分處所於征解款內提百分之十作爲經費不另開支是各分處所之經費已有明文規定何敢額外浮收伏思商等對於國家雖應盡納稅之義務斷不能以民脂

民膏飽個人之私囊今值青天白日旗幟之下我國民政府首重廉潔豈容有此貪污復查武漢政治分會第三十一次常會胡委員宗鐸提議懲治兩湖貪官污吏暫行條例經政分會第三十三次常會議決修正通過第三條之規定枉法贓額在千元以上不枉法贓額在二千元以上處死刑查劉局長自接事之日起截至本月二十六日止輸出菸包約共六千餘件洋裝每件浮收洋五角六分七釐平裝每件浮收洋四角六分式釐其浮收概數已達三千元以上有各過載船行經手帳據可憑又有漢口各報關行之賬簿足證其爲違章剝削捐貨脅從已昭昭耳目罪無可逭况證左具在歷歷可考非請追還損失依法究辦則不足以申張黨國之威信而挽救民生之凋敝矣除據實分呈各機關外理合籲懇鉤會俯念商艱迅予將該局長撤差懲辦以儆貪汚而維商業等情據此查此案前據該會陷日代電以前情呈控到會業經令飭該局查辦在卷茲復據呈前情合行令仰該局遵照迅速併案查辦呈報察核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七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訓令

令駐宜特務員田永謙

爲令遵事案准

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經理處函開案准第四集團軍陸軍第四師司令部公函開查敵師所屬第十第十一各旅分駐襄沙一帶道路阻隔轉運困難所有各該部隊每月火食實屬無法接濟爲此特請貴處

電知駐宣田特務員自十一月份起按月籌撥八萬元逕交沙市敵部嚴旅長查收以便分配藉濟軍食實為公便等由准此查所稱各節自係實情相應轉達希即查照辦理并希見復等因准此自應照辦除函復外合亟令仰該特務員即使遵照自十一月份起按月撥交駐沙嚴旅餉費八萬元取具印收二聯照章呈會核辦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八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訓令

令湖北菸酒事務局

為令遵事案奉

武漢政治分會交下竹谿縣縣長石補天呈一件內據稱該縣商民永昌正等呈以該縣迭遭天災人禍民食恐慌懇明令禁止燒熬轉請核示祇遵等情據此除指令外合行抄發原呈令仰該局遵即查明辦理呈報察核切切此令

計抄發原呈一件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十日

附抄原呈

呈為據情轉呈仰祈

鑒核令遵事案據屬縣商民永昌正號等六十三人呈稱窃谿邑僻居山陬地瘠民貧連年風鶴頻擾旱澇迭遭加之去歲今春土匪猖獗人民受盡痛苦地方蹂躪不堪瘡鉅痛深元氣未復不幸天不悔禍又遭旱魃之灾自春徂秋亢陽過度雨澤愆期以致縣境數百里道殣相望此時高山雜糧既已歉收膏腴田疇幾成赤地農人雖千辛萬苦田家則十室九空庚癸相呼有如懸磬雖天灾流行國家代有然未有如我谿今年受災之甚者也當此生靈凋瘵九死一生之餘目前縱暫可支持以後民食萬難爲繼若不稟懇轉詳設法拯濟不但民署可畏而全縣之生命實屬可虞茫茫前途後患何堪設想我谿民痛定思痛思欲維民食於將來自應以嚴禁燒熬爲入手第一着查煮酒熬糖本在應禁之列即豐年樂歲能自制止已爲有益况當此待哺嗷嗷哀鴻遍野誰樂聽賣餬之簫而侈醉人之瑞乎民等蒿目時艱難安緘默且吾谿地本岩邑純以苞谷爲養民大宗盡人皆知無待贅言奈漁利之徒喪心病狂不顧民命於將來希圖專利於一己大開燒鍋者日多一日即民食之耗散日甚一日以少數人之營利致貽全縣莫大之累揆諸事理豈得謂平况前此社倉同善社等處均有積穀以備荒歉前因連年兵食支銷罄盡今值旱荒已顆粒無存矣現在秋穫無望乏糧已極貧民欲糴升合幾於無從購買若不請申禁令任其燒熬來日方長貽患滋大爲此公懇轉呈請頒明令從速禁止在公家犧牲少數稅欵在谿邑全活無限民命事關荒政前途非屬片面幸福以此衡彼利害較然素諭我縣長胞與爲懷惄懷在抱凡有益地方者知無不爲是以不揣冒昧披瀝直陳如蒙俞允准予轉呈以爲全縣灾民節此生命之源拯生靈於水火則我縣長造福於谿邑

者寧有涯涘乎臨稟請命無任惶悚禱切之至並據各區團董及士紳迭次報請前由來署查屬縣迭受匪禍旱灾各情業經前任縣長李祥芬詳細通呈在案茲據前情理合據情轉呈

鈞會俯賜察核示遵除分呈外謹呈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主席李

竹谿縣縣長石補天

指 令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湘岸榷運局

呈一件爲較準秤砠分別換發請察核示遵由

呈悉所稱此次較準法砠換發各局應用辦理尙屬切要應予備查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 月 日

附抄原呈

呈爲較準秤砠分別換發懇請察核事案查淮鹽自民國三年以來在場發鹽廢除壩秤改用司馬新秤到岸出售曾於民四呈奉北京部署批飭照鄂岸稽核處詳定辦法仍用習慣局秤發放是捆運售銷祇有司馬秤局秤兩項而湘岸運商對於船戶交斤尙係以壩秤折合司馬秤從前售鹽各分局應用秤砠歷係飭由淮商公所召匠製造發送職局較準加封轉發兆環接辦局務以後訪聞各分局原有秤砠或歷年已久失之過輕或較量不齊失之過重殊不足以昭平準檢閱民國十四年湘岸稽核處擬改鹽斤帳冊案內咨送表冊式樣到局載明壩秤九十斤四九八等於司馬秤一百斤百斤壩秤一百斤等於司馬秤一百一十斤五零零局秤一百零三斤三五九等於司馬秤一百斤

局秤一百斤等於司馬秤九十六斤七五零在案當經函知淮商公所飭匠製造局壩兩秤模範租各一座均以民三部頒司馬銅租爲較量之標準并派職局雷科員成玕前往根據前稽核處較定數目悉心較準去後旋據該員呈報遵查法定壩租八十六斤等於司馬秤九十四斤九七三一按九七三一尾數合十五兩零三五六此次係作九十五斤較量又局租一百斤等於司馬秤九十六斤七五零按七五零尾數合十二兩零茲以九十六斤十二兩稍強一點較量職當場目覩分別較準裝箱封釘等情前來比以城外局舊租稍輕即將模範租發交城外局領用繳銷舊租到局嗣聞寧鄉益陽兩局原租輕重失當亦經製造新租分別較準換發將來各局法租如有失輕失重之處均當隨時更換俾歸劃一兆璜爲平均權衡杜絕弊端起見事關改革未敢壅於上聞除呈報

財政部鹽務署

湖南省政府外理局具文呈請

鈞會察核示遵謹呈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財政委員會

湘岸榷運總局局長彭兆璜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湘岸榷運局

呈一件爲美輪撞沉運商健記鹽船委勘屬實懇予責成美孚油行賠償

並先行免稅補運由

悉該連商健記駁船王衍慶分裝慶祥玉票鹽肆百捌拾捌担行抵臨灘口大灣地方被美孚油輪撞沉既經該局派員勘查並取有美山船承認信證自係實情所有淹消鹽斤叁百陸拾伍担伍拾叁斤應准免稅補運用示體恤其折合課本損失仰候據情轉函湖南特派交涉員查照辦理可也仰即轉飭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 月 日

○中央政治會議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江漢口內地稅局局長孫吳瞻

呈一件呈復光裕洋行由滬運漢油料迄未完稅擬以有江海口內地稅局藍色放行單即照章抵稅放行否則按章征稅祈核示由

悉該局長對於光裕洋行運漢油料一案所持征免稅款理由甚屬正當仰即依照妥慎辦結具報爲要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一日

附原呈

呈爲呈覆事查接管卷內前局長譚平呈爲本市光裕洋行運貨抵滬在二五稅局未成立以前現在該項貨物運漢上海內地稅局漏未征收應否補征請核示由奉

鈞會四九七號指令內開悉據稱光裕洋行有貨一單究係何種貨物又照章應由上海內地稅局征稅何以漏未征收有無偷漏情事仰即切實查明具覆以憑核辦等因奉此譚前局長未及呈覆卸事職到差後檢查抄單知光裕洋行連漢貨物係屬機器油本在二五稅局未經成立以前運到上海故未完納二五附稅現在該貨由滬分批運漢按照部頒征收內地稅辦法第五條之規定應征值百抽二五之內地稅一道非在滬完復出口稅即在漢完復進口稅向來辦法該貨如已在滬完過復出口二五稅即將江海口內地稅局所發之藍色放行單呈局核對無訛即行抵稅放行如無藍色放行單呈驗即應在職局完繳復進口二五附稅歷來辦理無異此次光裕洋行之貨既未在滬完稅自應按章飭令在漢繳納無請示之必要譚前局長呈請

鈞會核示自係鄭重將事之意惟職前曾飭令收稅課長面與光裕洋行接洽囑令從速照完茲據該洋行函稱今春四月二十三日敝行謁見貴局前局長譚平向渠聲稱本行由上海運入漢埠之各貨或在一九二七年正月二十一日貴附稅局未成立之前所運入者或在上海納過二五附稅者應用如何適當方法以證明之據譚局長云如該貨已在上海完過附稅者有上海稅局藍單可憑若該貨在附稅局未成立之前所進者局中亦不征收附稅不過須由上海領事備具公函證明該貨進口時日確在附稅局成立以前已足可憑敝行之上海總行即設法將藍單及領事公函轉寄貴局迄今已逾

三月而貴局竟不准敵行所進口之貨爲合法可免征稅然此事實係貴前局長譚平囑敵行照辦者今不得不請貴局加以考慮等語職查光裕洋行運漢油料如有江海口內地稅局藍色放行單職局自可照章抵稅放行如無藍色放行單則應按章征稅至所謂譚前局長面稱在附稅局未成立之前所進之貨局中亦不征稅由上海領事備函證明一節此係該洋行片面之詞局中無案可稽不足爲憑且定章無此辦法碍難辦理除備函駁復外緣奉前令理合據實呈復伏乞

鈞會鑒核訓示謹呈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財政委員會

江漢口內地稅局局長孫吳瞻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本會駐長特務員王濟舟

呈一件爲縷呈該處辦理經收長沙海關代徵郵包子口稅欵案經過情形請鑒核備案由

呈悉准予備案再湘省郵包稅局在未經規劃成立以前其釐局經徵之郵包子口稅欵案經過情形照收仰即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一日

附原呈

呈爲縷陳職處辦理經收長沙海關代徵郵包稅款案經過情形仰祈

鑒核備案事切准長岳兩關監督公署咨開案准長沙關稅務司咨開查本關代徵包裹子口稅以抵釐金一項照章按結彙交釐金總局核收歷經辦理在案茲屆第二百七十二結期滿（即本年七月至九月）所征此項稅款共計關平銀壹百式拾兩柒錢叁分¹⁵⁵合光洋壹百捌拾柒元壹角三分除另備華洋文正副清單式張將銀如數送請貴監督轉交湖南財政廳長核收將該單簽字蓋印送還備案外相應咨請查照辦理爲荷等因計送光洋壹百八拾柒元壹角三分過署准此相應照案檢同送到洋款清單備文咨送貴處查核驗收仍希將清單簽字蓋印咨回敝署以便轉送備案具紳公誼等由計送光洋壹百八拾柒元壹角三分清單二紙到處准此查此案職處前以七月份征獲之郵包稅款已劃爲中央稅應解由職處收受曾經職處函准長岳關監督公署第六七八號公函略開查此項郵包稅款向由長沙海關代征以三個月爲結滿送署轉解准函前因除俟第二百七十二結（即民國十七年七月至九月）屆滿稅司解送至日照案咨解貴處核收等由並經職處於調查湘省郵包稅案內聲敘此案原委呈奉

鈞會核飭各在卷茲准前由除一面填發長字第三六五號庫收交由解款人帶轉一面將清單簽印隨函發還外理合將職處辦理此案經過情形縷呈

鈞會鑒核備案再自郵包稅劃歸國稅之後而省河釐金局歷征之郵包落地釐應否仍舊科徵併懇

核示祇遵呈謹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財政委員會主任委員白

駐常特務員王濟舟

會計專員陸觀瀾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武昌關監督

呈一件呈爲擬請將灘口分卡從十月底即行裁撤以資節省請鑒核備案由

呈悉准予備案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一日

附原呈

呈爲灘口分卡擬提前一月裁撤請鑒核備案事案查監督前以游湖卡附近灘口地方因水勢漲漫爲堵截船隻俾免纏越起見曾查照向例於本年五月呈奉

前武漢臨時財政整理委員會准予添設分卡計每月開支經費洋八十元並聲明從六月起至十一月止歷經照數列入臨時預算在案惟刻下體察水勢已漸就低落該分卡稅收亦屬有限擬請從十

月底止即行停撤十一月份預算不再列此項開支以資節省所有過口分卡提前一月停撤緣由理

合具文呈請

鈞會鑒核備案實爲公便謹呈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財政委員會

武昌關監督劉竹深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月二十五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湖北菸酒事務局

呈一件爲呈報查禁所屬各分局陋規附表二份請核示並聲明改訂
各分局薪公預算及釐正稅則另文呈報由

呈表均悉據呈查禁各分局歷來陋規情形具徵留心考察允堪嘉許仰仍認真督率切實禁革以肅稅政再各分局填用稅票大頭小尾積弊甚深迄未禁絕應飭各分局於每月解款時造具營業商人完稅清冊一併繳送該局以便隨時派員抽查藉資考核並將此項規定於釐正稅則時訂立專條一併加入呈候核行并飭知照此令表二紙存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一日

附原呈

呈爲呈報查禁所屬各分局陋規以肅稅政附表仰祈

鑒核示遵事切查鄂省菸酒稅務歷係包辦私收規費積弊甚深洎上年改包爲委又值軍事期間管轄不及考核難周加之各分局經費不敷沿收陋規以資挹注雖曰勢不能已究屬法所不容局長受事之初首先注意及此因聞各縣陋規名目猥雜收取方法及其收數尤屬紛歧若不調查眞相別籌抵補循例飭查不免虛飾空言裁禁難期澈底爰先通令告誡勉以廉潔先後遵奉

鈞會第四十號四十四號一百四十一號通令并撰發調查表分飭查報曉以不究既往惟須盡量臚舉毋稍隱匿並擬具化私爲公整頓辦法以憑審核分別禁革兼留酌增經費地步一面派令稽核委員隨地密查藉資印証始則各分局長中或狃於積習不敢盡情呈報或呈復違令禁止陋規而未將陋規名目收數列報經於考核案內將造報各種表冊不實不盡之分局長擇尤更換發還表冊分令重行查造各在案茲就黃岡等縣分局更造陋規表重加審核論各項陋規之繇來實作俑於包辦在分局方面因經費不敷薪餉太薄仍習未改原屬實情在商人方面相沿繳納罕見控告者良由利用陋規減避正稅是以鄂省菸酒稅務弊在率外浮收者尙少而在於明減稅率暗收陋規者實多陋規在所必禁本無庸有何顧慮然求一禁便絕非僅嚴查重罰所能收效應遵通令取消各分局經費提成辦法固定開支厚給薪工俾足養廉以清其源仍釐正稅則督屬實行照率征足商人無所規避自不肯於正稅外另出陋規務使授受兩方一方無庸巧取一方無從取巧禁令方能實施陋規方能盡

列屬局爲督征機關斷不敢恃自身之弊絕風清對於所屬稍疎監督除經令飭各該分局先將所報陋規切實禁止不准再行沿收其據報向無陋規各局均予列冊登記仍派員嚴密抽查有犯必懲並電催尙未報齊陋規表各分局迅速造報外茲先就各局賈到陋規表彙列總表二紙呈賈鈞會鑒核示遵再改訂各分局薪公預算暨釐正稅則各案迭經調查支配分別規定容俟另文呈報

合併聲明謹呈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財政委員會

計呈賈表二紙

湖北菸酒事務局局長吳國楨

湖北菸酒事務局禁革所屬分局收取陋規名目表

陋規名目	禁革理由	備考
票照費	查分局繳納票照工本係屬部章各分局因而取之商民尙與舞弊取巧不同惟商民並無應出票照費義務	據黃岡蕲水廣濟通城大冶麻城孝感安
查驗費	鈞會印發票照未奉明令收取工本自應禁止除由屬局另文呈請免收票照工本外一面先行令飭停收	陸黃陂宜昌等分局造報均有此項收數
零酒費	查查驗費定章只列漢口征收實屬疏漏各該縣既有貨物查驗商人繳納並無異言自應釐正稅率填票征收除一面令飭停止私收外仍俟各屬造報齊全酌定劃一辦法呈請核示	據蘆水光化宜昌分局造報有此項收數

此項查係多因零販資本微末無力繳納牌照且作輒無恒尤難按期征收即無從填給牌照因而成爲陋規茲已令飭作為公賣費稅征收填納稅票

據廣濟分局造報有此項收數

解 費	查此項純係陋規業已令飭停止	據廣濟分局造報有此項收數
茶 資	查此項純係陋規業已令飭禁止	據通城分局造報有此項收數
洋莊手續費	查該縣洋莊按之稅率未盡征足除令飭停收手續費外仍令化私爲公 加征稅率	據黃岡分局造報有此項收數
平莊手續費	查該平莊按之稅率業已征足經令飭停收手續費	據黃岡分局造報有此項收數
分所私比較	查此項陋規即係減征正稅所得除令禁外仍令按率加入稅額填票征 解以期化私爲公	據黃岡分局造報稱已嚴厲革除
內 地 菸 葉	查此項陋規即係減征正稅所得除令禁外仍令按率加入稅額填票征 解以期化私爲公	據黃岡分局造報稱已嚴厲革除
紙菸查驗費	查此項純係違章征收業已令飭禁革	據光化分局造報有此收數
查 單 費	查此項純係違章征收業已令飭禁革	據宜昌分局造報有此收數
照 票 費	查此項純係違章征收業已令飭禁革	

土酒憑證

查此項純係違章征收業已令飭禁革

據宜昌分局造報有此收數

湖北菸酒事務局所屬分局造報收取陋規一覽表

局別	陋規名目	收數	月數	收數	月數	收數	用作	途何備	考
黃岡	稅票費	分每張一角五	約五十元	隨票代收	津貼員司				
	牌照票費	每張一角五	約二十元	全	右	全			
	洋裝手續費	每包一角五	約二百餘元	全	右	全			
	平裝手續費	每包一角五	約五十元	全	右	貼額外開支			
	較分所私比	約數百元	收稅不填票			洋裝平裝淡月則無收入			
內地菸葉	每包一角五	約五百餘元	填向						
查驗印照	每張一角至	約六十元	票不						
水	代憑單	彌補局中經費	已嚴厲革除						
霸	查所轄各鄉有等小酒商時賣時歇無資請領牌照稅費又極細微歷來未填憑單只在印照上填一數目作收稅證據	已嚴厲革除							

牌照手續		每張約三 角	約十八元	隨牌照附收	津貼稽查員	查屬局牌照月約五七十張每張歷來收手 續費二角工本洋一角
查驗費		每百斤一角	月約三十元	按票載數量 收取	撥充查驗分 卡開支	旅中火食
票費		每張五分至 一角	月收約十四 元	隨票附收	旅中茶水	查黃岡菸葉每月由下巴河出口者約三百 石之譜由下巴河查驗分卡收取
廣 濟	票照費	按正稅收 百分之二	定 約數不能預 以稅費收入 之多寡為衡 量標準為徵 收之商入繳納 於商人繳納 正稅時隨帶 征收	全 右	彌補分 路費餘額解 作員巡津貼 以十成之二 支補公費雜 員	月用憑單約二百張折中計算每張約收七 分之譜
通 城	解 費	按照正稅收 百分之二	定 約數不能預 以稅費收入 之多寡為衡 量標準為徵 收之商入繳納 於商人繳納 正稅時隨帶 征收	全 右	彌補分 路費餘額解 作員巡津貼 以十成之二 支補公費雜 員	月用憑單約二百張折中計算每張約收七 分之譜
大 冶	收回請領 票照工本	茶 資	零 酒 費	酒挑小販每 人月收洋二 角	每月約收二 十餘元	每月約收二 十餘元
	每張錢一百 文	限制不定	約百餘串	司員登門收 款時乘隙私 收	次給予收據 一張	司員登門收 款時乘隙私 收
	三十串以內	隨票帶收	填票領照收	中 飽	中 飽	中 飽
	司外概付工 本收津貼旅費	支配津貼				

千斤每件銅
元十文

約二十千

南卡收取

南卡員司公
分不繳局

此例亦不知始自何時變菸毛菸則無此種
陋規

荊州菸葉每
件銅元五百

約二十千

下哨
中哨三卡收取

數量極微公
分不繳局

荊州菸運宜數量極微

每斤一件收
錢十文

約四十千

下哨收取

十分之三歸
座船划戶十
分之七歸下
哨員司

士酒每桶收
錢一百文

三十千

各卡收取

歸各卡員司
不繳局

每桶貼憑證
一枚收錢一
百五十文

各卡共約二
十餘千

各卡收取

歸各卡員司
不繳局

土酒憑證
每十文

月約三四十
千

各卡收取

歸各卡員司
不繳局

照牌工本費
每牌銀一張
收洋一角

每季約二十
餘元

填票時由填
票員收取

津貼各卡員
役火食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湖北菸酒事務局

呈一件呈覽違令改造八月份收支對照月報結存等表請核備案由

呈件均悉查所費收支對照與結存兩表仍係原式並未遵令更造月報表數目復有錯誤殊屬疎忽令將各表發還仰仍遵照前飭各節迅即妥慎更造呈會察核切切此令

計發還原表三份共四紙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一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湖北捲菸稅局

呈一件爲各分局補徵菸稅僅給收據並未發貼印花應否作爲補徵稅
簽票入賬以便彙解之處祈示遵由

呈悉該項菸件即經收稅自應如數補給印花按箱監貼如查明早已售脫即由該局先將印花加蓋塗
銷圖記再行發給以免流弊仍嚴令各該分局不得仍前辦理違背稅章至由滬直運沙宣菸件完稅手
續究應如何規定方臻妥便并飭擬具辦法呈會備核仰併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二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長岳口內地稅局局長易堂齡

呈一件呈報查獲美通等報關行影射漏稅擬照部頒罰款章程辦理請

鑑核備案由

呈悉應准備案仍仰妥慎辦理具報爲要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三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湖北郵包稅局局長王豐鎬

呈一件遵查自本年五月十日至九月底止經收稅款并無短報暨欠解各情祈鑒核由

呈悉查前據該局呈寶清摺列報本年五月份共收稅洋叁千五百七十元壹角五分六月份共收稅洋柒千式百零四元九角當以核與該局解抵五六兩月份征起稅款計七月三十日解五月份稅洋式千元又坐支經費抵解五月份稅洋八千九百五十四元壹角八月十一日解六月份稅洋式千元又坐支經費抵解六月份稅洋八千九百九十九元壹角式分各數大相懸殊令飭查明呈復茲查來呈仍屬前後混合統計對於五六兩月實收稅款確數毫不提及須知該局既共繳解五六兩月份稅洋四千元又共坐支五六兩月份稅洋壹萬七千九百四十四元式角式分解抵兩項共洋式萬壹千九百四十四元式角式分均經該局於繳款書暨抵解書征獲年月欄內填註明白有案可稽前據摺呈五六兩月收入數

僅共列報洋壹萬零七百七十五元五分計所具抵解繳款各書填列之五六兩月稅款實較摺列之數多列洋壹萬壹千壹百六十九元壹角七分此款究係從何而來仍未據明白申復殊屬含混仍仰遵照前令迅速據實呈復以憑核奪併將該局請領九月份經費作現繳解案內繳款書所列五六兩月稅款各月究有若干詳細查數呈復勿違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五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荊沙關監督何家駒

呈一件爲坐支該關經費請予抵解由

呈件均悉該關由六月份經征稅款項下坐支該關暨所屬各分關六月分經費洋叁千叁百式十玖元肆角玖分核案相符應准照抵惟所賣抵解書內未將船鈔竹木稅海關撥付經費及前任移交結存稅款數目分別註明不便轉賬除代爲加答註明交庫分別收支轉賬外茲將批迴及庫收隨令發去仰即查收具報并將抵解存根遵照註明爲要此令

計發庫收批迴各一紙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五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本會駐長特務員王濟舟

呈一件呈明該處償還前借湖南財政廳八萬元案內之五萬元經過情

形及付帳原委請鑒核示遵由

呈悉該員辦公處前借湖南財政廳洋捌萬元既已陸續償還清楚應准備案仰即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五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本會駐宜特務員田永謙

呈一件爲八月中旬收支清冊應如何更正請鑒核示遵由

呈悉查該員前次呈送八月上旬收支清冊將宜昌榷運局繳洋壹萬元以借款科目列收業經代爲改作該局預解鹽稅入帳並於九月七日令飭該員補給庫收取具繳欵書連同庫收報告報查尅日專文呈會以憑核辦在案該員並未遵辦補給庫收而於該局繳稅洋七千六百五十九元時給與壹萬七千六百五十九元之庫收以致庫收與八月中旬收支清冊數目相差壹萬元除將該項庫收報告報查代註內有壹萬元已於八月上旬收支清冊列收字樣外仰即將庫收存根遵照加註并將八月中旬收支清冊收入鹽稅項下少收壹萬元註明庫收總數多列壹萬元已於八月上旬收支清冊列收字樣以資補救據呈前情合行令仰該員即便遵照辦理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五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指令
武漢分會

令湖北捲菸稅局

呈一件爲准湖北教育廳函以各縣附加學捐案檢同湖北菸酒局草擬章程希見覆等因抄件請指令祇遵由

呈及附件均悉既據稱擬呈

財政部核准照辦仰候部令飭遵可也此令草案暫存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五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指令
武漢分會

令武昌關監督劉竹深

呈一件呈報該關定十月二十四日起填用新頒票照並陳明三聯驗單不便船商緣由請鑒核示遵由

呈悉據稱該關奉發各種票照從十月二十四日起各分關卡一律填用應予備案至對於三聯驗單一項陳述種種困難情形查核尚屬實在姑准免用仰仍以舊式草單自行製填但須隨同稅票繳覈呈會

以資審核其已領驗單着即如數繳還註銷併仰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五日

附抄原呈

呈爲呈明事竊查職關應用各種票照業經遵奉鈞會整字第三四五號通令備文請領在案奉發之後即召集各分關卡主任討論填用日期及一切手續決定一律從本月二十四日起填寫奉頒新票其原存未用票照即繳由本關彙呈核銷惟三聯驗單一種就性質事實論均以爲不便其所持理由謹爲鈞會陳之緣職關量報量計船之丈尺以前水漲時僅以口頭報告秋後水涸量報需在河下量船距離徵收處較遠始用紙條開明數目交由船戶持往繳款以免錯誤嗣爲整齊起見改用草單原係通知照數收欵據以填票之性質並無其他作用今奉頒發三聯驗單是徵一次稅欵而填給兩種票據揆之情事似有未合且既蓋用正式關防設船戶未赴徵收處繳款携而之他經過關卡以正式票單相示稍一不慎最易爲所朦混抑更有爲事實所不能者爲職關宗朝兩分關每值晨間風順之際船戶動以百十計趁時而行爭先恐後若一一填寫三聯驗單耗費時間深慮擁擠量報人數太少殊感受支配之困難且驗單須與稅票號碼相符在船戶領取驗單倘或發生障礙如稅欵不足情事致不能即時繳款後來船戶裁給稅票則次序因之凌亂否則無端阻滯亦非所以便商之道就以上種種情形論似不如仍用以前草單較爲省事各釐稅局所亦復同此辦法并無流弊可言如必由鈞會頒發亦請祇用一聯不必蓋用關防將來隨案繳核亦屬可行

所有填用票照日期及三聯驗單不便船商緣由理合具文呈請 鈞會鑒核示遵實爲公便謹呈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財政委員會

武昌關監督劉竹深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代理湖北捲菸稅局局長李文輔

呈一件呈報接收移交清楚情形費同清冊八本請賜鑒核由

呈件均悉查該局長接收孫前任移交八月份四天經費據文內所報係壹千壹百零玖元壹角陸分而冊列則爲壹千零玖拾肆元壹角玖分兩相對照計相差洋拾肆元玖角柒分殊難索解又楊孝言保證金與張承謨解駐長特務員稅欵究係何時繳解冊表既未列明事前又未據呈報無從查考仰即遵照一併查明具復以憑審核毋延切切此令冊暫存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六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湖南捲菸稅局

呈一件爲據該局查驗所主任李倬報稱長沙東北兩站米捐貨捐各局

均派有員巡上車查緝惟不准本局員巡入內檢查懇轉函湘鄂

路局一律通融並請核示等情由

呈悉既據該查驗所主任報稱米捐貨捐各局均派有員巡上車查緝仰即援例逕與湘鄂鐵路管理局
妥爲接洽可也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六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湖北捲菸稅局

呈一件爲擬具整頓稽查辦法並賈同稽查員服務考成表式樣一紙請
核示由

呈暨附件均悉准予備案此令附件存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六日

附原呈

呈爲擬具整頓稽查辦法懇予察核示遵事照職局稽查一職專司稽徵責任重要關係匪輕尤
宜選用廉能方足以收實效查此項人員內分查驗密查稽查三項向係派駐指定各地點分別服
務局長受事以來逐加考察其中人員稍覺複雜弊端間有不免推原其故半由於任用不限資格

漫無考成半由於原定薪俸過薄難資事蓄有以致之蓋無考成則難期奮勉薪俸薄則易涉貪污倘不嚴加整頓誠恐影響所及於稅收前途妨礙滋多局長爲痛除積習實事求是起見擬請將職局現有稽查各員嚴加考核酌量裁留以服務之勤惰定功過之標準其庸劣不肖者則概予屏除而廉幹有爲者則按名留用並即衡其資格酌定等級量予加薪一面嚴定考成用昭懲勸總期職無冗濫欵不虛糜一洗從前因循闌苴之習藉以仰副鈞會整頓稅收崇尚廉潔之至意所有酌擬整頓稽查辦法是否有當理合具文呈請鈞會俯賜察核指令祇遵謹呈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財政委員會

計呈賈稽查各員服務考成表式樣一紙

代理湖北捲菸稅局局長李文輔

財政部湖北捲菸稅局稽查各員服務考成表

財政部湖北捲菸稅局稽查各員服務考成表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湖北菸酒事務局

呈一件爲黃岡縣平裝洋裝菸葉價格據報均比前增漲每包加收一角五分仍在稅率範圍以內擬化私爲公照舊征收以裕國課當否請示遵由

呈悉黃岡平裝洋裝菸葉每包向由該縣菸酒分局征收手續費一角五分既經查係陋規應即立予革除以肅稅政至稱該縣菸價較前增漲按照一七稅率確未征足查湖北菸酒公賣稅費暫行條例第七條原有菸酒公賣價格增加隨時規定公佈等語現在鄂省百貨漲價菸葉增高價格當不僅黃岡一縣爲然應由該局迅速調查各縣菸葉現時定價按照一七稅率從新釐訂稅則呈候核奪施行此令

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九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湖北捲菸稅局

呈二件一爲永泰和菸公司瞞稅處罰抗不遵繳請令行縣押追并聲明已將勾串潛逃之查驗員張達倫函請公安局嚴緝歸案訊辦由

一爲永泰和菸公司已遵繳罰金可否准予撤銷原案乞示遵由兩呈均悉查永泰和菸公司串通偷稅又復抗不遵罰自應從嚴押追示徹正核辦間復據續呈該公司已遵將罰金繳納既據查核情有可原應准如請撤銷原案至在逃之查驗員張達倫仍應嚴緝歸案究辦以儆效尤仰即知照此令

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十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竹谿縣縣長石補天

呈一件呈據該縣商民永昌正等呈以該邑迭遭天災人禍民食恐慌請明令禁止燒熬轉請核示祇遵由

案奉

武漢政治分會交下該縣長原呈一件業經閱悉除據轉飭湖北菸酒事務局查核辦理外合行令仰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十日

公
燒

公牘

呈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呈

呈爲呈報委任華中銀行籌備委員會委員暨該會成立日期仰祈

鑒核備案事竊查屬會前擬設實業銀行以資發展經濟充裕財源呈請核示一案九月十三日奉
鈞會指令內開呈悉該會擬設銀行以裕財源一節業經本會第二十八次常會議決應由該會切實計
劃辦理等因合行令仰該會積極籌劃并擬具計劃書呈候查核等因自應遵照籌備進行業經屬會第
十二次常會議決定名該行爲華中銀行委任黃經明翁奇斌桂競秋南經庸金韜章爲該行籌備委員
會委員並指定黃經明爲該會主任委員令飭安速會商籌備旋據該主任委員黃經明呈報於九月十
五日會同各委員就職視事成立籌備委員會等情到會除指令積極進行並擬具計劃書呈會核轉外
理合將委任華中銀行籌備委員會各委員暨該會成立日期具文呈請
鈞會鑒核俯准備案實爲公便謹呈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五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呈

呈爲中山日報營業收入擬請飭令仍照議決原案解繳發展報務另於預算內酌列預備費以符法案而全事實仰祈

鑒核事業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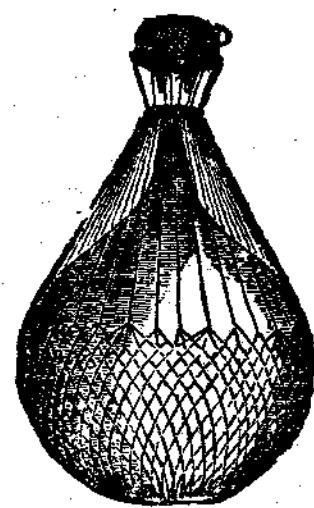
鈞會政字第454號訓令開案據中山日報社社長麥煥章呈請將該社每月營業收入款項從九月一日起自行存儲銀行以便發展報務等情到會除批如呈辦理除行財政委員會查照外仰即知照此令等語印發外合行抄發原呈令仰該會查照此令等因計發抄呈乙件奉此自應遵照辦理惟查前於本年八月間據該社長麥煥章以報務發展請每月增加臨時特別費式千伍百元由營業項下截補呈由屬會提交第九次常會議決增加臨時特別費照准營業收入全部解繳當經令飭遵照辦理此項增加之臨時特別費該社每月預算均經照數編列請領各在案茲該社復以發展報務呈請

鈞會將每月營業收入自行存儲以爲預備之費在該社事實需要自係實情原定辦法於屬會議決案統一財政計劃殊有未合屬會爲兼顧法理事實起見擬請飭令該社仍照原議決案營業收入全部解繳如果前准增加之臨時特別費式千伍百元外仍有特別事項需要開支應由該社於每月經費預算

案內再行酌列預備費若干呈請核准遇有關於新聞事業特別開支之處准在預備費內支用月終連同計算一併據實報請核銷如無開支所領之預備費應於每月經費支出計算辦理完竣後連同結存經費併數繳解似此辦法既與議決原案不致抵觸又可免除請領臨時經費之繁且於營業發展亦無望碍法理事實均得兼顧是否有當理合具文呈請

鈞會俯賜鑒核指令祇遵實爲公便謹呈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主席李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六日



函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公函

逕啓者本會財政委員會案呈前武漢臨時財政整理委員會因鄂西距漢寧遠曾在宜昌設立駐宜收支處辦理荆宜施鵝各屬稅款出納事宜於十七年二月二十一日成立旋經令飭裁撤具報遵於五月底撤銷所有經收經支各款前武漢臨時財政整理委員會結束時僅據冊報至四月底止本會財政委員會成立後迭經電飭補報方據先後冊報到會茲經分別登記相應連同以前報數分造清冊二本函送

貴部請煩

查核爲荷此致

財政部

計函送前武漢臨時財政整理委員會駐宜收支處收支清冊二本(見收支報告欄)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五日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公函

逕啓者本會財政委員會案呈以經營兩湖中央稅款業經總庫收支數目按月分旬造報至十月中旬止在案惟尚有鄂西及長沙兩特務員自七月間成立辦公處後各月收支數目因距漢篤遠手續繁重往返催詢頗費時日現在方據陸續照章冊報到會除分別另行登記外相應先將七月份各該特務員辦公處經收經支各款分別造具清冊式份函送

貴部即希

查核爲荷此致

財政部

計函送清冊式本(見收支報告欄)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五日

●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公函

逕啓者據本會財政委員會造具本年八月份湖北省中央直轄稅款收入及軍政費支出統計圖表暨武漢市金融趨勢統計圖表呈賣前來相應檢同該項圖表一組共計十六份函送

貴部請煩

查核備案爲荷此致

國民政府財政部

附送奉八月份
(湖北省國稅收支
武汉市金融趨勢統計圖表十六份(分見統計欄))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十三日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公函

逕啓者本會財政委員會案呈每旬經收經支各款業經造報至十月中旬止在案茲將十月下旬收支各數分別款目造具四柱清冊函送

貴部請煩

查核爲荷此致

國民政府財政部

計函送十七年十月下旬收支清冊一本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公函

逕啓者本會財政委員會案呈以經收經支各款業經按月按旬分別造冊報核在案茲查總庫十月分收入項下連同上月結存共現洋申鈔二百七十九萬三十陸元一角八分支出項下軍政各費共現洋申鈔二百七十一萬八千八百二十四元三分綜計本月收入支出雖尙勉可應付但欠撥各軍給養服裝及縮編等費爲數尙多籌維現狀仍屬備感困難至湖南方面中央稅收近經設法整理約可收洋百

萬元以上鄂西方面亦可收洋三四十萬元仍係儘數撥付軍餉除收支細數應俟手續辦理完畢另行冊報外相應將財政委員會總庫收支數目分別造具四柱清冊一本函送

貴部請煩

查核爲荷此致

國民政府財政部

計函送十七年十月分收支清冊一本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公函

逕復者案准

貴廳總字第一零七號公函以據鄂北行政委員林逸聖電稱鄂北發生鹽荒請予救濟轉請迅飭鄂岸權運局及沙市運銷局設法籌運以免淡食等因准此除令行鄂岸權運局設法隨時運濟並飭分別查明情形轉函鄂岸鹽務緝私局認真緝私具報備查外相應函復即希

查照爲荷此致

湖北財政廳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二月三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公函

逕啓者案准

貴處經字第一三零五號函開案准貴會函送本年六月份收支款項數目清冊及函稿各一份到處請為查核等由准此查對冊列各數除蔣總司令帶來之二十萬元貴會列入七月份外餘均相符又轉帳尾數貴會取用二位列為五角八分敝處取用三位故照記五角七分五釐相應函達即希見覆備案是荷等因准此查敵會收付現金登記標準係照財政部公佈會計則例辦理均以分為單位不計毫釐凡五釐以上作為一分五釐以下則剔除概不計算六月分轉帳尾數

貴處既係記為五角七分五釐自應查照備案至

蔣總司令帶來之二十萬元昨准

貴總司令部函知

貴處係列入六月份報銷帳內業經查照備案並函復在卷准函前因相應復請
查照此致

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經理處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五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公函

逕復者案准

貴部咨據第_三^二師營房建修處呈以南湖營房建築材料業經採辦擬即陸續運輸請轉咨發給護照分繕五紙以資專運而利工程等情咨請發給該處免稅護照五紙并飭各關卡一體查照免稅放行等因准此當經周參議兆雄來會開具材料草單分別填發護照由周參議領回應用惟事關稅務所運材料種類數量及起運到達地點仍請補具正式清單以資稽核嗣後如需此項護照務煩事先將上開各項列具清單送會免致稽延准咨前因相應函復即希

查照是荷此致

國民革命軍第四集團軍第三師_三^二師長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五日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財政委員會

發給護照事案准

國民革命軍第四集團軍陸軍第三師司令部咨開案據第_三^二師營房建修處呈稱窃職處建修南湖營房所需五金木瓦灰電料各種材料為數甚鉅現當工程開始業經就近採辦擬即陸續運輸以供應用但為節省材料用費起見武漢關卡非請兩湖財政委員會通飭征收局免稅放行誠恐中途留難增高預算則防碍工程良非淺鮮用特具文呈請鈞座轉飭兩湖財政委員會發給採辦各種材料分繕護照五紙俾於運輸之時派員持照請驗放行以資專運而利工程實為公便等情

前來查核屬實相應咨請貴會發給該處免稅護照五紙並飭各該關卡一體遵照嗣後該處材料准即一律查照免稅放行不得留難至紳公誼等因准此除函復照辦外合亟填發護照仰各關卡按照左列採運材料種類數量查驗免稅准予放行毋得留難阻滯各採運員亦不得私帶違禁物品須至護照者

計護照五紙

第一張 洋松 柱樑壹萬三千根

瓦板壹萬方丈

第二張 杉木 柱樑柒萬根

樓板壹萬四千方丈

床板叁千五百方丈

原庄板壹萬塊

第三張 五金 鋼條壹千噸

洋釘壹千噸

門鎖式千五百對

玻璃玖千平方丈

電燈機壹付

第四張 石灰 六萬擔

第五張 紅瓦 壹百八拾萬塊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月二十六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公函

逕復者案准

貴處咨以前領護照尙漏洋灰一項請查照補發洋灰護照一紙並轉知財廳通飭所屬遵照放行等由附材料種類數量表准此除照單補填洋灰護照并函知

湖北財政廳分飭遵照外相應檢同護照一紙函復
查照爲荷此致

國民革命軍第四集團軍陸軍第三師營房建修處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 日

附護照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財政委員會

發給護照事案准

爲

國民革命軍第四集團軍陸軍第_二_{四三}師營房建修處咨以採辦五金灰木瓦電料各種材料業蒙發給護照五紙在案惟查前領護照尙漏洋灰一項茲特附粘材料種類數量表一份請查照補發洋灰護照一紙以便應用等由准此除函復照辦外合亟填發護照一紙仰沿途關津局卡按照左列採運材料種類數量查驗免稅放行毋得留難阻滯各採運員亦不得夾帶違禁物品致干查究須至護照者

計開

洋灰 五千桶以上計壹項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六日

限

日繳銷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公函

逕啓者案准

國民革命軍第四集團軍陸軍第_二_{四三}師營房建修處咨開爲咨請事查敝處採辦五金灰木瓦電料各種材料業經呈請第_三_四師師部轉請大會分繕護照五紙並請通飭武漢關卡免稅放行當蒙照辦發給護照五紙在案惟查前領護照尙漏洋灰一項茲特附粘材料種類數量表一份請即查照補發洋灰護照一紙以便應用再查各項材料徵收多歸財廳範圍雖持大會護照然無財廳通飭仍然不准放行似此

稽延輸運殊有妨礙工程相應咨請大會請即轉知財廳通飭所屬一體遵照放行勿得留難以便運輸而利工程實納公誼等由附材料種類數量表准此除填發護照一紙并函復外相應錄咨函請貴廳查照分飭各關局卡一體遵照為荷此致

湖北財政廳

附抄材料種類數量表一紙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六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公函

逕啟者案准

貴處函以准第四集團軍陸軍第四師司令部函請轉飭駐宜特務員自十一月分起按月撥付沙市嚴旅長餉費捌萬元轉請查照辦理等因准此自應照辦除令飭本會駐宜特務員自十一月份起按月照撥取具印收二聯呈核外相應函復

貴處即希

查照為荷此致

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經理處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八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議 財政委員會公函

逕啟者案據湘岸榷運局呈爲美輪撞沉運商健記鹽船委勘屬實懇予責成美孚洋行賠償並先行免稅補運等清查所稱該運商健記駁船王衍慶分裝慶祥玉票鹽肆百捌拾捌担行抵湘陰臨泚口大灣地方被美孚洋行美山油輪撞沉既據該局派員勘查並稱取有美山船承認信證自係實情所有淹消鹽斤叁百陸拾伍担伍拾叁斤應准免稅補運用示體恤至折合課本損失共洋陸千壹百壹拾柒元壹角肆分自應向駐湘美領嚴重交涉責成該美孚洋行照數賠償除指令該局轉飭該運商知照外相應抄錄原呈函請

貴交涉員查照辦理此致

湖南特派交涉員

附抄原呈一件

中華民國十七年 月 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議 財政委員會印函

逕啟者案查本會前因湊發軍餉曾商由

貴行借用申鈔洋壹萬元原定四十天歸還現計自九月二十七日收到款項起至十一月六日止還期

屆滿自應如數歸還除另行派員携款送請查收取還借約外相應函達

查照此致

漢口大陸銀行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八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印函

逕啓者案查本會前因湊發軍餉曾商由

貴行借用申鈔洋一萬陸千元原定四十天歸還現計自九月二十九日收到款項起至十一月九日止
還期屆滿自應如數歸還茲特派員携款函送

貴行即希

查收並將前出借約檢交來員携回註銷為荷此致

漢口交通銀行

計函送申鈔洋一萬陸千元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八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印函

逕啟者案查本會前因湊發軍餉曾商由

貴行借用申鈔洋_{壹萬肆千元}
_{貳萬肆千元}原定四十天歸還現計自十月三日收到款項起至十一月十二日止還期
屆滿自應如數歸還茲特派員携款函送

貴行即希

查收並將前出借約檢交來員携回註銷爲荷此致

漢口_{聚興誠銀行}
_{中國銀行}

計函送申鈔洋_{壹萬肆千元}
_{貳萬肆千元}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十日



批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批

具呈人英美菸公司總經理斐 賚

呈一件爲昌興公司照相牌香煙納稅應係六等現僅完納七等稅該英
美公司在江浙一帶亦有數種煙品售價頗廉擬援例享受同等

待遇請核示由

呈悉查昌興公司照相牌香煙完納七等稅係由財政部捲菸統稅處改定據稱該公司現在江浙一帶
亦有數種烟品售價頗廉擬援例享受同等待遇一節仰逕赴

財政部呈請核示可也此批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七日



水
支
教
學

收 支 報 告

●前武漢臨時財政整理委員會駐宜收支處

自十七年二月二十日起至四月底止 收支款項四柱清冊

計開

舊管

無

新收

(甲) 中央收入

鹽稅項下

一收鹽稅

現洋十五萬一千元

二五新稅項下

一收內地稅

現洋九萬三千元

印花稅項下

一收印花稅

現洋一萬五百八十九元五角三分

一收捲菸洋酒印花統稅

現洋二百元

菸酒稅項下

一收菸酒稅

現洋七千五百七十七元

禁煙特捐項下

一收禁煙特捐

現洋七十九萬六千五百五十元

煤油特稅項下

一收煤油特稅

現洋四千元

以上中央收入合計

(乙) 地方收入

正雜稅捐項下

一收宜昌縣牙帖捐

現洋一萬二百六十元

一收宜昌徵收糖劵兩局稅款

以上地方收入合計

現洋六千八十五元八分

中央地方收入總計

現洋一萬六千三百四十五元八分

現洋一百七萬九千二百六十一元六角一分

開除

軍務費項下

一支軍委會經理分處
駐宜辦事處領

現洋一百六萬七千二百元

財政費項下

一支武漢臨時財政整理委員會駐宜收支

處本年二月下旬暨三四兩月經費支

現洋一千一百二十元

外交費項下

一支宜昌交涉署一月份經費

現洋一千元

司法費項下

一支湖北宜昌法院附設高等

第一分庭二月份經費

現洋五千八百四十七元五角

雜支出項下

一支總理逝世三週紀念會費

現洋一百五十元

一支黃花崗七十二烈士紀念大會費

現洋二十元

以上中央支出合計

現洋一百七萬五千三百三十七元五角

實在

截至十七年四月底止結存

現洋三千九百二十四元一角一分

說明

查駐宜收支處係於十七年二月二十一日成立所有該處收支款項僅據造報至四月底止

前因國省兩庫奉令劃分省庫稅款業經湖北財政廳另行派員辦理該處無再設置之必要
於五月間議決撤銷分別電飭遵辦在案其五月一日以後收支數目現尙未據結束具報合

併聲明

中華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五日

●前武漢臨時財政整理委員會駐宜收支處收支款項四柱清冊

計 開

舊管

結存

現洋三十九百二十四元一角二分

新收

二五內地稅項下

一收內地稅

現洋一萬四千元

鹽稅項下

一收鹽稅

現洋三萬四千元

禁煙稅項下

一收禁煙特稅

現洋二十二萬七千元

印花稅項下

一收印花稅

現洋三千四百二十二元二角四分

菸酒稅項下

一收菸酒稅費

現洋二千九百八十二元六角七分

各縣稅款項下

一收江陵縣稅款

現洋四千五百元

以上收入合計

現洋二十八萬五千九百四元九角一分

開除

外交費項下

一支宜昌交涉署一二三等月經費

現洋三千七百一十六元

軍務費項下

一支前軍事委員會經理處駐宜辦事處領

現洋二十三萬五千元

一支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經理處

現洋四萬四千八百元

財政費項下

一支前武漢臨時財政整理委員會駐宜收支處五月份經費

現洋四百八十元

以上支出合計

現洋二十八萬三千九百九十六元

實在

收支兩抵實存

現洋五千八百三十三元三分

此款於六月二十七日轉解總庫收訖列冊具報在案特此註明

●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財政委員會駐宜特務員辦公處十七年七月分收支款項四柱清冊

計開

舊管

無

新收

二五內地稅項下

一收內地稅

禁煙稅項下

一收禁煙特稅

煤油稅項下

一收煤油特稅

現洋式萬玖千式百柒拾式元式分
現洋壹萬伍千元

現洋叁千九百九拾元伍角

申鈔壹千壹百肆柒拾元式分

印花稅項下

一收印花稅

現洋壹千元

以上收入合計

現洋四萬九千二百六十二元五角二分

申鈔一千一百四十七元二分

開除

外交費項下

一 支

宜昌交涉署四
五六月經費

現洋四千一百一十六元

申鈔六百元

軍務費項下

一 支

第四集團軍總
司令部經理處

以上支出合計

現洋三萬五千元

現洋三萬九千一百一十六元

申鈔六百元

實在

截至本月底止結存

現洋一萬一千四十六元五角一分

申鈔五百四十七元二分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財政委員會駐長特務員辦公處

十七年七月分

收支款項四柱清冊

計開

舊管

無

新收

關稅項下

一收關稅

現洋一萬元

二五內地稅項下

一收內地稅

現洋一萬五千四百元

鹽稅項下

一收鹽稅

現洋式拾式萬九千元

申鈔伍萬元

禁煙稅項下

一收禁煙特稅

現洋捌萬七千五元

申鈔式萬柒千捌百元

煤油稅項下

一收煤油特稅

現洋式萬元

申鈔參萬柒千元

印花稅項下

一收印花稅

現洋參千元

申鈔捌千捌百元

借款項下

一收湖南財政廳借款

現洋捌萬元

以上收入共計

現洋肆拾肆萬肆千肆百伍元

申鈔壹拾六萬柒千柒百肆十陸元式角陸分

開除

軍務費項下

一支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經理處

現洋四十四萬壹千捌百伍元

申鈔一十陸萬七千元

實在

截至七月底止結存

現洋式千陸百元

申鈔七百四十陸元式角六分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財政委員會十七年十一月下旬總庫收支款項四柱清冊

計開

舊管

截至本月二十日止結存

申鈔九萬三千五百九十四元三角三分

透支現洋三萬八千三百二十一元六角七分

兩抵尙存洋五萬四千二百七十二元六角六分

新收

關稅項下

一收船料正稅

計洋一萬一千三百四十八元八角二分
現洋一千元

現洋一千八百二十九元四角九分(轉賬)

申鈔三千元

現洋二千五百八十九元三角三分

現洋二千九百三十元

計洋一十七萬五千三十八元二角九分

現洋四萬七千八百九十九元二角四分

申鈔一二萬七千一百三十九元五分

二五內地稅項下

一收內地稅

查此項內現洋戶有江漢口內地稅局本旬第一次解洋例銀二萬兩按市上三合現洋二萬八千五十元四角九分第二次解洋例銀一萬兩按市上三合現洋一萬四千一十五元四角二分暨該局實解現洋五千元新堤口內地稅局解現洋八百三十三元三角三分合共如前現洋數又申鈔戶有江漢口內地稅局本旬第一次解洋例銀二萬兩按市上三合申鈔二萬八千三百四十八元六角九分第二次解洋例銀二萬兩按市上三合申鈔二萬八千二百八元七角四分第三次解洋例銀一萬兩按市上三合申鈔一萬四千一百二十四元二角九分第四次解洋例銀二萬兩按市上三合申鈔二萬八千二百四十八元五角九分第五次解洋例銀二萬兩按市上三合申鈔二萬八千二百八元七角四分合共如前申鈔數合併註明

鹽稅項下

計洋一十七萬二千元

申鈔一十七萬二千元

煤油稅項下

計洋一十二萬二千一百五元

申鈔一十二萬二千一百五元

印花稅項下

計洋二萬三千元

申鈔二萬三千元

菸酒稅項下

計洋三萬五千六百六十八元

申鈔三萬五千六百六十八元

捲菸稅費項下	計洋一十萬五千元
一收捲菸統稅	申鈔一十萬五千元
郵包稅項下	計洋六千五百元
一收郵包稅	申鈔六千五百元
北伐費項下	計洋五萬元
一收鹽稅附加北伐費	申鈔五萬元
公債項下	現洋五千元
一收 <small>善後公債勸銷委員會繳善後公債</small>	申鈔四萬五千元
二五庫券項下	計洋四萬元
一收二五庫券截存息券變價	申鈔四萬元
教育收入項下	計洋一百九元四角八分
一收國立武漢大學繳學生報名費	申鈔一百九元四角八分
雜收入項下	計洋三百九十九元
一收荊沙關監督繳海關撥付經費	申鈔三百九十九元
一收 <small>湖北交涉署繳六月至九月經費結餘</small>	計洋四千五百六十九元七角一分 現洋一千五百元(轉賬) 現洋一百九十元九角二分

申鈔一千七百九十五元

一收湖北捲菸稅局

織五月份
經費結餘

申鈔二百元

一收江漢關監督繳雜收入

現洋七百八十三元八角

一收江漢關監督繳護照費

現洋一百元

以上收入合計洋七十四萬五千七百二十九元三角一分內分

現洋六萬三千八百二十二元七角八分

申鈔六十八萬一千九百六元五角三分

開除

內政費項下

計洋一萬五千七百元

一支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
分會十月分經費

現洋五千元

申鈔一萬元

一支

武漢圖書編印館
轉高機搬運費

申鈔七百元

外交費項下

計洋四千五百九十五元

一支

湖北交涉署十月
分經費及臨時費

申鈔四千五百九十五元

軍務費項下

計洋五十三萬二千五百三十八元九分

一支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經理處

申鈔五十三萬二千五百三十八元九分

財政費項下

計洋五萬四千九百四十六元四角九分

一支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十月分經費

現洋五千二百二十元

申鈔八千七百八十元

一支江漢關監督公署十月分經費

現洋二千三百元

一支荆沙鹽監督公署六月分經費

現洋三千三百二十九元四角九分(轉帳)

一支整理湖北金融公債基金
保管委員會十月分經費

申鈔一千二十元

一支華中銀行籌備開辦費

申鈔壹萬元

一支武昌造幣廠十月分保管經費

申鈔壹千壹百二十九元

一支鄂岸鹽務稽核處十月分經費

申鈔二千壹百九十九元

一支湖北磨菸稅局十月分經費

申鈔八千壹百九十六元

一支湖北菸酒事務局十月分經費

申鈔五千六百六十八元

一支湖北煤油特稅局九月分經費

申鈔七千壹百五元

教育費項下

一支國立武漢大學九月分經費

申鈔二萬元

雜支出項下

計洋二萬元

一支鄂岸榷運局已故職員卹金

申鈔貳百肆拾元

一支鄂岸機運局前葉副

局長因公赴滬旅費

申鈔六百六十元七角六分

一支_(二五庫券)赴滬_{換新票}旅費

申鈔一百九元四角八分

還款項下

計洋一十萬元

一支還銀行界五十萬元借款內本銀

申鈔五萬元

一支還漢口總商會五十萬元

借款內本銀

申鈔五萬元

以上支出合計洋七十二萬八千七百八十九元八角二分

內分

現洋一萬五千八百四十九元四角九分

申鈔七十一萬二千九百四十元三角三分

實在

截至本月底止結存洋七萬一千二百一十二元一角五分內分

現洋九千六百五十一元六角二分

申鈔六萬一千五百六十元五角三分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財政委員會_{十七年十月分}總庫收支款項四柱清冊

計開

舊管

截至上月底止結存

申鈔三十四萬五百七十三元五角一分

透支現洋三萬七千六百三元八角九分

兩抵尙存洋三十萬二千九百六十九元六角二分

新收

關稅項下

一收船料正稅

現洋一千元

現洋一千八百二十九元四角九分(轉帳)

申鈔六千三百四十九元七角五分

現洋二萬七百二十九元四角八分

申鈔九千八百五元一角

現洋七千四百七十六元

申鈔二百五十元

二五內地稅項下

一收內地稅

計洋四十七萬二千八百九十七元六角三分

現洋一十三萬六千三百六十九元一角九分

申鈔三十三萬六千五百二十八元四角四分

查此項內現洋戶有汪漢口內地稅局本月第一次解洋例銀一萬兩接市上合現洋一萬三千九百三十二元四角二分第二次解洋例銀二萬兩接市上合現洋二萬七千八百五十五元

一角五分第三次解洋例銀二萬兩按市上_レ合現洋二萬七千九百六十三元二角五分第四次解洋例銀二萬兩按市上_レ合現洋二萬八千五十元四角九分第五次解洋例銀一萬兩按市上_レ合現洋一萬四千一百五十五元四角二分暨該局實解現洋一萬五千一百五十元新堤口內地稅局解現洋九千四百三元四角六分合共如前現洋數又申鈔戶有江漢口內地稅局本月第一次解洋例銀二萬二千一百四十七兩四錢按市上_レ合申鈔三萬一千二百八十一元六角四分第二次解洋例銀一萬兩按市上_レ合申鈔一萬四千一百二十四元二角九分第三次解洋例銀二萬兩按市上_レ合申鈔二萬八千三百八元五角六分第四次解洋例銀六千九百六十五兩六錢九分按市上_レ合申鈔九千八百九十四元四角五分第五次解洋例銀二萬三千三十四兩三錢一分按市上_レ合申鈔三萬二千六百九十五元九角七分第六次解洋例銀一萬兩按市上_レ合申鈔一萬四千一百五十四元一角八分第八次解洋例銀二萬兩按市上_レ合申鈔二萬八千三百四十八元六角九分第九次解洋例銀一萬兩按市上_レ合申鈔一萬四千一百八十四元四角第十次解洋例銀一萬兩按市上_レ合申鈔二萬八千三百四十八元六角九分第十二次解洋例銀二萬兩按市上_レ合申鈔二萬八千二百八元七角四分第十三次解洋例銀一萬兩按市上_レ合申鈔一萬四千一百二十四元二角九分第十四次解洋例銀二萬兩按市上_レ合申鈔二萬八千二百四十八元五角九

分第十五次解洋例銀二萬兩按市上合申鈔二萬八千二百八元七角四分暨該局實解申鈔二千四元四角一分新堤口內地稅局解申鈔六千三十八元九角九分合共如前申鈔數合併註明

鹽稅項下

一收鹽稅

計洋四十九萬九千四百八十二元五角四分
現洋七千九百二十元

禁煙稅項下

一收禁煙特稅

申鈔四十九萬一千五百六十二元五角四分
計洋五萬八千八百八十二元
申鈔五萬八千八百八十二元

煤油稅項下

一收煤油特稅

申鈔二十八萬四千二百二十八元五角
計洋二十八萬四千二百二十八元五角

印花稅項下

一收印花稅

申鈔七萬陸百四十七元三角三分
計洋七萬六百四十七元三角三分

菸酒稅項下

一收菸酒稅費

申鈔九萬二千六百六十一元五角九分
現洋一千七百一元五角五分
申鈔九萬九百六十元四分

捲菸稅項下

計洋三十一萬九百六十七元九角六分

一收捲菸統稅

申鈔三十一萬九百六十七元九角六分

郵包稅項下

計洋三萬九千三百九十三元七角七分

一收郵包稅

申鈔二萬一千四百四十九元五角五分

北伐費項下

現洋一萬六百六元三角

一收鹽稅附加北伐費

申鈔一十萬九千三百九十三元七角

公債項下

計洋二十萬元

一收善後公債

申鈔二十萬元

二五庫券項下

計洋二十萬二千七百四十七元二角八分

一收二五庫券截存息券變價

申鈔一百九元四角八分

一收前二五庫券勸銷委員會解款

申鈔三萬八千九百二元九角九分(轉帳)

營業收入項下

計洋二十一萬三千五百八十七元一角八分
申鈔一十六萬三千五百八十七元一角八分

一收中山日報社繳營業收入

計洋三千五百八十七元一角八分
申鈔三千五百八十七元一角八分

教育收入項下

計洋三百九十五元

一收國立武漢大學繳學生報名費

申鈔三百九十九元

雜收入項下

一收荆沙關監督繳海關撥付經費

現洋一千五百元(轉帳)

一收湖北交涉署六月至九月經費結餘

現洋一百九十九元九角二分

一收湖北捲菸稅局繳五月分經費結餘

申鈔一千七百九十五元

一收江漢口內地稅局_{代解}譚前任經費結餘

申鈔二百元

一收江漢口內地稅局_{八月分經費}結餘

現洋五百元

一收中山日報社八月分經費結餘

申鈔一十五元九角五分

一收武漢各界歡迎李戴大會繳費用結餘

申鈔一千九百二十一元四角三分

一收武漢各界歡迎蔣總司令大會繳費用結餘

申鈔一千四百七十三元九角二分

一收江漢關監督繳雜收入
一收江漢關監督繳護照費

現洋一千二百六十九元七分
現洋二百三十元

一收各項罰金

現洋六十七元

申鈔七十六元七角

申鈔六百三十四元

一收武昌造幣廠保管員繳標售廢料價

一收駐漢福利公司繳七
八批運鹽保稅金

計洋一十四萬元
申鈔三萬三千六百元

借款項下

一收漢口四明銀行借款

申鈔二萬元

一收震寰紗廠借款

申鈔三萬元

一收裕華紗廠借款

申鈔三萬元

一收福源紗廠借款

申鈔三萬元

一收申新紗廠借款

申鈔三萬元

以上收入合計洋二百四十八萬七千六十六元五角六分內分

現洋一十九萬一千六百五十五元七角七分

申鈔二百二十九萬五千四百一十元七角九分

開除

內政費項下

一支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十月分經費

現洋一萬元

申鈔一萬五千元

一支中山日報社十月分經費及九十月經費尾數

申鈔二萬一千七百六十二元

一支武漢圖書編印館十月分經費及臨時費

申鈔五千三百元

一支武漢圖書編印館捲筒機價款洋例銀六千九百六十五兩六錢九分按市(七零四)合

申鈔九千八百九十四元四角五分 計洋四千五百九十五元

一支湖北交涉署十月分經費及臨時費

申鈔四千五百九十五元

軍務費項下

一支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經理處

計洋二百萬元

現洋一十萬二千六十六元七角七分

申鈔一百八十九萬九千七百三十三元一角三分

計洋一十四萬五千四元五角四分

現洋一萬六千二百二十元

申鈔一萬八千七百八十八元

申鈔三千五百一十八元

現洋三千八百八十四元

現洋一千三百元

現洋三千三百二十九元四角九分(轉帳)

現洋七千一百五十元

現洋一千二百五十元

申鈔二千二百五十八元

一支武昌造幣廠九月分保管經費

一支鄂岸鹽務緝私局九月分經費

申鈔一萬七百一十八元五角

一支湖北捲菸稅局十月分經費及八月

請領印花川資及製印花工本費

申鈔九千三百九十四元六角八分

一支湖北郵包稅局五六月經費

申鈔一萬七千九百四十四元二角二分(轉帳)

一支湖北郵包稅局七月分經費

申鈔一萬四千九百四十九元五角五分

一支湖北菸酒事務局十月

申鈔六千三元一角

一支善後公債編銷委員會八九月經費

申鈔五千九百七十九元

一支整理湖北金融公債基金保管委員會十月分經費

申鈔一千二十元

一支鄂岸鹽務稽核處十月分經費

申鈔二千一百九十九元

一支湖北煤油特稅局九

申鈔七千一百五元

一支華中銀行籌備開辦費

申鈔一萬元

一支中央銀行漢口分行

申鈔一千二元

教育費項下

計洋五萬元

一支國立武漢大學九月分經費

計洋六萬七千二百六十八元四分

一支發還駐漢福利公司
五六批運鹽保稅金

申鈔三萬三千六百元

一支鄂岸榷運局及新隄分局已故職員恤金

申鈔三百六十元

一支武漢政治分會派潘宜之赴歐美考察經濟事宜川旅費

申鈔二萬元

一支鄂岸榷運局葉前副局長因公赴滬旅費

申鈔六百六十元七角六分

一支(二五庫券勸銷委員會派員赴滬糾換新券旅費)

申鈔一百九元四角八分

一支武昌造幣廠會計主任戴道敬津貼

申鈔一百元

一支梅神父紀念醫院九月分補助費

申鈔三千元

一支(前二五庫券勸銷委員會支給漢口公安局備款警士三四月分津貼)

申鈔六十九元四角(轉帳)

一支(前二五庫券勸銷委員會支給征收員獎金)

申鈔六十八元四角(轉帳)

一支付漢口浙江實業聚興誠前二五庫券抵押借款二十萬元息金

申鈔一千八百元

一支武漢各界國慶紀念大會用費

申鈔五千元

還款項下

一支還漢口浙江實業銀行臨時借款本銀

計洋三十九萬元

一支還漢口四明銀行臨時借款本銀

申鈔三萬元

一支還漢口四明銀行臨時借款本銀

申鈔四萬元

一支(前二五庫券勸銷委員會償還庫券抵押借款本銀)

申鈔二十萬元(轉帳)

實在

一
支還銀行界五十萬元借款內本銀

申鈔五萬元

一
支還漢口總商會五十萬元借款內本銀

申鈔五萬元

以上支出合計洋二百七十一萬八千八百二十四元三分內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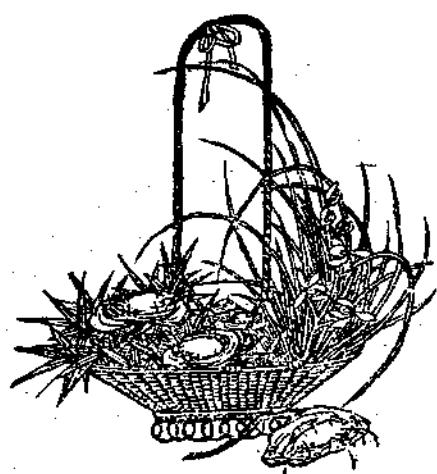
現洋一十四萬四千四百元二角六分

申鈔二百五十七萬四千四百二十三元七角七分

截至本月底止結存洋七萬一千二百一十二元一角五分內分

現洋九千六百五十一元六角二分

申鈔六萬一千五百六十元五角三分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財政委員會
收支對照表
十七年十月份

		收入之部			支出之部		
關稅							
	船料正稅	現洋	1,000.00	內政費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經費17/10	現洋	10,000.00
	"	申鈔	1,829.49		"	申鈔	15,000.00
	竹木正稅	現洋	6,319.75		"		21,762.00
	"	申鈔	20,729.48		"		5,300.00
二五內地稅	雜糧報効費	現洋	9,805.10	外交費	武漢圖書編印館捲筒機價款 署69659 @704合	現洋	9,894.00
	"	申鈔	7,176.00	軍務費	湖北交涉署經費17/10及臨時費	現洋	4,595.00
	內地稅	現洋	250.00	財政費	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經理處	現洋	100,266.77
鹽稅	"	申鈔	136,369.19		"	申鈔	1,899,733.93
禁煙稅	現洋	336,528.44			"	現洋	16,220.00
煤油稅	申鈔	7,920.00			"	申鈔	18,780.00
印花稅	"	491,562.51			"		3,518.00
菸酒稅	"	53,882.00			"		3,884.00
捲菸稅	"	284,928.50			"		2,300.00
郵包稅	"	70,647.33			"		3,329.49
	現洋	1,701.55			"		7,150.00
	申鈔	90,960.01			"		1,250.00
	捲菸稅	310,967.96			"		2,258.00
	郵包稅	21,449.55			"		10,718.50
	"	17,944.22			"		9,394.68
北伐費	鹽稅附加北伐費	現洋	10,606.30		"		17,944.22
	"	申鈔	109,393.70		"		14,949.55
公債	善後公債	"	100,000.00		"		6,003.10
二五庫券	二五庫券截存息券變賣	轉賬	109.48		"		5,979.00
	"	"	38,902.99		"		1,020.00
	勸銷房租庫券	轉賬	163,731.81		"		2,199.00
	漢口中山日報社繳營業收入	現洋	3,587.38		"		7,195.00
	國立武漢大學繳學生報名費	"	390.00		"		10,000.00
	荆沙關監督繳海關撥付經費	轉賬	1,500.00		"		1,002.00
	湖北交涉署繳經費結餘17/6-9	現洋	190.92		"		50,000.00
	"	申鈔	1,795.00		"		33,600.00
	湖北捲菸稅局繳經費結餘17/5	"	200.00		"		360.00
	江漢口內地稅局孫吳瞻代解還前任經費結餘	現洋	500.00		"		20,000.00
	江漢口內地稅局經費結餘17/8	"	266.77		"		660.76
	漢口中山日報社經費結餘17/8	申鈔	15.95		"		179.48
	武漢各界歡迎乍戰大會繳費用結餘	"	1,921.43		"		100.00
	武漢各界歡迎蔣總司令大會繳費用結餘	"	1,473.92		"		3,000.00
	江漢關監督繳雜收入	現洋	1,269.07		"		69.40
	江漢關監督繳護照費	"	230.00		"		63.40
	各項罰金	"	67.00		"		2,500.00
	"	申鈔	76.70		"		1,800.00
	武昌造幣廠保管員繳標售廢料價	"	634.00		"		5,000.00
	駐漢福利公司繳七八批運鹽保稅金	"	33,600.00		"		30,000.00
	漢口光明銀行 借款	"	20,000.00		"		40,000.00
	震寰紗廠	"	30,000.00		"		20,000.00
	裕華紗廠	"	30,000.00		"		200,000.00
	福源紗廠	"	30,000.00		"		50,000.00
	申新紗廠	"	30,000.00		"		50,000.00
	收入合計	現洋	191,655.77		支出合計	現洋	144,400.96
	"	申鈔	2,995,410.79		"	申鈔	2,574,423.77
	上月結存	"	349,573.51		"	現洋	37,603.89
					"	申鈔	9,651.62
	共 計	現洋	191,655.77		"	現洋	61,560.53
		申鈔	2,995,984.30		"	申鈔	191,655.77
					"	現洋	2,635,984.30

金
雪
之
味
紅
珠

會議紀錄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財政委員會第十六次常會紀錄

日期 十一月十五日(星期四)下午二時

地點 本會

出席委員 張知本 張難先 白志鶴 曾天宇 金宗鼎

請假委員 劉嶽峙

主席 白志鶴

紀錄 陳雪濤 劉信祁

開會如儀

報告事項

- 一、本會十月一日起至十一月十日止收支款目情形
- 二、上次談話會議決各案提請追認案

議決 追認

三，白委員回會照常任事金委員解除代理主任委員責任事

四，請領縮編軍費交涉經過情形

議決事項

一，鄂岸榷運局呈據淮鹽公所呈以每票餘鹽十二引歸公納稅窒碍難行擬請以後實餘實徵是否可行請公決案 (整)

議決 淮鹽餘斤規定爲三百四十擔照納岸附各稅

二，鄂岸榷運局呈復奉令規劃餘斤繳稅案謹會擬實征實解辦法是否可行請公決案 (整)

議決 (併第一案議決)

三，宜昌榷運局長胡庚甲呈復查明該局王前代局長任內擅免三月中旬鹽包附稅洋式千四百元應否追繳請公決案 (整)

議決 嚴令暗繳

四，改訂菸酒稅各種章則意見及修正各章程案 (整)

議決 各種章則交曾金兩委員審查

五，湖北禁煙總局對於湖北印花稅局征收戒煙憑証印花稅橫加干涉致令稅收停頓應如何辦理案

(整)

議決 據實函請湖北省政府飭禁烟局協助推行

六，兼鄂岸鹽務緝私局長黃經明呈請辭職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總)

議決 准予辭職遣缺擬以以定邦接充呈請

武漢政治分會核委

七，鄂岸榷運局呈請咨湖北省政府轉飭財政廳將應城膏鹽局移交接管以資整理是否可行請

公決案 (整)

議決 會商湖北省政府辦理

八，安陸縣長李羽儀呈請另行規定應鹽稅率設局稽征等情是否可行請併案公決案 (整)

議決 (併第七案議決)

九，鄂岸榷運局呈奉財政部令每年撥解清償外債洋三十六萬零三百元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收)

議決 詳述此間財政困難情形請暫由應收鄂岸場稅項下撥付

十，荆沙關監督兼荆沙口內地稅局局長何家駒電請開去本兼各職遴員接替等情應否照准請

公決案 (總)

議決 准予辭職遣缺擬以鍾植軒接充呈請

武漢政治分會核委

十一，湘岸榷運局呈據亨大精鹽公司代表龍璧成呈請援案運銷烟台通益公司精鹽行銷湘省

准予立案是否請公決案 (整)

議決 仰候財政部核辦

十二，前武昌造幣廠總務科長王純稟稱標賣廢鐵一案經查辦員王文藻覆查與王純似無責任

關係仰懇邀恩寬免責令王育墳自行到案案 (整)

議決 查案批示展限並責令王育墳自行到案

十三，鄂岸鹽務緝私局呈請購置冬季士兵打仗等服裝臨時費支付預算書案 (審)

議決 准予開支

十四，湖北造幣廠呈請發給本年八月份及九月份上半月維持費案 (審)

議決 交科查明核辦

十五，湖南捲菸稅局呈請開辦費及預計算乞照准案 (審)

議決 照所擬提案辦理

十六，改定湖南捲菸稅局九月份支付預算書請公決案 (審)

議決 照改定預算通過

十七，駐宜特務員田永謙兼辦宜沙勸銷軍需公債事宜編具臨時經費預算案 (審)

議決 准予開支

十八，駐長特務員呈請開支國慶用費案 (審)

議決 着在經常費內開支

十九、湖北郵包稅局呈賈開辦費預計算書請決定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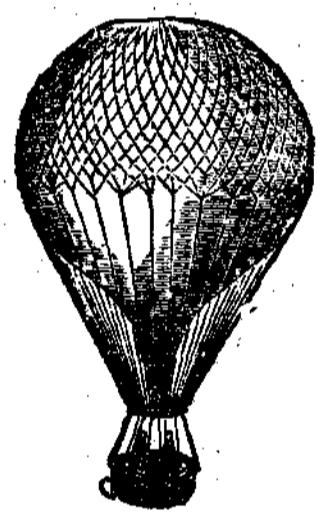
(審)

議決 准予核銷

二十、長岳關監督署本年六月份開支臨時經費案

(審)

議決 核准有案者准其開支未核准者令駐長特務員查復核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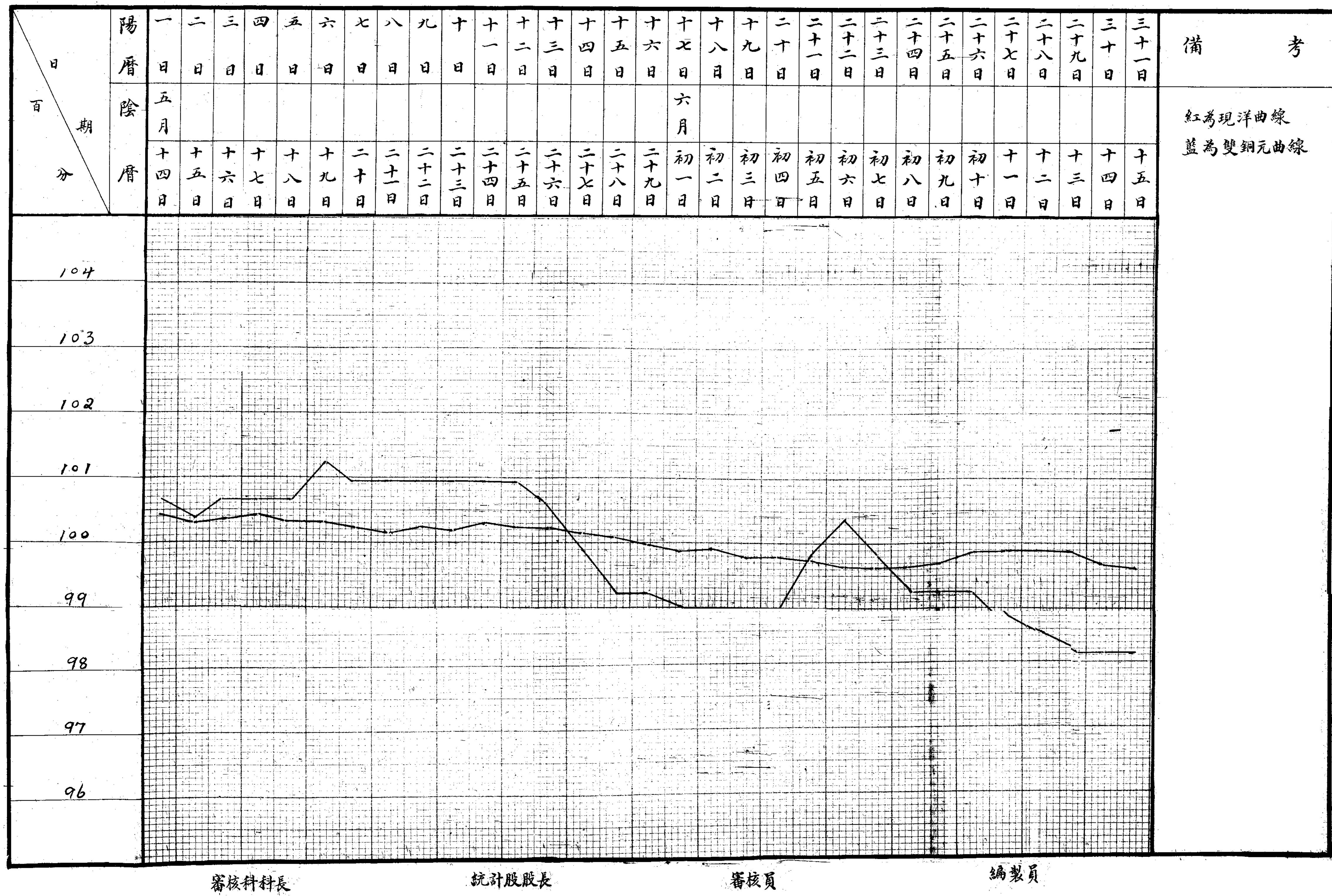


勝利

對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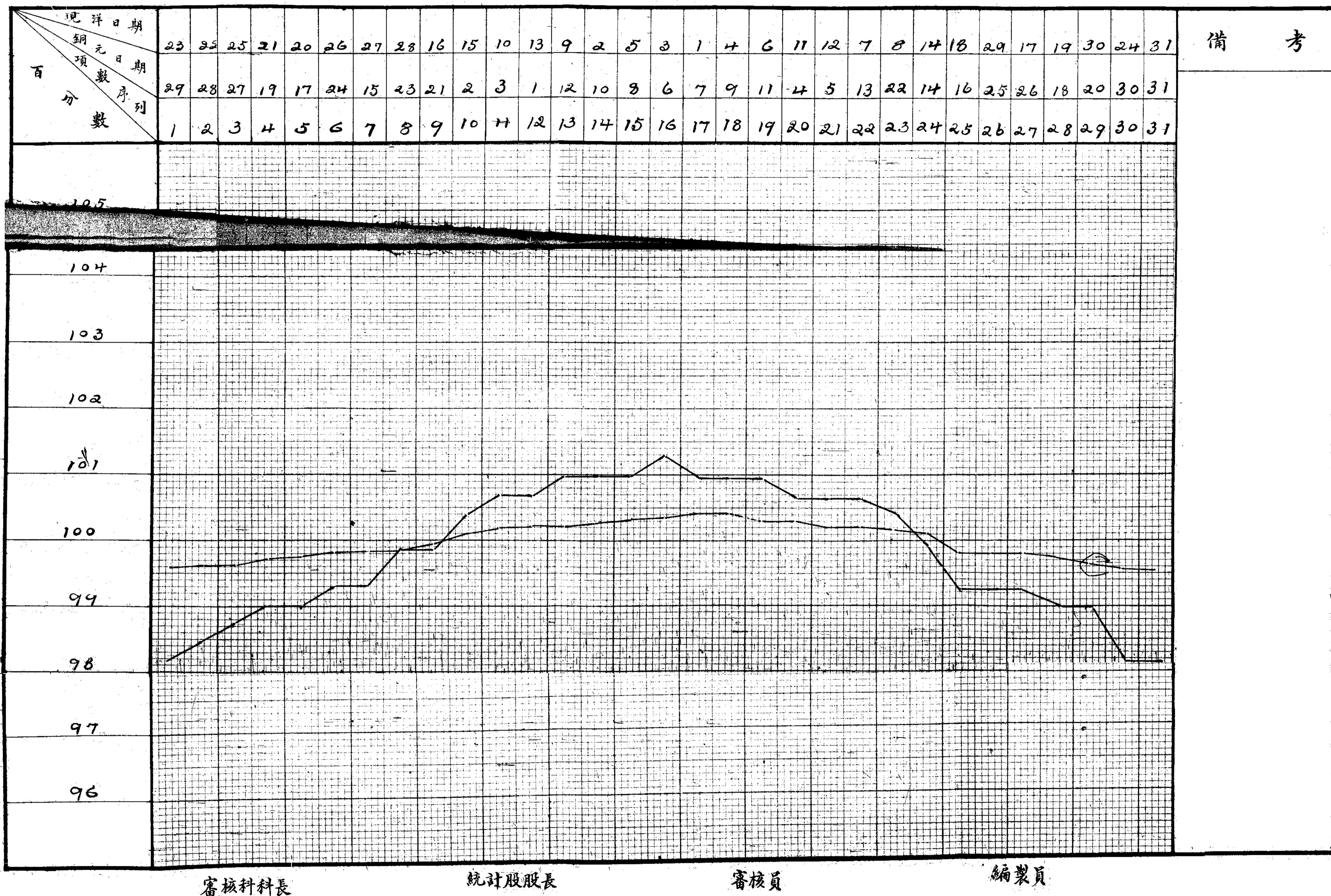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財政委員會

民國十七年七月份武漢市金融趨勢升降圖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財政委員會

民國十七年七月份武漢市金融趨勢密集程度升降比較圖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財政委員會

民國十七年七月份武漢市金融趨勢實數比數表

審核科科長

統計股股長

審核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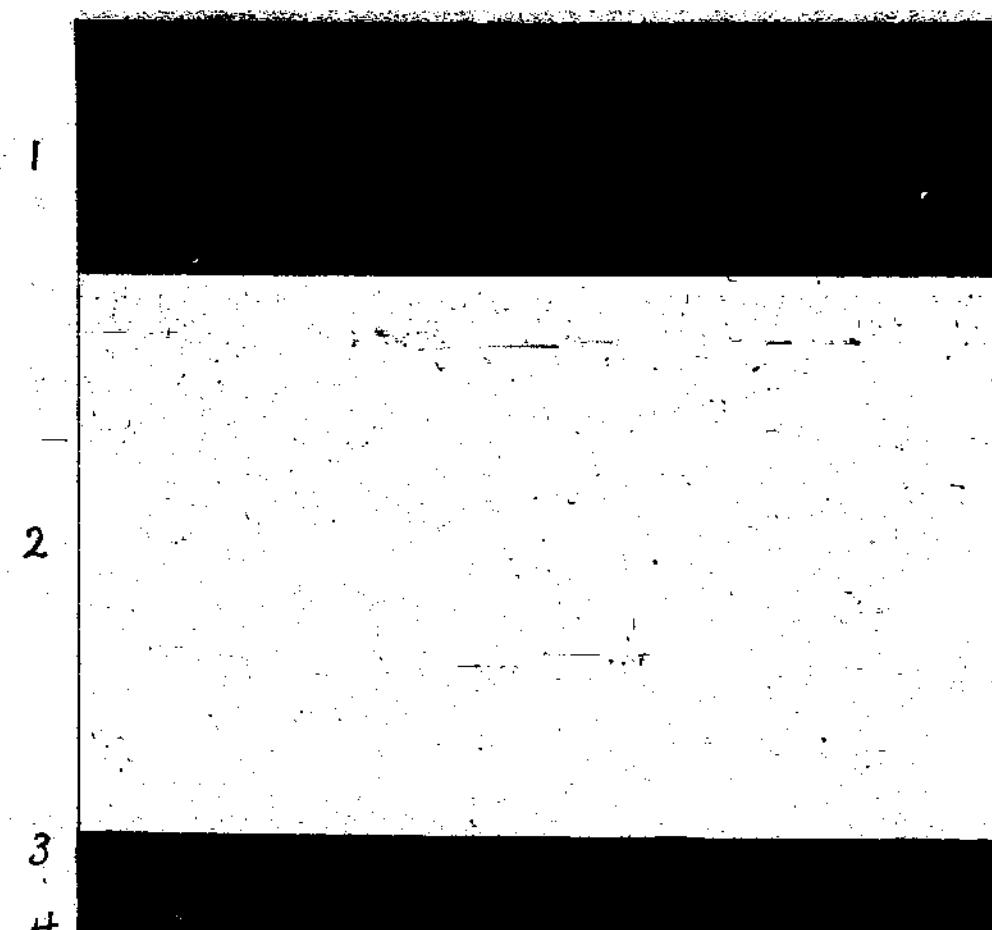
編製員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財政委員會
民國十七年八月份湖北省中央直轄稅收機關收支暨積存情況比較圖

收 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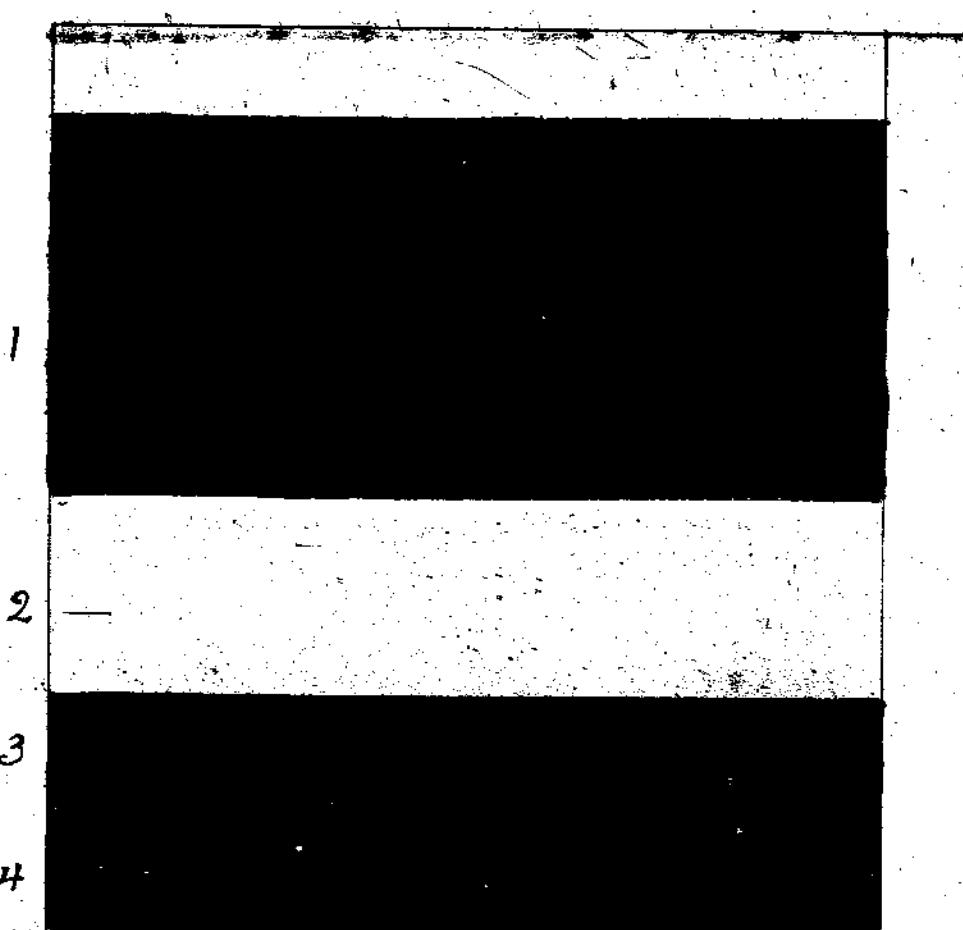
支 出

積 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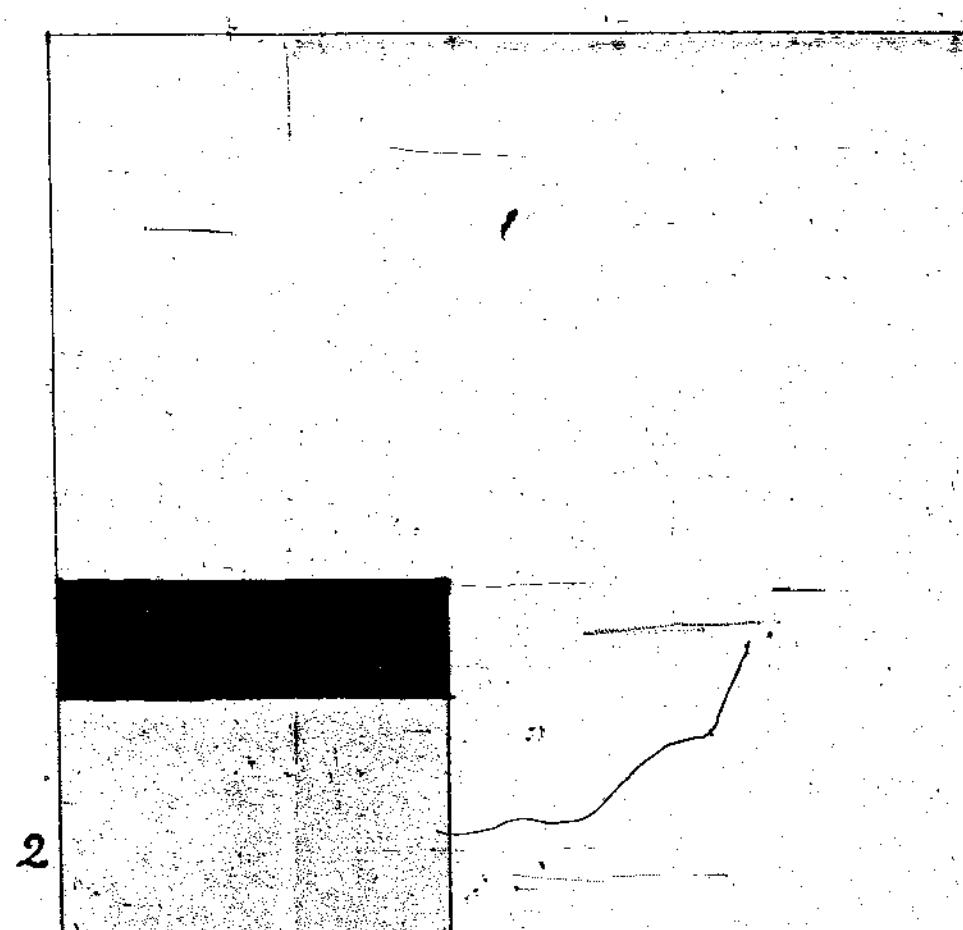
100 %

1. 累積 25.6%
2. 稅收 61.7%
3. 雜項 4.0%
4. 借款 8.7%



82.7 %

1. 報解 44.2%
2. 補解 24.6%
3. 轉解 10.1%
4. 擰還 18.6%
5. 雜項 2.5%



17.3 %

1. 累欠 30.3%
2. 新存 69.7%

審核科科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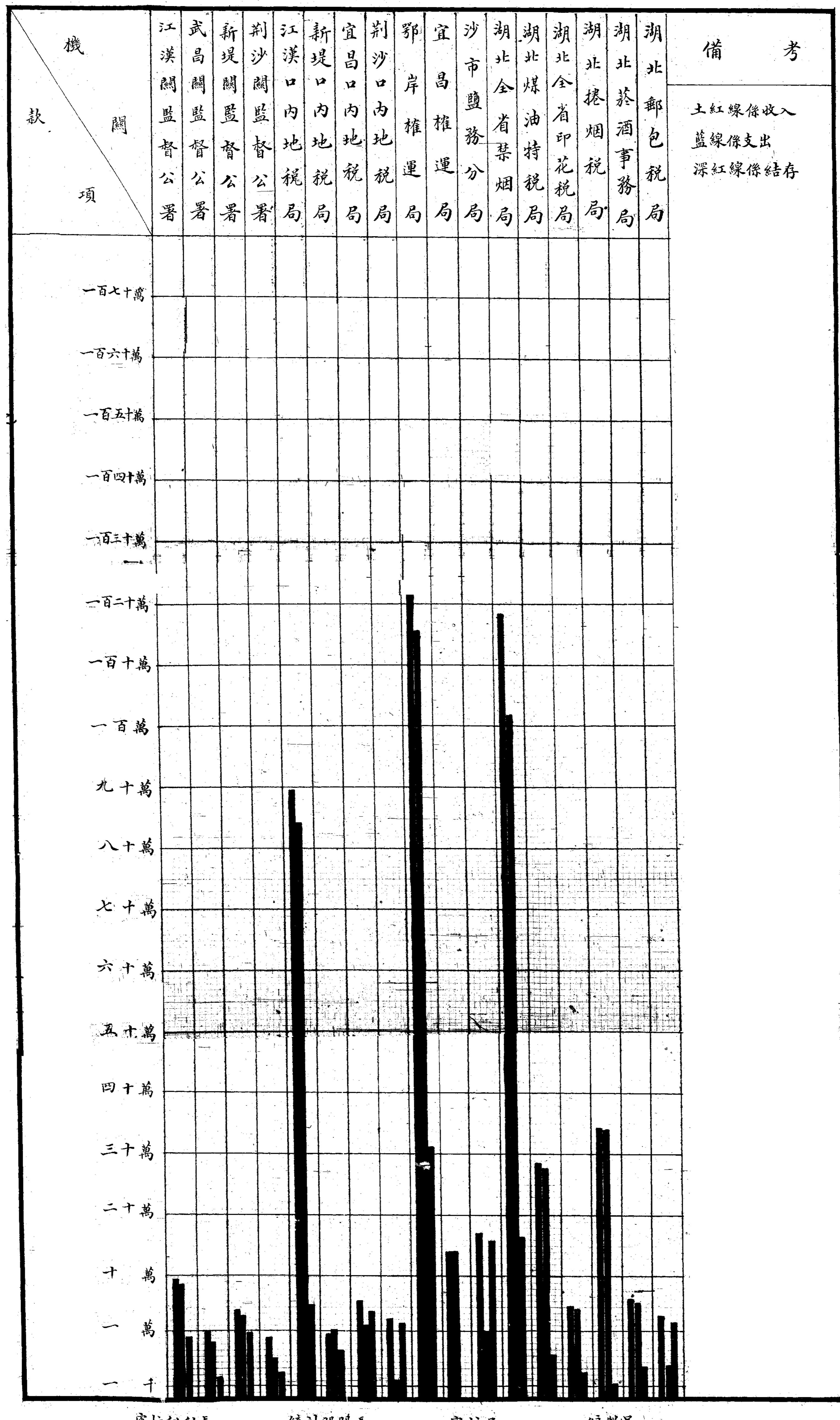
統計股股長

審核員

編製員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財政委員會

民國十七年八月份湖北省中央直轄稅收機關收支結存概數比較圖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財政委員會

民國十七年八月份湖北省中央直轄各稅收機關收支結存款項一覽表

稅 目 機 關	收 支 收 入						支 出						結 存 備 考					
	款 項	累 積	稅 收	雜 項	借 款	合 計	銀 解	編 解	預 解	轉 解	機 還	雜 項	合 計	累 欠	新 存	合 計		
關 稅	江漢關監督公署	49503	43104	4608		97515	38106	49280			170	88156	923	9136	9359			
	武昌關監督公署	3128	7774			10002	4000	3128		1280			8408		2494	2494		
	新堤關監督公署	28720	10007	4135		49869		28720				3834	32604		10258	10258		
	荆沙關監督公署	2239	5226	1510		875		353			375		4074	5308	1886	1786	3672	
	江漢口內地稅局	272990	303846	91115	450	398401	396524	272990		161510	806	3	839933		58468	58468		
	新堤口內地稅局	14284	6939	1368		22901		14284			1250	15534		7057	7057			
內 地 稅	宜昌口內地稅局	2	60210	3943		64155				16868		3057	19925		44228	44228		
	荆沙口內地稅局	14107	14900			29607					1999	1999	1407	12901	27008			
	鄂岸榷運局	38190	909146	144619	280090	147164	583200	38190		18625	17163	1157087		213077	313977			
	宜昌榷運局	40172				40172		40172					140472					
	沙市鹽務分局	40062	31539			74601		7838				9486	10324	33224	29053	161977		
	禁 煙 稅	21793	11517	5299	50000	188609	900000	250510		230517	300000	38797	1919851	71983	97472	168755		
鹽 稅	湖北全省禁煙局																	
	湖北煤油特稅局	24329	359665	13		284007	236912	1043				350000	8389	277211	92336	15323	6763	
	印 花 稅	15545	34933			50478	27000	15545				4367	46012		3566	3566		
	捲 菸 稅	60050	273002	8995		342047	271594	60050				8736	840380		1667	1667		
	菸 酒 稅	11236	50165	290		61391	39500	11236				6585	57321		4370	4370		
	郵 包 稅	90406	13750			84156		4470				4170	15136	13750	29686			
合 計		1957065	3035723	196195	430450	4919433	179736	999018		411081	757731	101560	4066826	95847	594560	852607		
						491933							491933					

審核科科長

統計股股長

審核員

編製員

- (1) 武昌關稅收 \$ 7774 內有 \$ 1239 為附加稅
- (2) 新堤關稅收 \$ 10007 內有 \$ 95 為附加稅 結存 \$ 10268 內有 \$ 95 為附加稅結存
- (3) 荆沙關稅收 \$ 5236 內有 \$ 475 為附加稅
- (4) 江漢口內地稅局稅收 \$ 603816 內有 \$ 185121 為附加稅 結存 \$ 58468 內有 \$ 23811 為附加稅結存
- (5) 新堤口內地稅局稅收 \$ 6939 內有 \$ 1932 為附加稅 結存 \$ 7057 內有 \$ 1932 為附加稅
- (6) 宜昌口內地稅局稅收 \$ 63219 內有 \$ 16863 為附加稅
- (7) 荆沙白內地稅局稅收 \$ 11900 內有 \$ 4242 為附加稅 結存 \$ 27008 內有 \$ 4242 為附加稅
- (8) 湖北省禁煙局稅收 \$ 711517 內有 \$ 98018 為地方雜捐

对

珠

附 錄

●財政部五月份工作情形之報告

關於關務事項

一、通令各關局遵章征稅嚴禁苛征重征 各關局貨物稅則及其征收手續向來均有明文規定近以各處商會舉報各地分關局卡往往不按章制致有苛征重征情事除分別飭查究辦外並已通令各關局嚴查切實禁止究辦期除積弊以便商民

一、嚴禁民船私運洋貨擅由閩浙沿海入口起運 據報近有載貨鐵駁由台灣裝運煤斤等貨擅往閩浙沿海未經准許貿易地方起卸售賣殊屬有違關章經已分令甌海浙海閩海等關嚴查禁止並咨請閩浙省政府轉飭地方官廳協助辦理以重關政

一、咨查廣西內地稅局之組織情形及員役控案 廣西各內地稅局除梧州口外是否設有專局辦理未經報部備案經已咨請廣西省政府分飭查復所有南寧商會指控員役弊端並請令飭財政廳切實查究

一、各軍雇用小輪嚴令遵章報關查驗 輪船過關例須遵章報請查驗乃第四十四軍及第三十三

軍近常雇用小輪賣票搭客經過蕪湖等關不服查驗有關違章經咨軍事委員會嚴令各軍查明取締嗣後經過各關不得闖越抗稅

一、添設湖口分卡稽征稅項以杜偷漏繞越諸弊 據九江關監督呈報湖口地方近有繞越漏稅情事爲整頓稅收起見經已令飭於湖口地方添設分卡即日成立切實稽征

一、江南造艦所確爲修造軍船購用外洋材料准予免稅 該所爲修造軍艦所購外洋材料援照兵工廠製軍械原料例經已特予免稅惟應於購辦材料時將貨名用途等項開列清單呈由軍委會核發護照轉咨本部飭關驗放免滋流弊

一、派委關務署視察員前往江浙皖等省各關切實視察 查各關局一切行政收稅事宜亟須派員視察以資整頓經已派委該署視察員李慶昌前往江浙皖等省各關局遵照部頒簡章規定事項分別查明隨時詳細具報以憑切實考核

一、酌定國貨待遇辦法藉以獎勵實業推銷國貨 各廠商機製洋式貨物照現行完稅辦法係於征收出口正稅及內地稅一道後概免重征此項辦法係以機製洋式貨物爲限茲爲提倡國貨起見所有土法或人工手工製造之國貨其屬於仿製洋式者得暫照機製洋式貨物完稅辦理即非仿製洋式之國貨如呈經工商部認有免稅理由亦可咨部酌予減免稅項藉利推銷

一、贛省公路用品准照舊案洋貨照征土貨免稅 官用物品免稅向來限制綦嚴此次江西省公路處採辦洋灰鐵筋洋松等項運贛既係爲公路工程之需經已准照洋貨照征土貨免稅成案分別

征免用示限制

一、教育免稅用品改由各省區最高教育行政機關審查。按免稅教育用品前經規定須先呈由大學院審查後轉咨本部核發護照茲以大學院因事實上殊感不便經已按照來咨改由各省區最高教育行政機關審查惟訂明仍須呈由大學院轉行俾昭鄭重。

一、絲繭免征內地稅適用退稅聯單迭令蘇關照案辦理。絲繭退稅辦法事關通案蘇州口內地稅局呈稱實行退稅絲繭遂多逕運上海及不及輪運各節請求免征經已令飭江海關查復核與關稅總計收入亦無何等影響遂令照案遵辦以免紛歧關於鹽務事項。

一、辦理淮北濟南場大德等垣被匪圍攻焚燒槍斃案。查此案據兩淮鹽運使暨淮北緝私局長電報即分函總司令部軍事委員會江蘇省政府請迅電派就近駐軍協勦並派水陸公安隊暨縣警保護嗣又電請蔣總司令迅派海陸得力軍隊兜勦經半月之久始由王秉緝私局長所派獨立第六師會同第十七軍將巨匪勦平。

一、令福建鹽運使查復鹽公會有無苛勒情形。據鹽商鄭鴻謀呈控聯和分公司私設鹽公會勒收浮費有香金領摺等名目並擅訂罰條故令行該運使查明取消。

一、令松江運副咨催奉賢縣政府迅予判決王關祥等控沈思約等糾衆研柴一條。查此案王關祥等於上年十一月間起訴江蘇奉賢縣政府迄未判決現據呈請轉催故令行松江運副咨催速判。

以解糾紛

一、電令淮北緝私局長並函江蘇民政廳轉飭淮陰等縣保護清江中行滙解鹽款。准南京中國銀行函稱清江浦分行滙解淮北鹽款至鎮爲數甚鉅路途較遠擬請轉函沿途軍警保護故分別電函照辦。

一、令催兩浙運署等趕造鹽務產銷調查表。此項表冊通令查造已久茲因兩浙等運署安徽等榷運局迄未造報特再令催。

一、規定兩浙民生精鹽公司稅率。據兩浙運使呈定海場商組設精鹽公司稅率應如何規定請示。遵一案業經令飭產地稅按照浙鹽綱岸稅率徵收。

一、籌設兩淮通屬場警試辦晒板。據通屬總場長摺呈擬整頓通屬場灶緝私辦法並擬酌籌專款試辦晒板一案業經令行兩淮運使核議具復。

一、調查私板以資整頓。據松江袁浦場呈該私板從未取締流弊滋多擬請分期清查案業經批飭該場從速清查以資整頓所需經費造具預算作正開支不准另繳板費以防流弊。

一、兩浙玉泉場代表陶來金請疏銷積鹽。據該場代表陶來金等呈請疏銷積鹽以維生計案業經據情令行兩浙運使詳查壅積原因並切實疏銷。

一、核定皖北食鹽北伐費緝私費官運餘利之徵收地點此案以地點關係爭執無已最後核定均在盱眙蚌埠兩處徵收。

一、批准滁來全三縣票鹽由益安鹽號承租辦運。查滁來全三縣票鹽向由謙壽昌商號租辦該商以租期屆滿不顧繼續營業經兩淮運使呈明已另招新商益安承租辦運。

一、討論制止沿江一帶私鹽。函知兩淮運使轉邀四岸運商於五月二十一日偕同來京討論制止沿江一帶私鹽辦法。

一、令飭造報十二圩掣存鹽引四柱數目。近查十二圩存鹽無多不足以濟岸銷而於工人生計尤有恐慌之虞特令兩淮運使督催各商趕速盡量起運並將連圩鹽斤及掣出數量每十日一報又令揚子總機每五日一報以憑查考。

一、造報收到鹽斤加價數目。查江浙各食岸每石暫加軍用費一元一案除江淮運使將前項加價按月造報外其兩浙運使暨松江運副尙未具報已分令該運使運副等遵將此項加價核計自開收之日起逐月造具清冊呈送以憑查考。

一、核准河南襄入公孚借運淮鹽。據淮北運副暨分所及皖北官運局電陳豫省原係蘆鹽銷岸現因運道梗阻豫商入公孚鹽號擬請借運淮鹽濟銷開封等處藉資調劑核其應繳稅率由滬繳納即准如所請。

一、解決濟民廣濟兩公司辦運徐屬鹽斤扣留案。該兩公司辦運此項鹽斤確係違章繳稅自應准予起運放行以維商業並行知皖北官運局暨淮北分所遵照辦理。

一、核准淮北裕豐祥請運濟南鹽斤到圩配銷。十二圩存行將告罄亟待北鹽配銷該商請運濟

南北鹽二十萬擔到埠配銷核與成案相符應准飭關驗放以維鹽儲

一、通令各鹽區編製最近三年以及民國元年起掣驗總表 各運使運副權運局逐年銷數每多無案可稽本部爲謀明瞭銷額實數起見通令湘浙各鹽區迅將最近三年以及民國元年起掣銷總數列表呈核以憑稽核

一、核准淮北運商開泰裝輪損失鹽斤請免賠稅 淮北稽核分所呈報淮北運商開泰在掣驗所遭風失鹽援諸天災損失例應准免予賠稅以恤商艱

一、批准皖北官運局徵收北伐費改由分所徵收 皖北官運局據報於四月二十日停止徵收北伐費改由淮北分所徵收以期便捷核與事實相符合准予備案

一、批准淮北暫停預繳新稅 淮北運副暨淮北分所會報遵照運一繳一新稅已足三十萬之數暫停預繳以恤商艱

一、改定福利公司輪運鄂西淮鹽運照式樣 查舊頒輪運鄂西淮鹽運照關於稅率一節已不適用故由部另行改訂刊發

一、批准請備案補運各岸被截銷鹽斤 查湘岸西岸鹽斤前被各該省截銷茲據兩淮運使分別呈請按原運花名綱分繳稅補運等情批准備案

一、照准濟南大德公司輪運鹽斤損失免賠稅款 查該公司輪船以被劫拋鹽出險故免予賠稅

一、批准淮北放發醬鹽 醬鹽稅率較輕發放醬鹽應有嚴密取締方法據淮北運副稽核分所會呈

辦法九條當屬妥治應准照辦

一、批令兩淮運使轉飭皖商公同發等速辦北鹽。查該商等擬挪借濟鹽有背向章批駁不准仍令

兩淮運使督飭趕運北鹽

一、裁撤鹽城支所改設秤放總局隸屬東台支所管轄。查鹽城地方距東台稍遠所有產鹽放鹽等事管理非易經於民國十四年添設鹽城支所並分設查驗卡以資稽核在案茲以該處產鹽爲數甚微現爲節省經費起見飭令揚州分所將該支所裁撤遣散員司四十七人月省經費約二千元即於該支所舊有地址改組秤放總局酌留支所員司數人管理秤放事務以節糜費而重職守關於賦稅事項

一、修正災歉條例。是項災歉條例係由內政部起草本部參加修正咨請該部會呈國府核示

一、劃分蘇皖兩省教育經費。江蘇教育經費委員會函請將江蘇田賦內劃分教育經費收不足額之處指款保證當經令江蘇財政廳每年收足一百八十萬元並飭核議具復又據安徽中等學校聯合會電請派員劃分皖省教育經費亦經咨請大學院核辦

一、減免魯省苛徵。山東省預徵田賦並多苛雜北伐軍攻下後戰委會爲救濟民困起見擬送丁漕緩徵減成豁免等辦法即經函復照准

一、處分江浙漁會。五月八日與江浙兩省政府外交部海軍總司令部江浙漁業事務局開漁業事務聯席會議決查封江浙漁會收回福海富海兩漁輪其辦法由外交部查封上海租界上漁會

會所海軍總司令部追捕洋面福海富海兩漁輪江浙兩省政府轉行軍警機關協助呈國府批准後經即分行查照辦理嗣據虞和德等電請保全該會當以聯席會議議決辦法復之敦和公所寧波旅寧同鄉會及漁商林鶴鏞等抗議查封漁會及自動交還漁輪均以案經確定批斥不准一、修正江浙漁業事務局章程 此項章程草案亦係上項聯席會議所議決咨經江浙兩省政府同意呈請 國民政府公布

一、江蘇省政府開送江蘇沿海徵收漁稅縣分及港口 行局遵照

一、訂定漁款按担徵稅標準 每担佔定價額六元值百抽二、五批令江蘇漁業事務局遵照辦理一、制止軍隊擅發軍米護照 前知第四十軍有擅發軍米護照情事即經咨請軍事委員會嚴令澈查制止現准該會咨復經已照辦當即令行江蘇財政廳知照

一、查辦侵吞軍需案 王士奇呈控蕭山徵收主任毛兆麟侵吞軍需等情到部當經咨請浙江省政府查辦

一、令仰查報有無新辦糖捐案 蘭湖商會電部請撤銷安徽糖捐本部以未據院財政廳呈部請核飭廳查報

一、移轉湖北石膏管轄權 湖北向爲出產石膏之省由部設石膏專賣局管理之現該省省政府爲就近檢查便利計因請將該局歸入省有責成該省財政廳管轄

一、蘇皖贛三省辦理驗契狀況 蘇省專員呈報派員分赴各縣切實勸導人民均樂於報驗收效日

見暢旺六合興化兩縣已逾比額因由部咨請蘇省政府將該兩縣縣長分別從優獎勵並飭皖財政廳按照規則給發各縣特別獎金以利推行惟江西驗契停頓已久仿照江皖兩省辦法另派專員擔任督催之責

一、交易所註冊情形 金融監理局呈報商人補行註冊甚多踴躍惟爲期迫促請求展限並陳明甯波棉業交易所及國華銀行先後照章註冊因由部轉咨司法工商兩部及各政府備案

一、箔稅之支配 教育經費屬於中央者按月由箔稅局解交大學院屬於地方者按月照江財廳所議江浙兩省分配辦法由箔稅局撥交各該省政府并准大學院咨飭局逕撥本月份暨南大學經費如數抵解

一、蘇省設立油類稅局 蘇財廳爲裁釐之準備請將貨物稅之油類劃出另設銷產稅局征收稅款以專責成部飭擬送章則候奪

一、委派烈山及裕繁礦稅征收員 查安徽烈山煤礦局及裕繁礦務局前由軍隊派員辦理暫歸本部管轄茲由農礦部成立後已分別派員接辦其應征礦稅由部另派謝光旭儲又雲爲該兩局徵收員並頒發鈐記擬具組織章程令飭遵守以資整頓

一、清理蘇皖鄂硝礦 查江蘇硝礦局因收運單費一案迭經蘇火柴公會呈報情形並請援照浙江火柴廠運照成例辦理當經令局抄呈原案暨合同條文核奪後准予仍照成案辦理所請一節着無庸議至安徽硝礦局已由舊商李祥林願認足包額四萬二千元承辦全省運硝事宜請局並請

加委協理仍從緩議至湖北硝礦局已呈報將大中火柴公司白硝二百十桶如數發還餘存友誼公司一百八十六桶仍秉承軍委會辦理該局張局長國元因辦理棘手呈請辭職一節已電請該省政治分會核議矣

一、清理蘇浙皖房租　查援照粵省例征收二個月房租協助北伐餉糈當於十六年七月份令蘇浙皖三省財政廳遵照辦理數月以來各該省先後徵收報解到部但未據呈明徵收總數無從查核茲已分令各該省截至二月底止將徵收實數查明實報已徵之款儘數實解以濟軍用

一、整理津浦貨捐事　查該貨捐局所屬魯境各分局卡因軍事進展業經該總局次第派員前往接收旋據呈報滕縣等分局與戰委會所派財政專員交涉經過情形當即電知該委員會委員陳家棟飭屬交局接管以一事權又該局明光分局前局長王必瀛係軍隊派委因交代不清呈請鑒核當經函知軍委會轉飭報解旋准復稱已轉飭遵照矣

關於印花稅事項

一、整理稅票　由中央政府監製之印花稅票已逐漸推廣如山西河南江西湖南等省均已派員來部具領經分別核發直魯兩省則由戰地政務委員會領票督飭進行川鄂粵桂已在商洽中除一面力籌統一並一面加工赶印外第一步專以廢除舊票推行新票為前提

一、糾正稅率　湖北單行辦法凡納釐稅三角貼印花一分跡近重徵與例不符西藥顏料貼用印花含有物品稅性質應另從長計議刻下商民深感不便於五月八日二十九日三十一日分別批令

停止徵收國產低價香皂價在一角以下者於五月十六日令知蘇局免貼印花以資提倡帆船承攬單及棉業貿易單據於一月二十六日令鄂局依例實貼五月二十八日皖局呈以菸類營業牌照改訂辦法擬比照牌照每納稅一元貼印花一分仍依例貼至一元爲最高額批准施行至其他類此准撥案件總以求與例相符兼適合商民情狀爲主旨

一、整頓稅收 印花爲良稅之一種各處仍多不甚明瞭除隨時飭局一面指導一面檢查並於五月十六日令蘇局通飭所屬不得有強派勒銷中飽等弊並派員巡視具復關於上海租界推銷印花責成上海各路商總聯會妥爲勸導五月九日皖局以該省辦理驗契印花多不負責有碍稅收呈請由局派員會同驗契專員辦理批准照辦並分令知照

一、核定比較 五月二十一日閩局呈報招商承辦改期開標情形責令迅將新定比額造表呈核以便如期派員監視鄂局比較超過定額准列一等局並飭造具預算呈核

關於菸酒稅事項

一、籌運皖北存菸 安徽菸酒稅收以皖北爲大宗而皖北菸葉之輸出惟恃車運現值軍事倥偬商運停滯菸葉積存甚多前據皖局呈請將興華興成兩公司存菸設法起運准交通部咨復不能援照解貨祇令津浦路局俟車運稍鬆即照普通貨物裝運該局因此項存菸待運甚急續又電呈請電徐州軍事當局轉飭軍車管理處遇有返浦軍用空車即將蚌埠存菸起運以裕稅源當經咨准軍事委員會轉咨總司令部電飭津浦路局軍車管理處查核辦理旋據該局呈以該局稅收全恃

車運請咨交通部迅飭路局酌派車輛隨時起運庶幾稅收有望等情因又咨請交通部迅電路局查照辦理現在北伐將次完成路局方面當即有辦法也

一、開征菸類營業牌照稅 菸類牌照新章實行以來各商藉口要求請收回成命者本月又有多起均已分別駁斥惟新章係自四月開徵其有已照舊章繳至六月者若再繳新稅似涉重徵現經各局請示當即分別令知其有各商已照章繳納上期照稅者准其將四五六等月照費於新稅內扣抵以示厲行新稅之中仍寓體恤商艱之意

一、發給各省單照憑證等項 自北伐進展迅速各省漸知傾向中央本月份如江蘇浙江湖北安徽江西等省紛紛赴部請領各項票照憑証者亦日增多除按數配發外又據戰地政務委員會財政主任陳家棟呈請領菸酒公賣簿據單票及菸類酒類營業牌照華洋機製酒類營業牌照等項前來查前項各種票照有向歸本部製造逕發者有向由各省依式刊用者除應由各省依式刊用之各種單票式樣先經檢交科員莊振甫發送刊用外並將各種單照憑證照數列單發交科員劉樹齋資交以供直魯兩省徵稅之用

一、收回各局征收事權及核議解撥款項 菸酒稅局偏於各省近乃多爲軍人越權委辦收入之款任意支配欲謀國庫之增收亟須逐漸加以整理現據福建菸酒事務局呈稱一二三四各區從前多屬海軍防地其餘各區均由各駐軍派員承辦現在海軍防地菸酒全部均已移交其餘各區亦已整理就緒請准將洋火酒仍由職局辦理以一事權等情查洋火酒本屬菸酒範圍從前由印花

稅局代收原係權宜辦法今各區既已收回自應仍劃歸菸酒稅局以清權限當即令行該省印花稅局尅日移交該局接收又據江西菸酒事務局呈稱該局收入除局用外是否儘數逕解中央抑報部轉撥新核示以資遵守當經批令菸酒稅收自應解繳中央以明系統若有代中央撥付者應先呈明聽候核撥自茲以往各省倘能步武贛局解撥欵項請示中央則事權統一稅收當有起色二、菸酒稅收受軍事影響分別處理情形 歷來稅收之盈絀惟視商業之盛衰而商業又隨時勢而轉移軍興以來百業凋敝匪獨菸酒爲然前據江蘇菸酒事務局呈稱一六兩區菸酒認商以軍事影響虧短比額無力墊賠援案擬請分別核減當以核案尙屬相符准予酌減以示體恤又據安徽菸酒事務局呈報皖省匪患猖獗幾佔全省之大半影響稅收情形當經批令該局長勉爲其難隨時督飭各該分局認真征收依限報解蓋商困固所當恤而經徵之員職責亦未容放棄仍應實力進行藉裕收入

一、關於局員之獎勵及撫卹事項 浙江第五區分局長姚烈辦理稅收盈收至十二萬九千九百餘元經浙江菸酒事務局以該分局長成績特殊呈請破格獎勵並造該分局稅收比較盈絀表及徵收改進實況清冊前來查該分局長實屬異常出力應准援照稅捐考成條例第十一條給予勞績金百分之二十以示鼓勵湖北新委天門縣菸酒分局長黎嘉瑞暨局員等赴差中途遇匪同時被戕據湖北菸酒事務局呈請給卹當查該員等死事甚慘應准查照官吏卹金條例第十九條及第十三條之規定各按現支俸額以十分之一遺族卹金並准各給兩個月俸額一次卹金以示體恤

關於郵包稅事項

一、通飭各省局依限造具冊報以憑查核 現值軍事未已餉需浩繁全恃徵收機關依期報解各省局旬月報告多未造送齊全無憑考核經即通飭各省局長督率會計主任遵照部定辦事細則按旬按月分別造冊依限具報以憑查核稅收彙成月計

一、令飭各省局查報各貨種類名稱以憑擬訂劃一稅則 郵包稅征收稅率向照各省貨稅細則辦理間有自定單行郵包稅章者亦屬一時權宜之計殊非整齊劃一之道經即令飭各省局長督率分支各局將當地出品適於郵運之各貨種類名稱暨最近三年來市價詳晰調查列表呈報並責成蘇局將上海集中之舶來品負責查報以憑參酌情形擬訂劃一稅則頒布遵守

一、暫准浙江省綱商認期未滿以前各征半稅 浙江綱稅向由綱商認稅總額由來已久此次浙江省郵包稅局成立所有綱稅中歸入郵寄之一部分自應收回散徵惟辦理浙江綱認稅之觀成堂商人因認期尚未屆滿呈由該省財政廳會商郵包稅局在認稅未滿期以前凡由郵寄之綱貨暫歸郵包稅局與觀成堂認稅公所各徵半稅繕具協議辦法十六條呈請鑒核前來當以上項辦法既屬一時權宜且認期亦為時不久除將辦法內未妥處及呈敘未甚明瞭處分別指出批令更正並錄案聲敘外其餘姑如所擬辦理

一、調查閩省稅收概況及現存辦理情形 福建郵包稅一項前經委派林迪民婁啓銓為正副局長前往設局開辦并令該省財政廳遵照結束移交該局長等接收辦理惟該省政府始則藉口承辦

尙未滿期繼又昌言出示投標延不交出當以此事非文牘往返所能收效經即電致因公赴閩之
秘書張仕鑾就近設法疏通並一面調查郵包稅收概況暨現在辦理情形詳細報告再行就其癥
結所在斟酌核辦期歸統一

一、准照成案給獎報告人辦法 郵包運商繞越偷漏爲其慣技端賴線人報告循跡查緝前據江蘇
郵包稅局呈請援照成案遇有因報告而緝獲之私貨所有補罰稅款擬以五成歸公五成給獎即
經批准照辦並於給獎成數內規定分配辦法俾資遵守

一、稅收應與內地稅局劃分界限 據關務署呈稱鄂省郵包稅局有侵收江漢口內地稅情事當以
顧名思義該局應專收郵包稅與二五內地稅分清界限令行該局遵照並呈復勿延

一、批准各省局擬訂暫行稅率 據安徽江西等省郵包稅局擬具該省郵包稅率呈請核准備案前
來當以稅則未經劃一頒發以前經先後批准暫如所擬辦理

關於捲菸統稅事項

一、召集各商成立評議會 自本年五月份起每星期二召集各菸商開評議會討論捲菸改辦統稅
施行手續及整頓辦法期於稅收商業兩有裨益

一、設駐郵局辦事主任 各地菸商時有菸件交郵遞寄因設駐郵局辦事主任藉以徵收郵寄捲菸
稅款并咨交通部請飭郵務總局協助一面刊發佈告知照各商所有郵寄免稅各省區之捲菸應
領運照呈繳駐郵局主任驗明蓋戳方准交寄

一、函託中國銀行代收郵寄稅款 所有舶來郵包菸件應繳稅款經託中國銀行代收一面佈告各商關於是項稅款可向該行完納掣給收據交由駐郵局主任驗明蓋戳方准領取

一、各局所分卡分別酌設裁併 迄據福建捲菸稅局呈請將福建廈門兩分局改爲查驗所及裁撤
琯江福清三沙三分所湖北捲菸稅局呈請添設湘境長沙岳州常德三分局滬北捲菸查驗所呈
請將瀏河常熟分所改設羅店太倉鎮江查驗所呈報撤銷寶堰分卡揚州查驗所呈報將儀圩分
卡裁撤及泰州分卡歸併仙女廟等情察核各節均爲扼要節費起見當經分別批准照辦

一、辦結漏稅及行使僞花各案 大中國菸公司舊箱重用走漏稅款一案經令處罰洋七百元業經
遵繳即令各查驗所取銷扣運該公司菸件之案又德隆菸廠行使僞花一案亦據該廠遵繳罰洋
二萬五千元完結了案

一、取締各菸廠製造時間 節令各菸廠每日製造捲菸應規定鐘點以便駐廠員依時監視如於夜
間製造應先呈准臨時派員監視

關於煤油特稅事項

一、公布辦事細則 查本部煤油特稅處暫行組織章程業經公佈在案現根據該項組織章程參以
現行事實特擬定暫行辦事細則即日公布以資遵守

一、飭屬照約征稅 本部前與美德亞三公司訂立煤油直接納稅合約業經令發各省總局轉行所
屬遵照辦理在案迄今月餘查各分局卡多未接到是項合約致辦事上時感不便亟應再令遵照

尅日將合約抄發所屬無違

一、催繳週報表　查美德亞三公司在各地領照出貨每週例應列表報告而本部收稅亦以此種報告爲憑前經通飭各局轉飭所屬自後接到該項報告應即逕寄本部煤油特稅處核辦在案乃迄今多月各局能遵令辦理者尙屬少數殊屬非是經再令催切實遵辦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
一、製發稅證式樣　查煤油特稅納稅正證前定式樣未盡完善現經從新訂製備發領用計分美德亞及空白四種如遇美德亞三公司請領稅證時應按照各該公司字樣發給其他商人請領時概發空白稅證以資辨別經將式樣令發各局知照

一、取締領票運貨期限　查美德亞三公司常有將久已領用之稅票向各局卡轉領新票或更改運銷地名等情茲爲防範流弊慎重辦理起見嗣後對於各該公司請領稅票應限期於一星期內將貨運銷否則概予拒絕以示限制

一、豁免各種雜稅　查已納特稅煤汽油除關稅及二五附稅仍應照繳外所有落地稅釐金及一切雜稅概予豁免業經咨請各省政府轉飭遵辦有案現據商人投稱連銷各省煤汽油間復有征收落地稅情事實屬顯違部令經分令各省財政廳嗣後對於已稅煤汽油不得再征落地稅以重約章

一、飭擬辦事規程　查處理公務固須有一定規程即分置員司亦宜因材配事使各就所司按序辦理庶於處務不致紊亂無章可收事半功倍之效經令飭各省尅日詳擬各該總分局卡辦事細則

呈部核定以資遵守

一、飭屬嚴密稽查。查各省煤油特稅分卡原爲專司稽查偷漏而設在職人員果能勤慎從公則私運禁絕稅收自裕乃各分卡因不直接征稅遂視收數盈虧無關考成因循敷衍相習成風甚而勾結奸商從中漁利若不認真整頓稅收安望起色經分令各局嗣後對於所屬分卡務須破除情面嚴密考查如有上項情弊應即立予撤處以肅稅政。

一、嚴定檢查員工作。查各省總分局卡設置檢查員原以商人往來運輸貨物隨時皆有檢視監查之必要苟能各盡職責庶局卡之耳目易周私運之情弊自絕近各省總分局卡對於是項人員形同虛設未免有失派員本意經分令各局嗣後對於檢查人員亟應規定應辦事務按日派令工作嚴定考成毋使貽譏冗濫以重職守。

一、檢查誤填稅票情形。現據浙江煤油特稅總局轉報嘉興分局將稅票權作分運單填發至二十一張之多稅款達二千七百八十一元等情查稅票稅證前經規定施用辦法令飭遵照在案該分局不遵章辦理殊屬乖謬究竟有無其他作用或舞弊情事經批飭該總局查明具報至關於特稅章程及票證用法仰轉飭所屬遵照無違。

一、復核浙局全年度預算。據浙江煤油特稅總局將此次改編全年度經臨兩費預算呈繳到部查所有臨時費用未據照單呈報核奪概不准支銷至新頒預算應由三月下半月起照支其已支之臨費如裁減十五卡等費用應分別先後據實報銷惟辦公雜費請加二百元未免過鉅碍難照准。

經批飭遵照

一、查核蕪湖分局四月份經費。查蕪湖分局四月份十四天經費預算核與部章經費薪工表所規定等級不符且該分局與總局同在一地域原與定章不符業經令飭取銷裁併辦理在案所請增加四月份經費一節應免置議經批飭知照

一、發還油商益豐鼎記及湧興裕號稅款。查上海油商益豐鼎記及湧興裕兩號運贛煤油被贛局重征請將前在上海分局繳納稅款准予發還一案業經分別批示應予將重納稅款仍在上海分局發還具領在案現據該總局呈爲職局現徵稅收俱係記帳並無現款存儲所有該兩號重徵稅款共應發還二千九百八十四元可否由部直接核發等情前來查所稱尙屬實情經飭令本部煤油特稅處於稅收項下撥出發還以維信用。

一、詳核皖局報解稅款。查該局三月二十日起至四月底止各分局日報表蕪湖分局係列四萬三千七百八十七元蚌埠分局列十萬另二百五十五元安慶分局列二百元現據該局呈送清單祇列蕪湖分局報解稅款四萬一千另四十二元蚌埠分局稅洋七千四百元比較相差甚鉅而安慶分局全未列數尤爲欠解經批飭詳查具報再行核飭遵照

一、限期繳送票證報告表。查本部原有煤油特稅票證逐日報告表各局均須每日填報以便考核惟查各局對於此項報告多未按照定章填送或不按順日期呈報於計核登記均感困難爲整頓稅收起見特將各局已報未報各日期另表抄發即分別令飭遵照表列未經填報日期限文到三

日迅即照章補填嗣後務須按照暫行遵守簡章第九條規定辦理逐日填送來部毋得違延

一 上海設立分局之必要 接江蘇省局列表呈報所屬各分局稅收數目按本部定章除鎮江南京得設置一等分局蘇州得設二等分局外其上海分局核與部定各省煤油特稅總分局卡組織暫行章程第十條規定不符是否具特殊情形有設置分局之必要當經令行該局據實議復旋據該局復稱上海華洋互市商務繁盛舶來品莫不屯集於此即內地各省煤油亦莫不由此運輸故總局雖僅負督征之責而局中員司已屬日無暇晷若將上海分局取銷歸併總局兼辦仍須大事擴充且上海分局稅收之數如本年二月竟達四十餘萬之多可與他省總局齊驅並駕則他省總局所在地之分局似不能與蘇局相提並論具此特殊情形應有設立之必要至蘇州分局稅收本年二三四等月記賬與現金共收六萬五千九百餘元照此數目推算全年收入在二十五萬元以上照章應列爲一等查該局所陳尙屬實情已准如擬辦理

一 令飭浙江省總局裁併所屬各分局卡以節經費 檢本部前令浙江省總局所屬各分局卡分別更正裁併另列妥表呈復核奪茲據復稱該局於上年六月改辦特稅當時江蘇省尙未舉辦仍抽補徵捐每箱六分稅率相差懸殊蘇浙地處接壤港汊紛歧若非遍設局卡繞越偷漏損失稅收在在堪虞若徒爲節減經費裁撤分卡則稅收必大受損失在美孚亞細亞德士古三公司未經締約及未派員分駐油倉監查以前尤不得不專賴分卡堵截偷漏今三公司業已締約駐倉員亦經分別派委堵卡自應酌裁擬將南潯海門兩分局改爲分卡並將威坪蘭谿赭山清泰門吳興大錢西塘硖

石嘉善百官穿山石浦楚坎瑞安青田等十五卡裁撤至登雲橋南星橋六和塔三卡地方扼要殊難歸併等情查所陳尙屬核實批准如擬辦理以節公帑

一 最近進行之計劃 考本部所定各省煤油特稅總分局卡暫行組織章程第十條凡總局設在地其當地稅務應由各該總局辦理不得另設分局等語業經布告在案各省總局除鄂贛兩省原不在總局所在地設立分局外蘇省因特殊情形現在上海分局正在斟酌裁併浙江省總局亦已遷入杭城該局事同一律實不能於總局設在地另有分局之設置且長江一帶煤油事業幾全握於三公司之手本部現與訂有合約直接約稅各公司轉帳並可隨時派員審查又有委員駐倉則各省總分局祇負轉賬稽核之責實無多設局卡之必要惟皖省安慶蚌埠蕪湖等處因油倉及合約規定不能不分設局所以利稽徵現爲防範奸商偷漏起見除三數要隘如宿松太白大通河西梁山洋橋等處酌予設卡外其餘安慶淮設二等分局蚌埠准設一等分局蕪湖爲總局設在地所有稅務即歸併該總局辦理以符定章至於徽州婺源兩地據稱係浙贛兩省入皖要道但銷油既由該兩省運入則油稅自應由該兩省完納更何必再設分卡以糜公帑大江口內河洋橋華洋當塗街口等處均無甚重要令即先行裁去如果體察情形有仍須設立之必要應將實情呈報再行核辦又查該省煤油據各公司報告年銷約百五拾萬箱照章應定爲二等總局其裁去之宣甯五分卡既據另案呈報應俟查明再行飭遵業令該局遵照辦理

關於公債事項

一、結束續發二五庫券　查續發二五庫券原飭各勸募機關於四月底截止嗣因各省區機關尙有勸募而未經報解者以致未能如期結束迭經分飭各機關趕緊截止報解以清款目並飭商務印書館中華書局督工趕印新庫券交由調換庫券處分別調換並派員點收粘貼凹板證加蓋硬印及保管發票登記各事現在此項庫券收回舊券調回新庫券已達七成以上俟各經募機關將款掃數解清即可從事結束此項庫券業已付息五期信用極為昭著

一、辦理捲菸統稅庫券　查捲菸統稅庫券亦經廢續勸募庫券業已刷印完成隨時發給認募各戶並委託二五庫券基金保管委員會兼管及辦理還本付息事宜擬定基金保管條例呈請國民政府公布所有基金即以捲菸統稅收入按月撥付現已開始付息還本計本月份由捲菸稅項下解交基金保管委員會洋拾萬元又撥付四五兩月經費四千元

二、撥發軍需公債　查第一期發行軍需公債六百萬元經財政監理委員會議決撥發第二集團軍二百萬元湘鄂北伐軍費二百萬元業將該項公債票趕印完成如數分別撥發該集團軍等照收

●陸海軍法規編纂委員會軍需獨立計劃大綱

(一)關於改制者　(甲)軍需統監部第一分監部(一)在軍需統監部未成立以前為使一個軍管區內軍需行政及監督對外獨立對內統一起見先行設立軍需統監部第一分監部以為全管區軍需統轄機關(二)第一分監部設分監(中將或少將)副分監(少將或上校)各一員並置總務經

理審查三處各處設處長（上校）副處長（中校）各一員處內分科配置職員（中校以下）（二）分監承軍事委員會命（中央軍需統監部成立時承統監部之命）獨立行使職權并受軍管區最高軍事長官之指導監督（軍需獨立要點之一）（乙）師軍需處（四）各師置軍需處為全師軍需統轄監督機關（五）師軍需處設處長（少將或上校）副處長（上校或中校）各一員并置總務會計糧服營繕四課各課置課長（中校或少校）課員（尉官）（六）師軍需處長隸屬師長但關於會計經理事務及軍需人事教育應逕受分監之命獨立行使職權（丙）團（獨立營）軍需處（七）團置軍需處設主任（中少校）一員掌理全團軍需事務並附設軍需（尉官）四員助理之集合辦公不分隸各營（八）團軍需主任隸屬團長但關於會計經理事務及軍需人事教育應逕受師軍需處長命獨立行使職權（九）獨立營適宜比照團辦理（丁）經理委員會（十）分監部即如師團均設經理委員會由軍需會同軍官組織以爲諮詢監察機關

（二）關於立法者 爲籌劃照上項制度實行起見亟應創造並施行左列各法規（甲）制度類（一）軍需統監部第一分監部組織法及其辦事細則（二）陸軍師軍需處條例及其辦事細則（三）經理委員會規則（四）軍需人員任用法（五）軍需人員考績規則（乙）經理類（六）陸軍給與委任經理法（七）陸軍軍隊經理規則及其辦事細則（八）陸軍給與令及其細則（其中糧餉劃分給與一項爲經理制度改革最關重要之點）（九）陸軍戰時給與令及其細則（十）陸軍旅費規則（十一）陸軍獎賞規則（丙）會計類（十二）陸軍會計事務規則（十三）陸軍物品會計規則（十四）

陸軍軍備品會計規則（十五）陸軍戰用品處置規則（十六）陸軍經理會計簿表規則（十七）陸軍委託檢查規則（經理制度改革之點）

（三）關於育才者（甲）應需人才除中校以上者另計外其數目估計如左（一）分監部約需少校十八人尉官三十人（二）師軍需處約需少校三人尉官十人又團軍需處設少校一人尉官五人每師步兵六團計算每營設尉官一人合計一師應需少校九人尉官四十一人如按十三師估計共需少校一百一十七人尉官五百三十二人以上兩項總需少校一百三十五人尉官五百六十三人（乙）對於上項人員為使熟習本屆經理法規及劃一行政手續起見特設法規研究所以教育之（但為節省經費起見特附設於法規編纂委員會內除隊長隊附事務員等設專員外餘均由會內委員或職員兼任之）惟為顧慮實際辦事起見擬分期招集本屆人數甲級學員（校官任用）擬定五十名乙級學員（尉官任用）擬定為一百五十名修學期間為三個月（丙）研究所組織章程及招考學員簡章另定之（丁）研究所經費每月約一萬元以內

●農民協會組織條例中央常會通過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條例所稱為農民者如左 自耕農 半自耕農 佃農 僱農 農村中之手工業者 及在農村中為體力勞動者

第二章 組織

第二條 凡從事農業勞動之農民不分性別年齡在十六歲以上由本會會員二人之介紹填具志願書經當地鄉會審查認可後得爲本會會員

第三條 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爲本會會員（一）以重利盤剝之土豪劣紳（二）作帝國主義者工具之買辦（三）吸食鴉片及嗜好賭博者

第四條 農民協會以全國農民協會爲最高組織以鄉農民協會及小組爲基本組織其系統如左（一）全國農民協會——全國農民協會代表大會——全國農民協會執行委員會（二）省（特別市）農民協會——省農民協會代表大會——省農民協會執行委員會（三）縣（市）農民協會——縣市農民協會代表大會——縣市農民協會執行委員會（四）區農民協會——區農民協會代表大會——區農民協會執行委員會（五）鄉農民協會——鄉農民協會委員大會或代表大會——鄉農民協會幹事會（六）小組——小組全體會議——組長

第五條 農民有四十五人以上得依本條例之規定發起組織鄉或區農民協會

第六條 同一鄉村之農民有五人以上得成立一小組但每組人數不得過十五人

第七條 依前條之規定成立三小組以上時得召集鄉農民協會全體大會或代表大會成立鄉農民協會

第八條 三個鄉農民協會成立之後得召集區農民協會代表大會成立區農民協會

第九條 三個區農民協會成立之後得召集鄉農民協會代表大會成立縣市農民協會

第十條 各省各縣市農民協會成立三分之一以上時得召集省農民協會代表大會成立省農民協會

協會

第十一條 全國之省或特別市農民協會成立九個以上時得召集全國農民協會代表大會成立全國農民協會

第十二條 農民協會以全體大會或代表大會為最高權力機關但在全體大會或代表大會閉幕期間以執行委員會或幹事會為最高權力機關

第十三條 區農民協會以上設執行委員會及監察委員會或監察委員鄉農民協會設幹事會小組設組長其委員及職員人數視各該會員之多寡依照下列原則定之但得酌設候補委員
(一)全國農民協會執行委員定為九人至十一人監察委員定為三人至五人職員至多不得過二十人(二)省或特別市農民協會執行委員定為七人至九人監察委員三人至五人職員至多不得過十五人(三)縣或市農民協會執行委員五人至七人監察委員定為三人職員至多不得過十人(四)區農民協會執行委員定為三人至五人監察委員定為一人職員至多不得過六人(五)鄉農民協會幹事會定為三人不另設職員(六)小組長一人

第十四條 區農民協會以上之執行委員會設常務委員會或常務委員鄉農民協會設幹事長

第十五條 全國農民協會內部組織設左列各處其處長由執行委員兼任之但委員如不敷分配時不在此限（一）組織處掌理所屬農民協會及本會組織登記入會轉會及會員統計等事項（二）訓練處掌理農民政治的經濟的組織的行動的各種訓練事項及創設農業補業

學校娛樂場所暨協助自治機關辦理鄉村自治農村自衛等項（三）農務處計劃並辦理調查農民戶口發展農業改良種植及耕具振興水利創設各種合作社修治道路等事項

（四）總務處掌理一切收發及撰擬文件交際調查統計報告庶務會計及仲裁等事項省農民協會及縣農民協會之內部組織與全國農民協會同惟改處爲科區或鄉農民協會改科爲股但如事務簡約時得將各科股減併之特別市農民協會之內部組織與省同市農民協會之內部組織與縣同

第十六條 各級農民協會如因辦理特殊事項得設特種委員

第十七條 組織區或鄉農民協會須同一鄉或區之農民四十五人以上之連署提出立案請求書並附章程及職員履歷會員名冊各二份呈由當地黨部認可後向當地官署請求立案組織縣以上之農民協會須由其直接之下級農民協會連署提出立案請求書並附章程職員履歷及各該下級農民協會負責職員會員名冊各二份依前條之規定請求立案前項黨部及官署在縣爲縣黨部及縣政府省爲省黨部省政府餘類推

第十八條 呈請立案之農民協會章程須載明下列各項（一）名稱（二）目的及職務（三）區域及所

在（四）職員之人數職權及選任解任之規定（五）會議之組織及選舉法（六）經費之繳納及徵收法（七）會員之資格限制及其權利義務

第十九條 呈請立案之會員名冊須載明下列各項（一）姓名（二）年齡（三）籍貫（四）經歷（五）住址及通訊處

第二十條 呈請立案之職員履歷除前條各項外須增載下列各項（一）黨員或非黨員（二）農民運動經驗（三）現任職務

第三章 經費

第二一條 區以上之農民協會之經費由其所屬下級農民協會分擔之鄉農民協會或小組之經費及其所分擔之上級農民協會經費由下列各項充之（一）會員入會費但每人至多不得過五角月捐每人至多不得過一角（二）特別捐但須經各該會全體大會或代表大會之議決

第二二條 各級農民協會興辦特種事項如辦理俱樂部合作社及各種農業學校等得由當地黨部及政府酌量補助之

第四章 附則

第二三條 各級農民協會之章程選舉規則及辦事細則等由各該會自定之但省以下之農民協會須呈報其上級農民協會核准備案全國農民協會須呈報中央執行委員會核准備案

第二四條 本條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中央執行委員會修改之

第二五條 本條例由 中央執行委員會議交 國民政府公布施行

●商民協會組織條例

中央常會通過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條例所稱商民指商人店員及攤販而言

第二條 本條例所稱商民指有一定店屋或場所以經營商業之主體或經理人手工業者之主體人同

第三條 本條例所稱店員指一班經營商業之公司商店廠社及行莊之職員及學徒除經理外皆屬之

第四條 本條例所稱攤販指沿門或在道路擺設攤擔買賣物品或沿街叫買叫賣物品者而言

第二章 組織

第五條 凡年齡在十六歲以上之商人店員或攤販在四十五人以上得發起組織商人總會店員總會或攤販總會

第六條 具備前條年齡之資格無左列情事之一者由各該總會會員二人之介紹填具志願書經區會審查合格者得爲各該總會會員（一）現任買辦（二）曾受破產之宣告尙未撤消者

(三)曾爲貪官污吏土豪劣紳曾被告發有據者(四)吸食鴉片者

第七條 商人總會店員總會及攤販總會以各縣市爲最高組織以小組爲基本組織其系統於左

(一)縣(市)總會(二)區會(三)分會(四)小組(前項縣總會及區會以地域爲範圍分會及小組以營業性質爲區別特別市及普通市皆與縣同)

第八條 商人總會店員總會及攤販總會以全體大會或代表大會爲最高權力機關前項規定商民協會適用之

第九條 商人總會店員總會及攤販總會自區會以上設執行委員會及監察委員會其委員由代表大會選舉之分會及小組設幹事會由全體大會或代表大會選舉之(前項執行委員會自區會以上得設常務委員會分會設總幹事)

第十條 凡同一性質之會員有五人以上時得成立一小組但每組至多不得過二十一人

第十一條 依前條之規定成立三組以上時得召集全體大會或代表大會成立分會

第十二條 三個分會成立之後得召集全體大會或代表大會成立區會

第十三條 三個區會成立之後得召集代表大會成立縣總會

第十四條 全體市商人總會店員總會及攤販總會成立之後得各自召集各該總會代表大會依下列之比例選舉代表成立該縣市商民協會代表大會依同一比例選舉執行委員及監察委員組織該縣市商民協會該代表大會之代表總額定十二人至一百二十人由該三總

會協定之執行委員及監察委員之總額由代表大會定之（一）商人總會代表不得過全體代表總額十二分之五（二）店員總會代表不得過全體代表總額十二分之四（三）攤販總會代表不得過全體代表總額十二分之三

第十五條

商民協會以全國商民協會為最高組織以縣市商人總會店員總會及攤販總會為基本組織其系統如左（一）全國商民協會——全國代表大會——全國商民協會執行委員會（二）省（特別市）商民協會——全省商民代表大會——全省商民協會執行委員會（三）縣（市）商民協會——全縣商民代表大會——全縣商民協會執行委員會（四）縣市商人總會店員總會及攤販總會

第十六條

全省縣市商民協會成立三分之一以上時得召集全省代表大會成立省商民協會選舉執行委員及監察委員

第十七條

全國之省或特別市商民協會成立九個以上時得召集全國代表大會成立全國商民協會選舉執行委員會監察委員會

第十八條

各級商民協會及各總會之執行委員及監察委員之人數由各該會酌量情形規定之

第十九條

商民協會設常務委員會其人數視各該會情形規定之

第二十條

各級商民協會及各總會之內部組織如左

一 全國商民協會設下列各處（一）總務處辦理一切文件收發交際調查統計報告庶務會

計等事宜（二）組織處辦理所屬之商民協會之組織事項并促進或協助各地商人店員攤販等組織總會等事宜（三）宣傳處辦理宣傳並指導所屬各級商民協會之宣傳方針等事宜（四）訓練處辦理商人店員攤販之政治的經濟的組織的行動的各種訓練事宜及創設各種商業學校及其他娛樂場等事宜（五）合作處辦理創設合作銀行及籌備合作事宜（六）仲裁處辦理排解會員間及會員非會員間之一切爭執事宜

二 全省商民協會及縣商民協會其內部組織與全國商民協會同惟改處爲科如事務簡約時得將各科酌量減併之

三 商人總會店員總會及攤販總會各分左列各股

（一）總務股辦理文書收發交際調查庶務會計及不屬他股之一切事宜（二）組織股辦理區會以下之組織並會員入會轉會登記等事宜（三）訓練股辦理區會分會及小組之政治的經濟的組織的行動的宣傳事宜（四）各區會以下之一切事務由常務委員主持並執行之（五）分會之一切事務由組長主持並執行之

第二一條 商民協會於必要時得組織特種委員會

第二二條 商民協會及各總會各處科股得視事務繁簡規定職員之人數

第二三條 各特別市商民協會之內部組織與省商民協會同但直屬全國商民協會

第二四條 市商民協會之組織與縣同直屬全省商民協會。

第二五條 組織商人總會店員總會或攤販總會須由發起人四十五人以上之連署提出立案請求書並附具該總會之章程及職員履歷會員名冊各二份呈由當地黨部認可後向當地官署請求立案前項黨部及官署在縣爲縣黨部縣政府在省爲省黨部省政府餘類推署提出立案請求書並附具該總會之章程及職員履歷會員名冊各二份依前條例規定呈請立案。

第二六條

組織商民協會須由縣市商人總會店員總會或攤販總會之連署提出立案請求書並附具商民協會章程職員名冊及各該總會負責職員之名冊各二份依前條例規定呈請立案。

第二七條

呈請立案之各該會章程須載明下列各項（一）名稱及業務之性質（二）目的及職務（三）區域及所在地（四）職員之人數職權及選任解職之規定（五）會議之組織及選舉法（六）經費繳納額及征收法（七）會員之資格限制及其權利義務

第二八條

呈請立案之會員名單須載明下列各項（一）姓名（二）年齡（三）籍貫（四）經歷（五）住址或通訊處

第二九條

呈請立案之職員履歷除前條各項外須增載下列各項（一）黨員或非黨員（二）商人運輸經驗（三）現任職務

第三章 經費

第三十條 縣市商民協會之經費依各縣會所選出代表之比例分担之省或全國商民協會之經費

由其下級商民協會分擔之

第三一條 各縣會之經費由下列各項充之(一)月捐(二)特別捐(三)會員入會費

第三二條 會員月費之多寡視各地商民之狀況如何由該總會執行委員會決定之但入會費商人不得過五元店員攤販不得過一元月捐商人最高不得過一元店員攤販不得過五角但學徒應予減輕或免除之

第三三條 商民協會或各總會如遇有特別事故必須舉行特別捐或募債以作經費時得由各該代表大會過半數之決議舉行之

第三四條 會員如遇失業時得請減免月捐惟須得所屬分會或區執行委員之許可

第四章 附則

第三五條 各級商民協會及商店店員攤販各總會以下之章程與辦事細則由各該會自訂之

第三六條 本條例如有未盡事宜由中央執行委員會議修改之

第三七條 本條例由中央執行委員會議決交國民政府公布施行

●中央銀行總行開幕宋部長之致詞

今日為中央銀行開幕之日承中央委員國府主席暨各界來賓光臨指示不勝榮幸之至子文謹代表中央銀行略抒下列數點幸諸公賜教焉(中央銀行之歷史)中央銀行於民國十三年最初設立於廣

州其時先總理尙在一切規劃先總理所手訂自設立以來信用極著雖經劉楊之變二次東征南討北伐未曾有不良影響民國十五年秋間北伐軍自粵省出發不出數月規復湘鄂贛三省旋又東下江浙當此軍事期間一切軍費之調度廣州中央銀行實予以莫大之援助而其時行中準備實況仍屬充實當子文離粵時準備金尙有六成以上之現款及民國十五年十二月間漢口中央銀行成立當時子文身膺財政重任知此行關係國民政府之信用故維護不遺餘力開辦之初信用極好不但本行兌換券十足兌現且凡革命軍行營所發行之紙幣亦由該行代兌國民政府之信用因以益著不料共黨擾亂爲害金融致苦心經營之漢口中央銀行一旦根本動搖深爲可惜其時子文早已離漢道路傳聞雖痛心疾首而無如之何也所幸共黨不久消滅國內今已統一政府履行裁兵財政亦漸有轉機此項漢口中央票當由政府發行公債設法整理此外尙有今年津浦路一帶總司令部行營所發行印有中央銀行字樣之輔幣此項輔幣券總司令部原有兌換所設於津浦沿路各站今此項兌換所已由財政部接收一俟政府將指定整理輔幣券用途之短期公債銷售即以其款交中央銀行爲輔幣券準備金本行當可代政府負代兌之責任廣州與漢口中央銀行成立之歷史俱如上述該兩行各有其經營資本不相統屬亦本猶上海中央銀行之與該兩行根本上不發生連帶關係以當時在軍政期內各有民財行政尙未能統一兩行間之關係亦祇能暫保持其各別狀態此蓋爲軍政期內不可避免之事實現統一政府告成軍政時期已過且既同名爲中央銀行則各行間之關係自不能仍如前狀但須假以時日詳細規畫方可辦到耳其次則爲中央銀行之組織此次政府重訂中央銀行之條例採立法監察行政

三權對峙之用意以理事九人組織理事會司立法之職以監事七人組織監事會司監察之職以總裁副總裁司行政之職理監事除監事一人代表國民政府審計機關外餘均由國民政府選派實業界商界銀行界之有資望者充任之并指定理事五人爲常務理事總裁副總裁即由常務理事中遴選充任俾立法行政溝通一氣而無閑隔確定任期俾免政潮影響有立法監察兩機關相互爲用俾循國家銀行之正軌以行而免走入歧途此爲組織之特點又於總裁之下設發行業務兩局發行局對於業務局完全獨立非有法定之準備不能濫發一紙且發行數量之審定關於理事會之職權準備金之稽核則爲監事會之職務條例中皆有明文之規定其目的在發行準備完全公開此尤爲本條例精神之所在不得不一爲說明者也其次則爲（中央銀行與財政部之關係）中央銀行握全國最高之金融權其地位自應超然立於政治以外方爲合理故條例規定本行直轄於國民政府而非隸屬於財政部用意即在於此且本行對於財政部之借款其金額及利率均須經理事會議決其他無擔保品及無市價擔保品之借款或透支均在禁止之列條例中限制極嚴是本行業務完全處於獨立之地位任何機關不能干涉或謂子文以財政部長資格兼總裁者此實出於誤會蓋本行條例中明明規定總裁副總裁由國民政府於常務理事中遴選之并非以財政部長資格兼總裁關於此點今日特爲聲明又其次則爲「今後本行業務之方針」中央銀行爲國家銀行條例第一條已明白規定所謂國家銀行者顧名思義乃代爲國家做事非以營業爲目的與普通銀行性質固異即與他種國有營業機關性質亦不相同蓋國家銀行之業務當以全民之利益爲目標不當以銀行自身之利益爲目標今日我國所以需要此銀

行者其目的有三（一）爲全國統一之幣制蓋我國幣制紊亂已達極點以言主幣則用銀用元尙未確定即於上海一隅規元之勢力遠過於銀元長此不變大足阻礙國民經濟之發展故廢兩爲元實爲今日之急務又如輔幣則市面流通僅有粵省之雙毫（即兩角）一種成色惡劣參差真僞難別且無一角輔幣商民咸感不便至於北方習慣則喜用銅元因此錢鋪當舖皆自由發行銅元票紊亂情形難以盡述總之各地幣制情形不同國內滙兌輾轉盤剥中外商人痛苦萬分今欲輔助政府整理而統一之實爲本行之職務（二）爲統一全國之金庫我國因無國家銀行之故各省金庫或由省銀行代理或由私立銀行代理甚且有多數銀號分而經理之者破碎分裂不但國家稅收無明確之統計具流弊百出利息滙費等無形之中國庫損失不少大足妨礙財政之統一今欲整理而統一之又爲本行之職務（三）爲調劑國內之金融我國市面放款利息較之外國市場殊覺過高實足阻礙商業之發達揆厥原因實在市面籌碼太少金融無伸縮之力故一遇市面銀根緊急輒足以惹起恐慌今欲設法補救非有強有力之國家銀行不可蓋有國家銀行則一般銀行錢莊皆有後援一遇市面銀根緊急拆息騰貴之時國家銀行即予各銀行錢莊以低利之貼現通融市面籌碼因之加多銀根便鬆拆息自平反之銀根過鬆之時恐投機家勃興擾亂市面國家銀行乃抬高利率藉以收縮過剩之籌碼以防止投機所謂國家銀行調劑金融之作用全在乎此尤爲本行之職務上述三項實爲本行今後業務之方針亦即本行今後重大之使命子文自當與諸位同事一致努力照此方針積極進行務使確爲銀行之銀行決不與一般銀行錢莊爭目前自身之利益此則子文所差堪自信者也今日承諸公光臨並蒙訓示實覺榮幸

之至此後必須諸公隨時訓勉各界一致輔助俾本行得達到上述各項之目的此則尤深盼於諸公者敬表謝忱并盼賜教

●國貨棉毛織品調查表

逕啓者案奉江蘇省政府民政廳第五八八五號訓令開案奉省政府訓令開案准國民政府工商部函開近來社會採用中山裝學生裝西裝者日見增多惟所用質料大半係舶來品金錢外溢殊屬堪虞蘇滬廣州各棉毛織品工廠所仿製之外國呢絨哩嘅暨其他替代品種類尚屬不少且出品優良與外貨不相上下茲就調查所得將廠名出品及商標等暫印簡表函送查照即希通令一體購用以挽利權等由除分令外合行印發調查表令仰該廳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並附發調查表奉此除分行外合將調查表印發令仰該縣長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計印發調查表一份到縣除分行外相應照表函達即希查照此致上海縣商會計送調查表一份國貨哩嘅呢絨織品最近調查表

廠名	地址	出品	商標
先達紡織廠	上海	條子駝絨	先達駝絨
勝達呢絨廠	同	駝絨呢絨	先達駝絨
維一手織廠	同	駝絨毛絨線	雨鹿蝴蝶
九如公司	同	哩嘅	九如

緯成公司

天衣織綢廠

錦華絲織廠

三星棉織廠

華東織造廠

廣經綸黃浦織造社

三友實業社

達豐染織廠

啓明染織廠

華陽染織廠

麗新染織廠

大森染織廠

振華仁記染織廠

勤豐染織廠

鴻裕染織廠

中華染織廠

緯成呢

銀河絲(代華呢)璧棉(代
暉曠)天衣絹(代羽紗)代

素華絨

天仙

中山呢

華東綢呢

各種棉織布

自由布各種棉織布

各種線布

暉曠毛呢

中山呢斜文布素暉曠

呢絨暉曠

暉曠呢中山呢自由布

線呢

各種線布

線呢暉曠

絲光線呢

勤七巧會送財圖

單鳳

亨

獨立全球

雙鯉等六種

孔雀四喜等

女子織布

三角

雙童五子

三新染織廠

綠呢啲嚟

三星
五星

大通染織廠

碑略

三萬

厚生滋記紡織染廠

各種紗線布疋

王麻

華彰廠

同

成豐餘記布廠

復裕恒布廠

成章布廠

廣德織布廠

德泰豐棉織廠

寶明織布公司

民生布施

元通布麻

華大織布廠

惠元布廠

同 同 上 同 廣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各種絨布
中山呢斜
線呢哩嘅
同
同
各種棉紗
各種西衣
直貢呢哩嘅
線呢哩嘅
線呢

塞局牌
西施浣紗

精勤布廠

同

線呢十字布

緒元織布廠

同

絲毛線呢

聚昌布廠

同

直貢呢

振豐布廠

同

線呢哩嘰

●國民政府農礦部頒布華僑投資國內礦治獎勵條例

(第一條) 凡華僑投資國內經營鑛冶業應予獎勵者依本條例之規定辦理(第二條) 華僑投資國內鑛冶業有左列情形之一者得由農鑛部長呈請國民政府給予褒章或褒狀■對於國營之鑛冶業捐助鉅款者■對於國營之礦冶業貸予鉅款者■對於國營之礦冶業首先募集鉅資者四對於國營之礦冶業獨立募集鉅款者五籌集資本在國內自行經營礦冶業具有成績者華僑在國內礦業銀行投資亦得適用本條之規定(第三條) 華僑願投資於國營範圍內之礦冶業時經農礦部長核准得於法律規定範圍內給予特許權(第四條) 華僑願投資於私營範圍內之礦冶業時經農鑛部長核准得於法律規定範圍內給予優先權(第五條) 華僑因不得已事故曾取得外國國籍者應由駐外使領或僑務委員會證明該華僑情願恢復中國國籍遵守中國法律始得依照前兩條辦理前項規定於有左列情形之一者不適用之■外人假托華僑名義在國內經營礦冶業者■華僑與外人勾結在國內經營

礦冶業者■華僑仍用外國人名義在國內經營礦冶業者（第六條）華僑願投資於國內礦冶業者得請求農礦部派遣專員或行知各地方官署予以指導或保護（第七條）華僑在國內經營礦冶業於其所在地遇有匪亂或其危險時得請求農礦部咨請軍事機關派兵防衛（第八條）華僑在國內經營礦冶業得請求農礦部咨請交通機關對於所需求之材料及其出產之物品予以運輸上之便利（第九條）農礦部為便利華僑投資起見應隨時搜集關於國內礦冶業之調查報告及其他參考資料設法傳知各華僑（第十條）華僑關於礦冶業請求調查或詢問時農礦部應代為調查并予以詳明之答復（第十一條）華僑在國內投資經營礦冶業者農礦部得令其出具駐外使領證明書證明其籍貫職業及財產狀況（第十二條）農礦部得於部內設立辦理華僑投資事務處辦理關於華僑投資之獎勵介紹招待一切事宜前項辦理華僑投資事務處規則另定之（第十三條）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五大國戰後經濟進退之比較

美記者瓊斯氏論文云歐戰告終迄今已近十年當和約簽字之日各交戰國咸望戰禍既息休養生息將入一和平興盛之時期試問十載以還各國究竟有如何之進步歟就英國而論金本位已於一九二五年恢復自是英磅價值即與美國金圓同等有人認此為英國經濟恢復之証然實為皮相之談凡考察一國之興盛須視其鑄山農田及工廠中出產之數量是增是減以作標準今試就此點考查英國及法意德日四國十年來之產業進退情形分述如下

(一)英國 英國今日生產力似較一九一三年爲衰退據倫敦劍橋經濟調查所編之出產指數如左

一九一三年(第一季) 一〇一·一

一九二七年(第四季) 九五·一

此指數係根據英國最大十五個工業之生產而作成此十五大工業中有多數在一九二七年之生產量減於一九一三年祇有一二業生產較增此可見英國十年來未恢復其戰前地位至於英國之對外貿易爲其財富之一大來源查一九一三年進出口值共計一四〇兆(百萬)磅一九二七年增至二〇五二兆磅由此數字表面觀之似有進步然須知一九二七年之物價至少高出一半故實際數量依然如故又查一九二七年進出英國各海港之貨物數量略與一九一三年等尤足爲十五年來無進步之證

(二)法國 法與英適相對照法國目下對外之貿易額就價值及噸量兩項同計比一九二三年幾已加倍其最重要之三個月基本工業生產均有增加其狀況如下(沙河流域除外單位千)

每月平均	煤	生鐵(米突頓)	鋼(米突頓)
一九一三年	三三四六	五四〇	三七四
一九二七年(十一月)	四一〇一	七六二	六八二

法國現無勞工失業問題且須招致外國工人以應付其日漸擴張之工業(英國則現有失業工人百

(三) 餘
萬

(三) 德國 德爲大戰中痛苦最深者今日其各種基本工業之出產較戰前已有增無減如下表所示(單位千)

戰前每月平均

煤

生鐵(米突噸)

鋼(米突噸)

十一月(一九二七)

一三二四

一一五〇

一三六七

對外貿易略見減縮約減戰前平均百分之二十但國內貿易則呈大加擴張之形勢於鐵路載貨之增加見之(英國於戰後十餘年間鐵路載貨減少)德國戰後受種種限制其恢復遲緩自在意中然其生產量殆已達戰前標準矣

(四) 意國 意國之蠶絲生鐵鐵鍋產額均較一九一二年增加農業出產亦漸增一九二七年最後數月間有失業工人三十五萬然較英國則大少且戰前意國向海外之移民有一年多至百萬者現在則已減至戰前三分之一

(五) 日本 關於日本有悲觀樂觀之兩說但在事實上似大有進步對外貿易額比一九一三年已增一倍將列日本六大工業之生產比較如左

生產量

一九一三年

一九二七年

煤(百萬米突噸)

二一

三一

鋼(千米突噸)

一三

七九一

生鐵(千米突噸)

五七

七五

生絲(千梱)

三五七

七九一

棉紗(百萬包)

一·五

二·六

棉纖維(百萬碼)

四一七

一二八〇

由此表可見進步頗巨即煤一項已由一千一百萬噸增至三千一百萬噸而此外尚有水電一項在一九〇七年從蒸汽及水力所發生之電共四萬四千基羅瓦特至一九二六年僅水力所發之電增至一百九十六萬五千九百七十基羅瓦特至日本之國債近年逐漸增加已達五千兆日元超過一九一七年之總額一倍論者對此多抱悲觀但日本國債中有半數係各種公共事業之借款於國家有利可獲與他國之國債大半爲戰債者不同也

綜上所述英國之戰後恢復最爲遲緩攷其原因蓋由金本位恢復太早之故蓋磅價突漲使正在掙扎中之英國工業受一打擊英國戰後之經濟政策以維持倫敦爲世界金融最高地位爲主旨故急急恢復金本位使英磅與美圓同等而置工業之整理於次要地位不知此實輕重倒置之辦法倫敦之金融地位雖得保持(自一九一〇年而一九二六年間英國輸出資本總額合美金四千三百一兆元美國則僅輸出三千二百三十二兆元)而其工業則陷於停滯狀態失業工人充斥全國不可謂非其政策之失着也

●日本國富與六國之比較

日政府統計局發表日本國富總額計日金一〇二・三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元國民每年收入總額計一三・三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元其中私人收入一二・九五六・九三八・〇〇〇元政府及公共機關收入四二五・三八五・〇〇〇元即平均每人佔二百二十四元其與世界七大國之國富及平均每人收入之比較（依一九一四年之統計作根據）如左表（單位日金一百萬）

國富 每人收入

美國	一四二・五一八
英國	四三・八三一
法國	二四・九八七
德國	三九八
日本	二一・九〇七
意國	二二・八八五
澳洲	一〇・三五二
	四・五二六
	七七一

又七大國之國富每年國家收入及國富與每年國家收入間之百分比如下表（單位日金一百萬元）

國富 國家收入 比率

美國	七六一	三五六(一九一五年)	一四二·五一八	一八·六九
英國	一三六·三三〇(一九一五)	四三·八三一	一八·五五	
法國	一〇三·五二〇(一九一五)	二二·九〇七	二二·一六	
日本	一〇二·三四二(一九一四)	一三·八八三	一三·五八	
德國	七一·六一四(一九一三)	二四·九八七	二四·八九	
意國	四四·七三八(一九一五)	一〇·三五二	二三·一四	
澳洲	一九·四三六(一九一三)	四·五二六	二三·二九	

●蘇俄經濟上兩大危機

蘇俄現有經濟上兩大危機茲分述之

(一)民食恐慌 歐戰後蘇維埃成立之初曾經一度曠世未有之大饑饉歷年以來莫斯科政府對於民食特加注意至今年又有民食恐慌震動世界耳目各種穀物之中小麥收獲大為減少致民食缺乏兼以反幹部派乘機宣傳當局政策之謬誤各地民心洶洶近中央執行委員會召集緊急會議考慮救濟方法議決急令全國鐵路局力謀輸送穀物之便利商貨暫行擋置以致各車站積貨如山旅客火車亦停駛但穀物因用各種不潔之貨車輸送結果多歸無用又因國際匯兌關係對外輸出激增就對德輸出言十月中輸出總額達一萬五千噸以上國內饑饉既甚而對外輸出反增以國家支配人民經濟

均衡自豪之國家竟出現此種怪象亦可哂也至於糧食恐慌之原因並不在天氣不良實由於政府之小麥強制收買政策政府爲實現其政策起見制定小麥之公定價格穀價大爲低落農民遂相繼怠工置其田於荒廢而不顧政府有鑒於此曾發表勸告農民書畧謂政府對於中小農積極援助毫不予以利益的限制政府所取締禁止者乃大農一階級云云其言雖甘而小中農直接嘗其痛苦並不見有利益穀價既極低落政府又宣布「分配限止令」限到民食規定每人每日所需食糧之數量人民竟喪飲食自由恰與歐戰時德國狀態無異特羅斯基氏一派乃在各地乘機大呼「和平世界之戰事狀態」煽動民衆反對幹部此其近因也至於遠因則爲城市勞工獨裁政治問題蓋蘇俄自稱代表無產階級而實際上所代表者祇城市勞工階級一切措施咸以城市勞工利益爲中心因之爲鄉村農民發生利害衝突民食恐慌之遠因即在於此

(二)資本缺乏 蘇俄革命成功後已經十年當局要人頗致力於建設然建設之成績殊渺列甯理想中無產階級天堂之實現杳然無期考其原因固甚複雜而歸納言之則不外乎資本缺乏問題政府當局依於十年來之經驗覺悟資本之必要乃考慮增加資本之法於今年九月一日起發行公債五萬萬盧布然在今日之蘇俄有講買公債力者厥爲中農以上之大農階級政府旣壓迫此項大農則資本無從得來若放任而不顧則大農階級又逐漸發展浸成階級懸隔之現象爲布爾什維克主義大相刺謬此日下蘇俄之困難問題二也蘇俄政府處此窘境最近竟有大招外資建設全國都市之計劃要之蘇俄今後必對資本主義益益讓步而愈失其無產階級政治之面目不難逆料也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財政委員會公務旬報表

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中旬

來文機關	文別	案	由	受文機關	文別	案	由	發文月日	備考
武漢政治分會	訓令	奉令摺撥漢口各界紀念 總理誕辰籌備會慶祝費五千元	全	上	呈文	呈復已遵令如數摺交由籌備會 具領支用由	案	十一月十三日	
整理湖北金融 公債基金管理 委員會	公函	函送十一月份支付預算書四份 請款憑單一紙請核發支付通知	同	上	公函	函復應為備案由	案	十一月十三日	
沙宜交涉員公署	公函	函送十二月份支付預算書請款 憑單核賜發通知由	同	上	公函	函復應為備案由	案	十一月十三日	
湖北省政府	公函	函送前七月份稅收項下撥付請 議案改由中央稅收項下撥付請 查照辦理由	同	上	公函	函復應為備案由	案	十一月十三日	
本駐長特務員	呈文	呈繳前發醴陵菸酒稅經理所解 核註銷由	夏	繼	公函	函復各省黨務經費應由地方支出 前經濟明請查照轉知由	案	十一月十三日	
長岳關監督署	呈文	呈送印花二十八分新代補貼七 八兩月份單據由	同	上	公函	函復各省黨務經費應由地方支出 前經濟明請查照轉知由	案	十一月十三日	
鄂鹽務緝私局	呈文	呈資本年五月份中下旬支出計 算書表單據請核示由	同	上	指令	令飭已註銷存卷速由湖南菸酒事 務局補具繳款書呈核由	案	十一月十三日	
漢口內地稅局	呈文	款憑單請鑒核由	同	上	指令	令補資印花已代粘貼仰即知照由 令單據發還更正並補具辦公費詳 細單據呈核由	案	十一月十三日	

金牛公安局	呈文	呈送港口印花稅員司陳國賢重徵印花稅填給稅票一紙請核辦由	湖北印花稅局	訓令	令將稅票發交該局併案辦理由
湖北財政廳	公函	函交聚陽土鎮商農郵呈控王鷗聲勸銷僞花苛擾商民請查辦由	湖北印花稅局	訓令	令將稅票發交該局併案辦理由
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經理處	公函	函請電飭由沙市榷運局撥付第 三師十月分經費八萬元由	湖北印花稅局	訓令	令將稅票發交該局併案辦理由
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經理處	公函	函請填具五聯總收據送部換取 前武漢衛戍司令部所繳印領送同	湖北印花稅局	訓令	令將稅票發交該局併案辦理由
湖北禁煙局	呈文	函請宜昌分局六月份收支計算 書表冊據初審核由	武漢政治分會	函復已填具五聯總收據呈由武漢 本財政委員會	十一月十四日回會照常辦公由
宜昌關監督署	呈文	呈賈十二月份支付預算書及請 款憑單請審核由	會財政委員會	主任委員白志鴻因公赴京事畢於 便函	十一月十四日回會照常辦公由
漢口內地稅局	呈文	呈賈十二月份支付預算書及請 款憑單請審核由	漢口總商會	函知本會主任委員兼印核發由	十一月十五日起發款支票仍由白 主任委員兼印核發由
湖北捲菸稅局	呈文	局長李文輔責整理湖北捲菸稅 務意見書請賜採擇施行由	財政部	合補賈印花二十二分呈會代貼由	十一月十四日
漢口內地稅局	呈文	呈賈十月份收入計算書新審核 備案由	公函	合為前據該會轉呈據協豐昌莊請 撥還借款一案無案可稽無從核辦 函查照轉知由	十一月十四日

沙宜交涉員公署	呈文	呈爲補送七月份經費支出單據漏貼印花十八分暨駐沙員役出發旅費賬單一紙請查核由	同	上	公函
特稅湖北煤油局	呈文	呈責十一月份經臨兩費支付預算書及請款憑單請鑒核由	同	上	指令
武昌關監督署	呈文	呈責改編十月份預算書並請款憑單請鑒核由	同	上	指令
湖北郵包稅局	呈文	呈責改編十月份預算書並請款憑單請鑒核由	同	上	指令
湖南煤油稅總局	呈文	呈爲奉令縮編預算困難情形請備察事實維持原案由	同	上	指令
湖北印花稅局	呈文	呈爲備製各種新式簿記書項造令紙遵由	同	上	指令
特稅湖北煤油局	呈文	呈責該局及各分卡九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薄等件並聲明宣昌分局九月份計算書未據造送不及彙轉請予鑒核由	同	上	指令
湘岸榷運局	呈文	自請休退請援例給恤由	同	上	指令
鄂岸榷運局	呈文	呈爲該局課員黃式度年逾六十歲立支店疏餘纏引經私庫等情資屬實在請賜鑒核不遵由	同	上	指令
鄂岸榷運局	呈文	呈復沙市榷運分局辦理龍汛全各情形抄同罰款原冊請核示由	同	上	指令
鄂岸榷運局	呈文	區私販案經過並提由該局審理	同	上	指令
鄂岸榷運局	呈文	確後呈候核奪由	同	上	指令
		令此案既由該局傳審仰於審訊明	十一月十五日	十一月十五日	十一月十五日
		令旣據復核係爲疏引裕稅應予照准至月需經費若干仰轉飭聲敘呈	十一月十四日	十一月十四日	十一月十四日
		報查由	十一月十五日	十一月十五日	十一月十五日
		令旣經分呈財政部仰候部示錄案	十一月十四日	十一月十四日	十一月十四日
		請查收填明派員領取由	十一月十五日	十一月十五日	十一月十五日
		函送支付通知及空白領據各一紙	十一月十四日	十一月十四日	十一月十四日
		令來書表單據均未超過預算惟附屬表須發還更正又欠貼印花二分	十一月十四日	十一月十四日	十一月十四日
		發還由	十一月十四日	十一月十四日	十一月十四日
		令旣經分呈財政部仰候部示錄案	十一月十五日	十一月十五日	十一月十五日
		請查由	十一月十五日	十一月十五日	十一月十五日
		令此案既由該局傳審仰於審訊明	十一月十五日	十一月十五日	十一月十五日

司令部經理處	公函	准函明該處自十六年十一月起至十七年五月止多收軍費數目	同	上	公函	函復此案前准軍委會審計處電詢已查數電復照抄原電送請查照由	十二月十六日	
本駐長特務員	呈文	呈爲第二十一軍在湘鄉權運分局提款印收纏呈遵令辦理經過情形請核示山	同	上	指令	令仰遵照定章呈核由	十二月十六日	
本駐長特務員	呈文	呈爲遵令彙資各中央稅收機關補具七月下旬繳款書所示遵山	同	上	指令	令發批廻仰即查收轉發由	十二月十六日	
湖北菸酒事務局	呈文	(呈蘇江陵菸酒分局長李瑞英受賄鴻與運動勒交稅款指揮押站辦令省局廳飭該分局長著交會通鑑以全血本由	本駐長特務員	訓令	令發還八九十月月報清冊及收支	十二月十六日		
湖北菸酒事務局	呈文	(呈蘇江陵菸酒分局長李瑞英受賄鴻與運動勒交稅款指揮押站辦令省局廳飭該分局長著交會通鑑以全血本由	本駐長特務員	訓令	對照表查照換造由	十二月十六日		
財政部	公函	期請備查出	上	指令	令發還八九十月月報清冊及收支	十二月十六日		
湖北捲菸稅局	呈文	呈復昌興公司頭招牌香烟若在湘復加貼品高價出售仍應令按等級稅額轉歸湖南捲菸稅局及該公司遵辦由	同	上	指令	令發還八九十月月報清冊及收支	十二月十六日	
湖北捲菸稅局	呈文	呈爲出具印領票領四聯稅單證一案情形及起用日期請鑒核由	同	上	指令	令發還八九十月月報清冊及收支	十二月十六日	
湖北郵包稅局	呈文	呈送十月份收入日報各表由	同	上	指令	令發還八九十月月報清冊及收支	十二月十六日	
荆沙關監督兼 沙口內地稅	呈文	呈爲委托郵局代徵擬具章則表式責諸備案由	同	上	指令	令發還八九十月月報清冊及收支	十二月十六日	
湖北郵包稅局	呈文	呈送十月份收入日報各表由	同	上	指令	令發還八九十月月報清冊及收支	十二月十六日	

鄂岸榷運局	呈文	呈繳運沙淮鹽護照二張請賜核銷由	同	上	指令	令准予核銷由	十一月十七日
宜昌岸榷運	呈文	呈賣十月下旬川淮鹽斤售存數 目旬報表請備案由	同	上	指令	令准予存候審核由	十一月十七日
宜昌分局	呈文	呈賣十月下旬川淮鹽斤售存數 目旬報表請備案由	同	上	指令	令准予存候審核由	十一月十七日
鄂昌岸榷運	呈文	呈賣十月下旬川淮鹽斤售存數 目旬報表請備案由	同	上	指令	令准予存候審核由	十一月十七日
上海中華全國 商會聯合會	先電	呈賣十月下旬川淮鹽斤售存數 目旬報表請備案由	同	上	指令	令准予存候審核由	十一月十七日
湖北省政府	函西	呈賣十月下旬川淮鹽斤售存數 目旬報表請備案由	同	上	代電	電復並非事實由	十一月十七日
武陵關監督署	呈文	呈賣遵令更正本年八月份支出 計算書請查核由	同	上	指令	令應准分別存轉由	十一月十七日
湖北郵包稅局	呈文	呈賣改編八月份支出計算書表 及單據漏貼印花三十二分請鑒	同	上	指令	令單據改再呈候轉由	十一月十七日
鄂鹽務緝私局	呈文	呈賣該局及各大隊十月份預算 書及請款憑單請示遵由	同	上	指令	令應准分別存轉由	十一月十七日
岸鹽務緝私局	呈文	呈賣九月份下旬十天收支計算 書表據請核由	同	上	指令	令應准分別存轉由	十一月十七日
新隴關監督署	呈文	呈賣九月份下旬十天收支計算 書表據請核由	同	上	指令	令應准分別存轉由	十一月十七日
善後公債勸銷 委員會	呈文	呈爲該會經常經費開會議決請 續料項下支銷請鑒核示遵由	同	上	指令	令發還單據簿及附屬表分別補完 手續再呈核由	十一月十七日
宜交涉員公署	呈文	呈送八月份經售支付單據漏貼 紙請賜核辦由	同	上	指令	令遵照前令辦理所請礙難准行由	十一月十七日
湖北禁煙局	呈文	呈爲轉呈宜昌分局七月份收入 支出冊表簿據請鑒核備案由	同	上	指令	令補實七月份臨時預算呈會核辦 由	十一月十七日

特湖北煤局油	呈文	呈文	呈資該局十月份收支預算各書及分局支付預算書并請款憑單 請察核由	同	上	指令	令准予備案惟臨時預算仍遵前令辦理由	十一月十九日
特湖北煤局油	呈文	呈文	呈解該局八月份收支四柱清冊 請賜鑒核備案由	同	上	指令	令發長岳關六月份臨時支出計算書及單據簿飭查明具復由	十一月十九日
長口內地稅局	呈文	呈文	呈解十月份稅款洋四萬四千九百零五元七角一分請核收印發批迴由	同	上	指令	令候案呈 武漢政治分會函請 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通令嚴禁由	十一月十九日
漢口內地稅局	呈文	呈文	呈解十月份稅款洋一千七百四十八元七角六分請核收印發批迴由	同	上	指令	令飭分別查明呈復核奪由	十一月十九日
江漢關監督署	呈文	呈文	呈送十月份徵收各項稅鈔數目 表請察核備案由	同	上	指令	令飭飭庫收批迴印發由	十一月十九日
漢口美孚行	便函	函稱宜昌口內地稅局呈復白洋一千於章不合由	呈送十月份徵收洋常稅暨船鈔 細數表並收支總數表請察核備案由	同	上	指令	令准予備案由	十一月十九日
岳口內地稅局	呈文	呈報部頒修改煤油特稅簡章質 請審核示遵由	函復已據情令飭宜昌口內地稅局 核辦由 令查照徵稅章則妥為辦結具報由	同	上	指令	令准予備案由	十一月十九日
同	上	指 令	令仰仍遵本會規定辦法辦理由	同	上	指 令	令准予備案由	十一月十九日
同	上	指 令	令已如數收訖批迴印發備案由	同	上	指 令	令准予備案由	十一月十九日

湖北捲菸稅局	呈文													
北菸酒事務局	呈文	呈爲轉賣華洋機製酒稅分局本年八九兩月份領用憑証四柱清冊請核備案由	呈解本年十月份罰款申報洋一百七十三元五角一分八厘齊同罰金繳嚴三紙銀款書一份請核收印發批迴由	同	上	指令	令欵佈庫收批迴印發由	十一月十九日						
均縣商會	呈文	呈爲該縣菸酒分局長胡介者浮收勒索肆惡圖賴商民被毆情而開市請予撤懲由	呈爲該縣菸酒分局長胡介者浮收勒索肆惡圖賴商民被毆情而開市請予撤懲由	同	上	指令	令准存案備查由	十一月十九日						
前湖北第三區印花支處處長	呈文	呈爲於上年在任被搶損失票款復經武穴商會證明請查照原案准予核銷俾免賠累由	呈爲於上年在任被搶損失票款復經武穴商會證明請查照原案准予核銷俾免賠累由	同	上	指批	批候令行印花稅局查復核辦由	十一月十九日						
武漢政治分會	訓令	令攤認新股建築鄂北汽車公路	函送五聯總收據請發武漢衛戍司令部七萬四千二百五十元印領一紙作領由	湖北印花稅局	上	訓令	令飭併案辦理由	十一月十九日						
湘岸搖運局	呈文	呈爲湘前政府令派赴粵招商運輸委員請補發旅費資費抄日記簿精算書一本請賜鑑核示遵由	各機關	財政部	公函	訓令	令所屬中央稅收機關遵照辦理由	十二月十九日						
駐長特務員	呈文	呈爲國慶典禮應支臨時費六十元請示遵由	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	公函	訓令	令簿書發還仰即造具支付預算書呈候核奪飭遵由	函爲照錄財政部復函以前方及兩湖部隊需用各服費提交預算委員核復再行辦理請查照由	十二月十九日						
湖南捲菸稅局	呈文	呈資九月預算書新鑒核由	同	上	指令	令准予備案由	令查該兩局添設一大隊部先行成立兩中隊編制新編猶無不合惟此項薪餉及宜沙兩局經濟應在本會核定數內劃分支付另造預算	十二月十九日						
鄂岸搖運局	呈文	呈爲奉令兼辦宜沙勘銷軍需公債事宜造具臨時預算書請示遵由	同	上	指令	令准予備案由	呈爲遵令統轄宜沙兩搖運分局並呈明該三份請賜鑒核示遵由	十二月十九日						

湖 南 武 陵	關 監 督 署	呈 文	呈 賈 九 月 份 支 出 計 算 書 據 請 鑒	同	上	指 令 令 准 予 彙 案 照 轉 由
善後公債勸銷委員會	善後公債勸銷	呈文	呈賈八月下旬半月支出計算書據 請鑒核由	同	上	指 令 令 准 予 彙 案 照 轉 由
中央銀行	中央銀行	呈文	呈賈本年十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 單據請核示由	同	上	指 令 令 應 准 分 別 存 轉 惟 應 解 結 存 款 項
國民革命軍總司令部	國民革命軍總司令部	公函	函請據情轉將前襄宛剿匪總司令部財政處提款用襄陽於酒局稅款印收五紙送還請核辦見復由	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經理處	公函	函次襄宛剿匪司令部財政處提款印收五紙請掉換印收由
鄂岸榷運局局長胡星池	鄂岸榷運局局長胡星池	呈文	呈請補發五月份水陸緝私司令部及各營臨時費支付命令以憑同	上	指 令 令 應 准 分 別 存 轉 惟 應 解 結 存 款 項	令一三八號筆據未書明貨物品名提出發還仰即補完手續并補賣印花一份以憑核辦由
武漢政治分會	武漢政治分會	指令	呈送本身履歷二份請賜察核備	同	上	指 令 令 應 准 分 別 存 轉 惟 應 解 結 存 款 項
江漢關監督署	江漢關監督署	訓令	函知本會財政旬刊除銷外每期尚存百餘冊各關局分局亦應購備以資參考希即訂清照寄由	武漢政治分會指合已轉請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核給佈告轉行知	十一月二十日	武漢政務司會下
鄂岸鹽務緝私委員會	鄂岸鹽務緝私委員會	令委以定邦爲鄂岸鹽務緝私局局長由	令據呈請發佈告禁止軍隊駐紮武昌並暫廢以避騷擾等情已悉已轉請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核給佈告轉行知	十一月二十日	十一月十九日	十一月十九日
武漢政治分會	武漢政治分會	訓令	令委以定邦爲鄂岸鹽務緝私局局長由	十一月二十日	十一月二十日	十一月二十日
關稅湖南省政府電呈飭令江漢關辦查照由	關稅湖南省政府電呈飭令江漢關辦查照由	各關局	雨湖中央稅收便函	雨湖中央稅收便函	十一月二十日	十一月二十日
江漢關監督署	江漢關監督署	訓令	奉武漢政治分會指合已轉請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核給佈告轉行知	十一月二十日	十一月二十日	十一月二十日
鄂岸鹽務緝私局局長	鄂岸鹽務緝私局局長	委 令 長 由	分會	武漢政務司會下	武漢政務司會下	武漢政務司會下

		財政部公函		函請規定郵金條例施行細則及發	
		函據湖北於酒事務局呈報核給		十一月二十日 武漢政治分會	
湖 北 於 酒 事 務 局	呈文	確係在職十年以上中間並未受過刑事及 證明書及事實表各二件呈賜核辦由	財政部公函	昌分局故員鄒德裕郵金一案轉請	十一月二十日 分會
蒲 州 縣 竹 木 幫 代表 鍾 綏 仲 等	呈文	蒲州縣竹木幫代表鍾綏仲等恢令催新隄關監督速 批該代表等恢令催新隄關監督速	同上批	批該代表等恢令催新隄關監督速	十一月二十日 分會
鄂 岸 榷 運 局	呈文	呈請裁撤洪廟港分關由	同上指合	合迅即查復由	十一月二十日
前 二 五 庫 券 銷 委 員 會	呈文	呈爲應辦擬收歸該局辦理以期統一而裕稅收祈謹核示遵由	同上指合	合本會第十六次常會議決會商湖北省政府辦理見復飭遵由	十一月二十日
前 二 五 庫 券 銷 委 員 會	呈文	呈送填用收據字號及繳一聯已繳未繳各數清冊連同已換各字	同上指合	北省人民政府辦理見復飭遵由	十一月二十日
湖北印花稅局	呈文	據補發庫券報告表請鑑核備查	同上指合	合核數相符應准備森山	十一月二十日
湘 岸 榷 運 局	呈文	呈復前後呈報洋務印花檢查所第一代 理處余鶴泉欠繳稅款數目不符緣由請 鑑核示遵由	同上指合	合准予備案由	十一月二十日
安 陸 縣 公 署	呈文	呈爲亨大精鹽公司呈請援案連轉請鑑核示遵由	同上指合	合應予備案由	十一月二十日
武 昌 關 監 督 署	呈文	呈爲擬照浙潞等鹽規定應鹽稅率扼要設局稽征以昭平允而 裕國課當否請鑑核示遵由	同上指合	合已併案議決會商湖北省人民政府查 核見後並令行鄂岸榷運局知照由	十一月二十日
荆 沙 關 監 督 署	呈文	呈送七月份填用各項稅票繳數 檢同清冊請鑑核備查由	同上指合	合核數相符應准備案由	十一月二十日
前 二 五 庫 券 銷 委 員 會	呈文	收日記底冊請鑑核備案由	全上指合	合准予備案由	十一月二十日

江口內地稅局	呈文	呈送六月份填用各項稅票繳數 連同清冊請核收備查由	同	上	指令	令核數相符准予備案由
荆沙關監督署	呈文	呈爲實施分區派員調查擬具稽 查員服務規則印製調查表兩種 責請鑒核示遵由	同	上	指令	令照准由
湖北菸酒事務局	呈文	呈繳該局原存未用各項單照速 同清冊一本請賜核銷由	同	上	指令	令照准由
武漢政治分會	通令	令爲前湖北印花稅局長 ^{譚仲林} 及職員貢汚屬實仰通令協緝歸 ^{兩湖境內各中} 央稅收機關	同	上	指令	令照准由
前二五庫券勦	呈文	呈送本年一月至七月收回換券 收據請賜鑒核由	同	上	指令	令核數相合應准備案由
前二五庫券勦 銷委員會	呈文	呈爲造送各區已收未收花戶清 冊並分區一覽表請鑒核備案由	同	上	指令	令准予存候審核由
武昌關監督署	呈文	呈報四五月兩月份經征各項稅款 造具收支清冊及報告表連同繳 款送請鑒核由	同	上	指令	令准予存候審核由
荆沙關監督署	呈文	呈送八月份填用各項稅票繳數 連同清冊請鑒核備案由	同	上	指令	令准予備案由
善後公債辦銷 委員會	呈文	呈解交四明銀行及總商會十一 月份募得債款二萬元實同繳款 書請核收印發批廻由	同	上	指令	令解款已飭庫列收填給庫收批廻
善後公債辦銷 委員會	呈文	呈解十一月下旬及十一月上旬募 收公債旬報表請備案由	同	上	指令	印發繳款書存由
北煤油特稅局	呈文	呈解十一月份稅款新核收印發 批廻由	同	上	指令	令款已如數收訖填給庫收印發批 廻備案由

北湖煤油特稅局 呈文 呈請領用臨時分照核發由 同 上 指令

令應准照發即派員具領由

十一月二十日

兩湖中央所屬
各稅收機關

訓令 令遵照前令資呈稅票繳覈由

十一月二十日

荆沙關監督兼
局長 荆沙口內地稅

委令 分委鍾植軒為荆沙關監督兼荆沙
內地稅局局長

十一月二十日

武漢政治
分會

十月中旬

●大事記

●國內

第四集團軍在北平擬實行兵工修築唐山至通州之汽車路
武漢政治分會建議中央政府酌加關稅附捐充工賑

國民政府善後短期公債以煤油特稅為基金共發四千萬

國府蔣主席出發檢閱各地駐軍

奉軍撤防以瀋東三縣為止

中央令蘇浙皖滬京五省市黨指委入京候訓伍朝樞博士擬在美進行廢止領事裁判權運動

日本企圖滿州五路建築權張學良已向日代表山本表示允許

國府擬派員撫慰華僑勸其回國投資

中央厲行禁烟調驗大員黃寶玉均先調驗在京之楊樹莊自請調驗

意荷比各國在華領事裁判權決先撤消

中央縮軍會議內定（一）重定國軍名號以明統系（二）國防軍統轄中央以便直接指揮（三）確定全國軍事經臨各費實行預決算爲財政統一先聲（四）各軍編定後擬實行易地換防以免地方化
吉林延邊農工商學聯合會七日通電對易轍事主張民衆自決並決定十五日起實行

◎國外

美國大選共和黨胡佛當選大總統

日民政黨擬於日皇登極後彈劾田中內閣以破壞財政對華外交失敗爲標題
美總統胡佛就職前將往遊中美南美實施懷柔政策
捷克斯洛伐克改良軍制以新編飛鷺團爲主力國軍
美勞工部將修正移民法美籍華僑得携眷入美

財政旬刊第十三號勘誤表

類別	版	數行	數字	數誤	正結餘
目錄	三	二	一	二九	一〇
命令	三五	二	四〇	民	餘
訓令	三八	二	二六	擬	
訓令	十二	二	五	領	
公函	六三		煩	准	命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定價售大洋一角

編輯者 財政委員會

發行處 財政委員會總務科收發室

印 刷 所

武漢

△營業部

中山路電話二一三九

印 書

館

△印刷廠

長墩子電話二七〇七